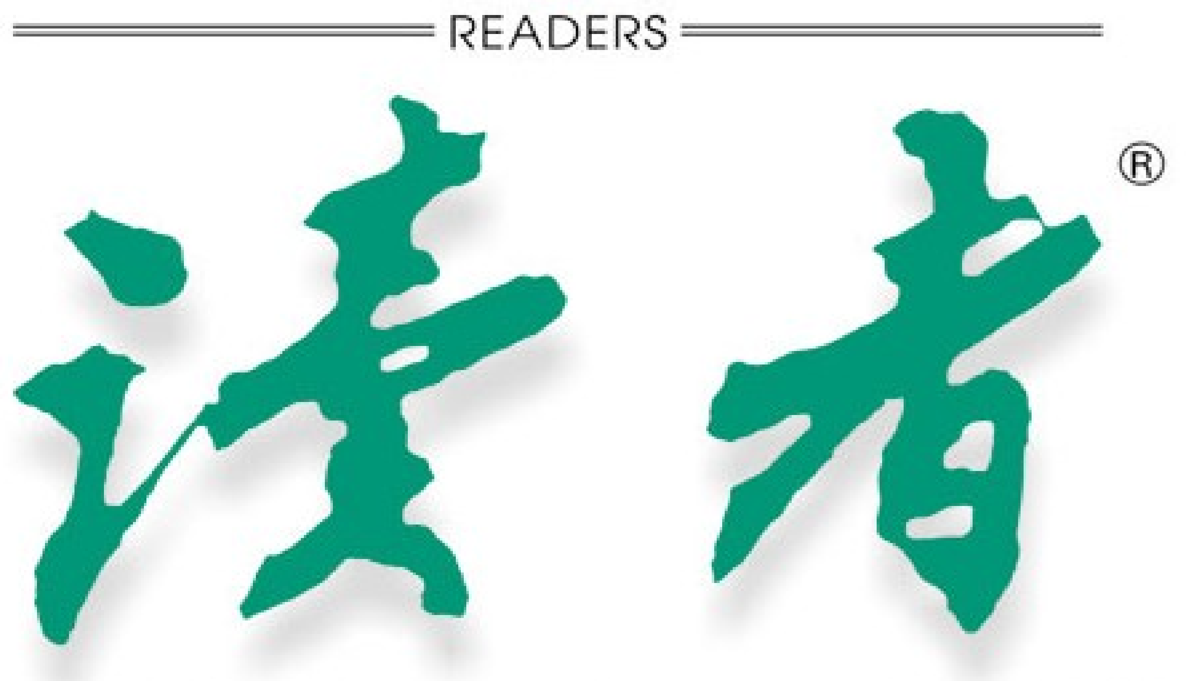
本期赠送
"敦煌卡"甘肃旅游通票



READERS



我和我的先生　我相信　伊利亚斯　你说你愿赌不输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47期
七月下



卷首语



节令是一种命令

◉毕淑敏

夏初，买菜。老人对我说，买我的吧。看他的菜摊，好似堆积着银粉色的乒乓球。我说，这么小啊，还青，远没有冬天时我吃的西红柿好。

老人不悦地说，冬天的西红柿算什么西红柿！吃它们哪里是吃菜，分明是吃药。老人接着说，那是温室里煨出来的，先用炉火烤，再用药熏，让它们变得不合规矩的胖大，用保青剂或保红剂，让它们比画的还好看。人里面有汉奸，西红柿里头也有奸细呢。冬天的西红柿就是这种假货。

我惭愧了。多年以来，被蔬菜中的骗局所蒙蔽。那吃什么菜好呢？我虚心讨教。老人的生意很清淡，乐得教我，说道：记着，永远吃正当节令的菜。萝卜下来就吃萝卜，白菜下来就吃白菜。节令节令，节气就是令啊！人不能贪心，你用了种种的计策，在冬天里，抢先吃了只有夏天才长的菜，夏天到了，怎么办呢？再吃冬天的菜吗？颠了个儿，你费尽心机，不是整个瞎忙活吗？

我买了老人的西红柿，慢慢地向家中走。他的西红柿虽是露地长的，质量还有推敲的必要，但他的话透着一种晚风的霜凉，久久伴着我。

人生也是有节气的啊！

春天就做春天的事情，去播种；秋天就做秋天的事情，去收获。夏天游水，冬天堆雪。

少年需率真。过于老成，好比施用了植物催熟剂，早早定了型，抢先上市，或许能卖个好价钱，但植株不会高大，叶片不会密匝，从根本上说，该归入早夭的一列。老年太轻狂，好似理智的幼稚症，让人疑心脑海的某一部分让岁月的虫蛀了，连缀不起精彩的长卷，包裹不住漫长的人生。

年轻年老都是生命的流程，不必厚此薄彼，显出对某道工序的青睐或是鄙弃，那是对造物的大不敬，是一种浅薄而愚蠢的势利。

（**李孝春**摘自《广州日报》2013年5月1日）

读者

READERS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 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主任 彭长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编辑部

主 任 张 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张 涛

编辑 贾 真 李 霞 黎珈禾 高翔飞

美术编辑 李艳凌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0931)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燚 8773039

韩学斌 8773092

姚宏霞 8773054

卢建洪 8773095

雷 洋 8773094

广告部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0931) 8773309

广告经理

李耀武 8773073

杨荣波 8773075

尹 莲 8773042

新媒体部

副总监 李 进 (0931) 8773170

经 理 欧阳薇 8773170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0931) 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2013年第14期（总第547期）


首届
国家期刊奖



中国邮政
发行畅销报刊


《读者》
读者最喜爱的杂志

目 录 七月下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http://www.duzhe.com
《读者》微博 @读者
《读者》微信号 duzheweixin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读者》官方电子版
http://www.duzhe.com/periodicals/periodicals.jsp
《读者》苹果客户端
《读者》手机杂志



移动用户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http://wap.cmread.com/iread/m/73655
电信用户 http://wapread.189.cn/s/BFvqya
联通用户 http://iread.wo.com.cn/pps/vuelBj
《读者》手机报
电信用户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0931）8822550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问路

◉李家同

我一直都是玉里镇乡下一所小学的老师，来过我们学校的人，都会同意我们学校真是世外桃源。站在校门口四处望去，看不到任何一栋房子，当然也看不到一个人。学校不远处有一条东西走向的公路，往东走，可以走到玉里镇上去，往西走，就会走到深山里。公路在山脚下就断了，要进入山里，你必须走路，山路虽然不好走，还是有人住在深山里。

20年前，我还是个单身汉，我的同事张老师也单身。学校没有宿舍，县政府替我们在玉里造了一栋宿舍，我和张老师都住那里，同出同进。

有一天，我记得很清楚，是星期五，我们两个人是最后离开学校的。车子才开上公路，就看到一个小孩子在路上走，他穿的衣服很单薄，也没有穿鞋子，因为正好寒流过境，他好像有点发抖。我立刻在他旁边停了下来，张老师将车窗摇下。我相信他正准备问这个孩子要到哪里去，没想到孩子先发制人，他说："请问，天堂怎么走？"这个问题，我和老张面面相觑，不知如何回答。窗外寒气逼人，张老师将后车门打开，请孩子进来，孩子也立刻进来了。



我们总算知道孩子为什么要去天堂了。孩子的爸爸在他一岁时就去世了，不幸的是，和他相依为命的母亲在一个星期前也去世了，但神父教他不要难过，因为他的母亲现在住在天堂里。他曾问神父，天堂在哪里？神父支吾其词，不愿明确地回答他的问题。今天下课以后，本来应该回到山上的部落去的，他却沿着公路向玉里走去。他想，那里比较热闹，而且有学问的人比较多，一定有人可以告诉他如何到天堂的。在路上，他也曾问过路人，但没有人知道天堂在哪里。

我们发现孩子住的地方好远，车开到公路尽头后，起码还要步行一小时。今天我们是不可能送他回去了，就和他商量，今天晚上和我们住，明天我们带他四处去问路，如果有人知道天堂在哪里，我们一定会开车送他去；如果没有人知道，我们也一定在天黑以前将他送回他阿姨家。我们问他要不要打个电话给他的阿姨，他说他阿姨现在在台北，不会知道他一个人到玉里去了。

张老师教我将车子开到玉里商店最多的地方，帮孩子先买了袜子和鞋子，也替他买了一件厚夹克和一套换洗内衣裤。穿上厚夹克，孩子不再打哆嗦。大家都饿了，就带孩子去一家西餐馆吃饭，可以想见，孩子很捧场，吃得很起劲。吃饭的时候，我发现孩子皮肤黑黑的，大眼睛，讲话的时候会露出白牙齿，典型的原住民孩子模样。

张老师客厅里有一张沙发，也有干净的床单和厚被，替孩子打点好了，就劝他早点睡觉，因为走了这么多路，一定很累了。孩子在睡前仍然做了一个简单的祈祷，祈祷中没有提到天堂，却祈求天父降福我和张老师，因为我们是好人。我和张老师听到这个祈祷，都感觉很好。被人称为好人，当然是一件愉快的事。

第二天，天还没有亮，我被敲门声吵醒。打开门，发现张老师慌张地站在门口，他说孩子不见了；可是有更怪的事，他坚持要我自己去看。我看了以后，真觉得不可思议，因为我们替他买的衣物全部留下了，而且整理得好好的。张老师说这个孩子真是胡闹，这么冷的天气，没有厚夹克，又赤脚，绝对会感冒的。





抱慰

◉武志红

这是波兰著名导演基耶斯洛夫斯基的电影《十诫》中的一个故事。平安夜，男主人公的前女友说她丈夫失踪了，要他陪着自己一起去找。真相是，前女友已独自过了两次平安夜，她觉得自己撑不了第3次了，所以，求前男友陪伴。

男主角答应了，他隐约知道真相是什么，但还是陪着她找了一夜她失踪的丈夫。

凌晨，男主角才回家，惊醒了还在沙发上等待的妻子，她紧紧抱住他，没要解释，只是紧紧抱着他。

剧情平淡，却相知。

刘小枫在《沉重的肉身》中不断提到“抱慰”一词。这位丈夫对前女友，妻子对丈夫，就是抱慰。我不问就知道你的痛，我陪着你，好让你能面对你的痛。

（**聂　勇**摘自新浪网作者博客，〔德〕**珂勒惠支**图）

还是我镇静，我教张老师不要慌，因为发现孩子留了言，书桌上有孩子的一封信，信上说：

李老师、张老师，谢谢你们。我饿了，你们给我东西吃；我渴了，你们给我水喝；我无家可归，你们收容了我；我没有衣服穿，你们给我衣服穿。凡是替我最小兄弟做的，就是替我做。你们现在就在天堂里，将来也会永远在天堂里。

这封信没有签名，但是有以下的英文字：Mathew，25/31。

我们两个人不知道这个英文字是什么意思；我们知道隔壁的陈老师是教英文的，也管不了是否仍在睡大觉，硬把他从床上拖了起来。陈老师一看就知道这一段话典出何处，他打开《圣经》，翻到《马太（Mathew）福音》第25章31节（25/31），这一段话是如此说的：

我饿了，你们给了我吃的；我渴了，你们给了我喝的；我做客，你们收留了我；我赤身露体，你们给了我穿的；我患病，你们看顾了我；我在监里，你们来探望了我。那时义人回答他说：主啊！什么时候见了你饥饿而供养了你，或口渴而给了你喝的？我们什么时候见了你作客而收留了你？或赤身露体而给了你穿的？我们什么时候见你患病，或在监里而来探望过你？君王便回答他们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凡你们对我们这些最小兄弟中的一个所做的，就是对我做的。凡你们没有给这些最小中的一个做的，便是没有给我做。这些人要进入永罚，而那些义人却要进入永生。

我一直到现在仍无法形容我和张老师当时的反应，虽然陈老师一再追问我们，这是怎么一回事？我们都没有立刻回答他。我记得我两腿有点发软，找了一把椅子坐下；张老师不发一语，对着窗外发呆，然后用袖子擦干了眼泪，将整个故事告诉了陈老师。陈老师听了故事以后，只说了一句话：“你们真是有福分的人。”我这时忽然想通了一件事，为什么孩子的祈祷，是向在天上的父亲祈祷。

我必须承认，当初我和张老师被分发到如此偏远的地方，并非我们的第一志愿，但是这件事以后，我们都欢欢喜喜地留在这里工作，从未想过离开。我们忽然发现这里好多孩子在寒流来的时候，没有厚夹克，我们会买夹克送他们。近年来，有好多公益团体捐钱给我们，我和张老师说服了校长，替全校学生每人设立了一个账户（全校只有30名左右的学生），同学需要帮助，就从这笔钱支付。所以，我们的孩子从来不用担心营养午餐和学杂费。去做家庭访问的时候，发现孩子没有厚被盖，我们会买睡袋送他们。最近，玉里镇的一个单位要换床垫，我们争取到了那批旧而可用的床垫，现在存放在学校里，已经送了一批给需要的孩子们。

当政府宣布小学生也要学英文的时候，我和张老师就努力地读英文，我们教的孩子的英文虽然比不上城里最好的，但绝对超过附近学生的平均水准。

我们都不会离开这所偏远学校的。谁会离开天堂呢？

如果有人再问我天堂在哪里，我可以回答他的。

（**李中一**摘自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李家同文集》一书，**李　晨**图）





喜马拉雅山麓下

◉詹宏志

他名叫巴桑，一位保持微笑却面带愁容的年轻人。

当他端给我热茶和吐司时，指着前面远方的巨大白墙说："瞧，那就是喜马拉雅呢！你很幸运，今天可看得清楚了。"说的是一种吃力并且带着口音的英语。

但我已经领教过了。昨天下午，我就来到号称喜马拉雅山最佳眺望地的那加阔，天气温暖怡人，但云层很厚，我可以远眺河谷里一处一处的聚落与农村，却完全不知道喜马拉雅山什么模样。吃完晚饭后，荒僻的山村里没什么事好做，我们早早就睡了。半夜里，我被强烈的白光惊醒。披衣摸索到了阳台，抬头一看，老天爷，仿佛鬼魅一般，在前方冷不防升起一面不可言喻的巨大白墙。如此巨大，如此高耸，像是绵延无尽，也像是虚构幻影。它看来冷硬坚实，却又带着一种难以形容的寂静雪白，月色把它映照得光耀非常，几乎是刺眼欲盲；你觉得它是活的，它却又沉默不语，让你从心底感觉到威胁，不知该如何是好。我张口结舌了半晌，才想到把家人叫起来，要他们也一起看看这不可思议的奇景。

我所住的小旅馆，已经位于接近3000米的山顶上，但从这里仰望喜马拉雅，仍然觉得天空被逼迫得只剩一小角，而庞大的山脉还向两边延伸，几乎没有尽头，它巨大广阔得令人着慌，不但自己变得脆弱渺小，在它面前无处可藏，就连我们身处的整个山头都像是海上漂浮的一叶小舟，一种令人不知所措的比例。我们几个人交换了几句赞叹称奇的话，就失去了言词，一起呆立在雾重霜冷的阳台上，也不知道过了多久。

第二天早上，我们来到屋顶平台吃早餐，喜马拉雅群山好像不记得昨晚吓过我们，兀自像张风景卡片一样冻结在那里，挡住了所有可能的视线。面带微笑却看起来隐隐忧愁的巴桑走过来，一面帮我倒着不够烫的红茶，一面热心地说："瞧，那就是喜马拉雅呢！"我却没怎么热心，"是啊，我昨晚就看到它了。"

年轻的尼泊尔人巴桑并不因我的冷淡而气馁，又热切地问我，从哪里来？昨天去过哪里玩了？今天可有计划？来尼泊尔做什么？想去奇旺公园看老虎吗？或者想去哪座山健行吗？不只是问候，他又积极推销自己："我是个好向导，我背行李，也做饭，你不用找3个人，我一个人可以省你很多钱。我可以带你们走喜马拉雅路线，或者安那普那路线，或者是朗唐山路线，那是我的家乡，我妈妈和弟弟还住在那儿。"

朗唐山，他一手指过去，那也是一群巍巍皑皑7000多米的连绵巨山，白澄澄站在喜马拉雅的左侧，坚实而安静，遥远而缥缈，而这位巴桑，正是那山里头挣脱出来讨生活的小孩。我心动了一下，问："走朗唐山要多少天？""只要两周。"他兴致勃勃地回答。我想到远方喧嚣城市里的工作、小孩的上学以及种种俗事，叹了一口气："我这次没有计划，下一次吧。"

"那你今天的计划呢？"

计划？我有我自己小小的健行计划，书上已经读过了，应该不难走。我们将从那加阔向西走两个钟头约10公里路到张古寺，我要在那里逛逛并吃午饭（我假设它有餐厅）；然后我们要再向南折，理论上再走两个钟头



我们会到达古城巴克塔布，那是信徒之城，也是时间静止在中古世纪的魔幻城市，我们要在那里休息、进食，并且过夜。

“我可以带你们走这条路。”年轻的巴桑坚定地说。我此刻突然明白，他并不是旅馆的工作者，他帮忙端盘子、招呼客人是为了要寻找工作的机会，他不能让这些稀少的外国客人轻易地走掉，他有他的生意要做，远方山里头的母亲与弟弟对他仍有期盼。

“但我不需要，我已经有了书和地图，我自己可以料理。”

“山路很不好走，很多岔路，你们会迷路。”

“不会，我有地图，我到全世界都自己走路。”

他对我的坚持似乎有点迷惑，沉吟了片刻，他突然又找到一线生机：“但你在巴克塔布要住哪里？”

“我还没决定。”

他开朗起来：“我知道有很好的旅馆，供应热水，我的好朋友开的，我可以让他给你一个好价格。”

“也许，但我不想决定。”我不确定这是不是好主意。

“我先帮你订，你到了去看看那家很好的旅馆，如果你不喜欢，你可以不住。”

我动摇了，迟疑地说：“也许。”

他轻快地跑进柜台，向旅馆主人讲了几句话，拿起电话打给另一个人，我听不懂尼泊尔语，但从那些交涉的口气与过程，知道电话的另一端绝不是什么好朋友。“成了，我的朋友会给你一个好房间，3个人会很舒服的，还有热水，只要……”他询问似的看了我一眼，“只要25美金一个晚上。”

在国民所得仅有100美元一年的地方，25美元是一笔财富了，你其实可以自己找到5块钱一天的地方。但看着他略带忧愁的笑容，想到遥远的朗唐山，我露齿一笑，说：“好吧！”但他是坚毅勤奋的山中小孩，他还没有放弃：“我可以帮你找一部吉普车，送你下山，这段路很难走，吉普车也是我朋友的，不会花多少钱。”

我内心挣扎了一下，我其实不需要的，但我有机会使某个人快乐一些。“如果这不需要花你很多时间的话。”

“用不了很久。”他一面答应，一面箭步冲出门去，看起来他必须跑到山下的村庄，才能找到他的吉普车。

吉普车好一阵子终于来了，他气喘吁吁跑在车子后面。那的确是一辆很好的日制吉普车，在这样的深山里头更显示出财富与权势。留着络腮胡子的司机沉默高傲地坐在驾驶座上，并不看年轻的巴桑一眼。巴桑喘着气向我解释价格与付款方法，并且仔细叮咛我下车后的健行路线。

“你放心，我找得到路。”我拍拍手上的书。

“下一次来，我带你去朗唐山；你写明信片到这个旅馆，他们会留给我，你指定一个时间，给我两天，我走到加德满都和你会合。”

“好呀。”我把行李放上吉普车，塞了100卢比在他手上，他吓了一跳，脸红了起来，他今天应该已经赚够钱了，但我决定扮演一个无知的观光客。

我们坐上车，吉普车发动了，他在后面跟着跑起来：“下一次我带你去朗唐山，我是个好向导，我背行李，我做饭……”

声音听不清了，吉普车在崎岖不平的山路跌跌撞撞冲了下去。

（**赵世英**摘自复旦大学出版社《人生一瞬》一书，**冯　煌**图）



微书摘

不记得哪个混蛋说过，痛苦是生命不可缺少的部分。生命是一条毯子，苦难之线和幸福之线紧密交织，抽出一根就会破坏了整条毯子，整个生命。没有痛苦，人只能有卑微的幸福。说这话的混蛋一定是个聪明绝顶的哲学家，不然他不会说得这么精辟，这么透彻。

——刘庆邦《从写恋爱信开始》

那一天我21岁，在我一生的黄金时代，我有好多奢望。我想爱，想吃，还想在一瞬间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后来我才知道，生活就是个缓慢受锤的过程，人一天天老下去，奢望也一天天消失。

——王小波《黄金时代》

知世故而不世故才是最善良的成熟。

——徐晓《半生为人》

（小　徐摘）



我跟自己有约（外一篇）

◉陈 升

十岁那年，我跟星星有约，觉得自己像是振翅欲飞的鸟儿，每天睁着大大的眼睛，托着腮帮子，脸上带着甜甜的微笑看星星，不愿分辨快乐或悲伤，把地平线当做世界的尽头，却觉得有点容不下自己……

二十岁那年，我跟流浪有约，开始知道失望与苦楚，来不及去了解；如果一切都不要，是不是可以免除悲伤，当我走到地平线的尽头，发现海的那一边另外有一片世界……

三十岁那年，我跟一个女孩有约，我要带她到一个没有人认得我们的东部靠海小镇，对她说明我的抱歉，或者什么都不做，只是拥着她，轻轻地、轻轻地陪着她哭泣……

四十岁那年，我跟二十一世纪有约，说不定我们可以移民到火星，在那里我们看得更高更远，有一天喝了火星上酿的酒，醉了！拉着老情人的手，对着满天的星斗说："天啊，满天星斗！"

五十岁那年，我跟孩子有约，孩子说："嘿！老头子，你要不要到司迪麦广场去逛逛，最近捷安特出了一款新型的太空梭，听说到ROCK那个新殖民地，来回只要花三个钟头！有没有兴趣？"

六十岁那年，我跟自己有约，我把自己跟老情人的喜怒哀乐都签约给一家叫Peace Land的老人公司，牵着老情人的手，走在那个叫ROCK星球的新辟道路上，一些从地球运过来的植物都才刚刚发芽，怀着平静的心，边走边唱一首很老很老的歌，歌词是这样子的：

Like a bird on the wire，like a drunk in a midnight choir，I have tried in my way to be free.

唱着、唱着，就笑了！

紫鸳鸯田里的小孩

小时候，我们喜欢匍匐在秋收之后的田野里，秋收后的田野播散着一种用来做肥的翠绿植物，在几个礼拜之间，它就长满了紫色的小花，我们习惯叫它紫鸳鸯。

紫鸳鸯柔柔的，而且像小天使们的心灵一样，不沾染些许的俗世气习，它们干净得叫蝶鸟们不忍在上面落卵。

我们爬呀爬的，弟弟在紫鸳鸯丛中迷了路，着急地叫嚣起来，却也不能打扰我仰躺成大字的身躯，眯起眼睛来看着很高很高的晴空中，喷射机向着夕阳落下去的地方，划过一道道又直又长的喷气。小小的心灵里，仍然不知道流浪两个字所代表的含义，只是在仿佛之间有一种感动，并且估量着，如果有一天我离开了家，离开了父母亲，离开了成天令人忧烦的弟弟妹妹，然后也坐上喷射机，在别人的天空中划过一道白线，那种掺杂着兴奋与酸楚的感觉，是不是可以将它归类成一种快慰……

每天下课后，我就躺在紫鸳鸯田里这样想着想着，并且不自觉地就爱上了那种感觉，日子就在容易间度过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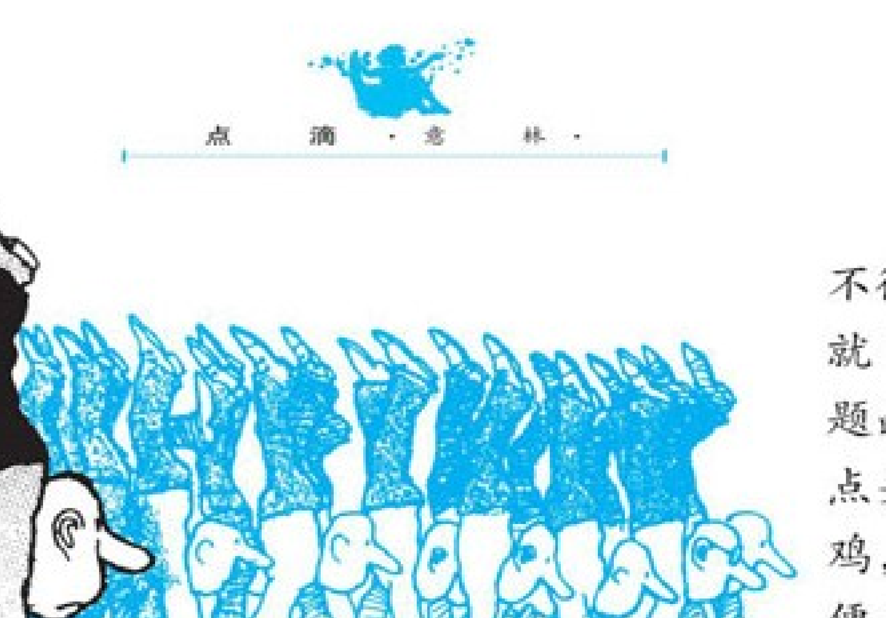
有一天，我一样枕着书包，嘴里嚼着青草，弟弟急急忙忙地跑来说，爸爸要为我们家的哈利狗举行葬礼，一时之间我的脑袋中一片空白……

其实，我平常就没有特别注意哈利狗的存在，而像哈利那样毫不起眼的狗死去，跟我长大以后见过的生离死别比较起来，实在没有任何新意。曾经有很长的一段时间，在我心灵中以为自己属于比较邪恶的一面，也有过些不太寻常的期望。

有时候，会睁眼看着小动物带着痛苦死去。我慢慢地解剖那一份不寻常的触感成分，并且肯定了解，这些成分是滋养一个人成长的必然因素。

我望着弟弟渐行渐远的背影，又望着在暮色中渐渐隐没的家，耳朵里面隐约还可以听见哈利老迈的吠声，眯着眼看日落之前最后的一道飞行白线，





意·林

取暖的秘方

◉陆春祥

《列子》里宋国那位老农，很朴素，时常穿着麻絮衣服过冬。

春天的时候，他在田间劳动，自己被太阳晒着，觉得暖和极了，根本不知道世界上还有高楼大厦、温室暖舍，不知道除了麻絮还有丝绵和狐裘。

老农对妻子说：晒着太阳，身上暖和，世界上还没有人知道咱这取暖的方法吧，咱们把它献给国君，说不定还会得到重奖呢！

有时候，笨拙和纯真往往能很好地刻画人物的心灵。物欲社会，欲壑难填，和宋国老农相比，现代人似乎还应更从容一些。

（**薇　薇**摘自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焰段》一书）

预　见

◉张维迎

华盛顿1799年去世，临终前他要求妻子玛莎去世之后，把所有的奴隶都解放，但玛莎第二年就把所有奴隶都解放了。为什么？她说："我不想生活在那些盼望我死的人当中。"

成为你自己

◉〔德〕尼　采

◎周国平　译

谁也不能为你建造一座你必须踏着它渡过生命之河的桥，除你自己之外没有人能这么做。尽管有无数肯载你渡河的马、桥和半神，但必须以你自己为代价，你将抵押和丧失你自己。世上有一条唯一的路，除你之外无人能走。它通往何方？不要问，走便是了。

（**小　林**摘自天津人民出版社《疯狂的意义》一书）

喝鸡汤

◉万宝志

上海孤岛时期，潘柳黛和张爱玲、苏青、关露并称"文坛四才女"。才女都有些个性，尽管"李鸿章曾外孙女"张爱玲火得不得了，潘柳黛还是毫不客气地就"李鸿章的曾外孙女"这个话题幽了张爱玲一默——"其实这点关系就好像太平洋里淹死一只鸡，上海人吃黄浦江的自来水，便自说自是'喝鸡汤'的距离一样"。

（**余　娟**摘自《今晚报》）

世界末日

◉〔美〕贝内特·柯夫

一个飞行员被派遣到地球的另一端去执行任务，当他返回基地时，四周一片死寂。所有的事物井然有序得可怕，干净得没有一点生命的迹象。他惊疑恐惧地找遍了街头巷尾，根本连半个人影或任何动物也没有。他惶恐地奔回机场，加油、起飞。飞过纽约、伦敦、莫斯科、上海，以前曾经飞过的地方，现在竟然也变成一座座死城了。他领悟到自己是世界上唯一的幸存者！仔细思索着当下的情况，他认为独活在这个世界上根本无法忍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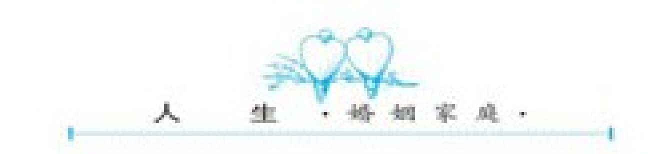
因此，他决定自杀。他吞下一整瓶毒药，静待着死亡来合上自己的眼帘。药力缓缓渗入他的脑髓，缓缓浸透他的胸腔……正当地狱之门缓缓开启的那一瞬间，他忽然听到一种熟悉的声音——电话铃响了。

（**夏　花**摘自内蒙古人民出版社《世界经典小小说金榜》一书，图选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男人与女人》一书，〔阿根廷〕**季　诺**图）

我没有意识地喃喃自语，为了克制思绪里一股并不熟悉的悲伤。

我知道，有一天，一切都将远离，紫鸳鸯田里的小孩，抬手拭去，凭着自己想象而捏造的第一滴泪……

（**刘　振**摘自接力出版社《9999滴眼泪》一书，**黄永玉**图）





我和我的先生

◉章诒和

我从上世纪80年代初开始，一边从事戏曲研究，一方面为文学创作而准备。写的第一篇文章是《忆罗隆基》。写毕，急急忙忙又恭恭敬敬地拿给丈夫审阅。他1955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专攻戏曲小说。就文学言，他是内行，我是外行。审阅前，我塞给他一支中华牌铅笔，并在耳边细语："你看到有什么段落或句子写得还算好的话，就在旁边给我画个圈圈，以资鼓励嘛！"

他笑笑。一笑之间，我们的关系顿时从夫妻转变为师生。他坐着，我站着。近3万字的篇幅，他一页一页地看，我一刻一刻地挨。只见老公手里的笔一动不动，我心里凉了半截。看到最后一页，他画了一连串的圈圈。我知道这是专为"以资鼓励"才画的。瞅着这最后的圆圈，我都快哭了。

丈夫让我坐下，严肃地对我说："小愚，你有丰富的经历和记忆。平时聊天，听你形容个人或说件事，都活灵活现的，可到了纸上，怎么就干巴了……"说话的口气像训孙子一样。

"你知道自己缺少什么吗？"

"缺少语汇呗！"我说。

"不是缺少语汇，是缺乏文学训练。"

哦，原来我缺的是文学训练！于是，我便开始了马拉松式的训练。每天读古诗古文古小说，又翻阅当代读物。为此，订了许多期刊，自认为比较好的作品，读后拿给老公鉴定。他有时像法官一样，盯着我问："你说说，这东西好在哪儿？"一听这口气，便知道自己又看走眼了。几年下来，也还真阅读了一些当下作家的文学作品，特别是中篇小说。其中一个中篇，题目叫"死于合唱"，看得我兴奋不已，打听这个叫胡发云的作者是谁，还不遗余力地四处推荐。

一晃多少年，我与胡发云先生会面了。但我们的话题不是"死于合唱"，而是死于癌症。我丧夫数载，他丧妻也近两年。由于亲人死于同样的绝症，我们的第一个话题便是病痛与死亡，也是一个反复的话题。

中年是最灰色的，如悠长的冬日，似飘落的雪花。胡先生比我坚强，他很快给亡妻写了长长的悼文，以寄托浓浓的哀思。悼文是用"伊妹儿"传过来的。我边读边哭，字里行间我听到了他的心碎声。文中，一段给病重妻子洗澡的细节，深深震动了我。

他妻子说想洗个澡。胡先生跑了大半个武汉市，买来一个圆形的轻巧小浴盆，刚好可以放在病房里。他灌满热水，把妻子抱起来放进小浴盆，先用毛巾把锁骨处的输液接口裹严实，再一处一处给她轻轻擦洗。妻子自嘲地说："我变得这么难看了。"胡先生笑着说："我觉得不难看，那就是不难看。"然后又背诵了法国女作家杜拉斯那一句撼天动地的话——"与你年轻时的面貌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容颜"。洗完后，他用了几乎整整一瓶护肤霜给妻子全身上下轻轻涂抹了一遍，肌肤立时就滋润鲜亮起来。

写到这里，胡发云感叹道："51年的生命，30年的相识，26年的夫妻，像一株自己种下的花儿，眼见了一个女人一生的美。这种美，只有种花人自己才真正看见的……哪怕凋萎，也看得见其中绵延不绝的风韵。就像家里那几束早已老去的山菊花和勿忘我。"泪落染树，血流染枝。这篇悼文，使我看到一种以生命的执著去完成的宿命式的神圣爱情。

窗外，太阳冷冷地照着，我心里一片悲哀。世间最坚韧、最脆弱的关系莫过于夫妻了。夫妻？有谁懂得什么是夫妻？我没见过胡先生的妻子，但我觉得他是懂得自己的妻子的，他是懂得女人的男人。

我是第二次婚姻了。第二次婚姻的特点是婚前



亲情

◉〔巴西〕保罗·科埃略
◎夏殷棕 编译

许多年前，巴黎歌剧院发生了这样一件事情。剧场里坐满了观众，正在等待观看由一位著名男高音主演的歌剧，这时，剧场经理出现在舞台上，很抱歉地说，那位著名歌唱家不能到场了。经理请求观众允许一位本地男高音上台为大家演唱，台下响起阵阵起哄声，甚至有些观众站起身大声宣布要退票，不过大部分观众还是想把预先安排的听歌剧的时间打发掉，因为他们已经订好了听完歌剧后吃晚餐的餐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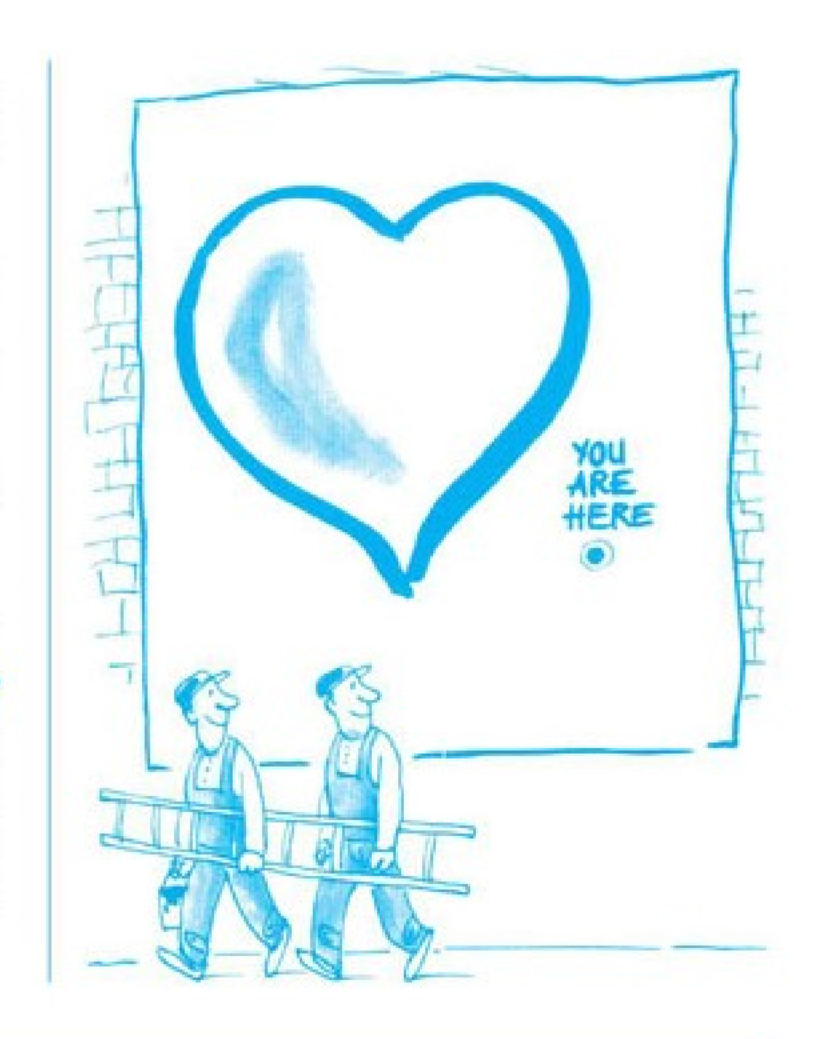
本地的男高音唱得很卖力，他用心唱了两个小时，结束谢幕时，全场死一般寂静。

有一位观众鼓起了掌，然后一个孩子的声音响了起来："爸爸，你太棒了！"

这时，全场观众起立，雷鸣般的掌声经久不息。

一句表达亲情的话改变了一切。

（**林 涛**摘自新浪网译者博客，图选自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谁的隐私》一书，〔罗马尼亚〕**比纳派**图）



双方要把所有问题提前谈好，权衡的分量大于情感的砝码。所以，婚后我和丈夫的关系平淡得像"独联体"——松散的联盟。一人一间屋，各干各的事，各看各的书，经济独立，社交独立。日子再平淡不过了。可是一旦他倒下，那平淡后面的东西突然显露出来，血淋淋的！我恍然大悟：他不是我的丈夫，他是我生命的全部。我哭泣着不断哀求医生："救救他，用我的命换他的命！"两次昏死在他的病房。我第一次倒地，他大叫："这儿不是医院，这是虎口。我俩不能都掉进来，你要逃出去！从明天起，不许你来看我。"第二次，他就只能用无比忧伤的眼睛望着我，望着我。

丈夫的病越来越重了，那时我刚好写完《忆张伯驹夫妇》。他挣扎着一天看一两页，还在稿子上面做记号，并吃力地说："小愚，你写得比以前好多了。也还有很多问题，等我的病好了，我来给你改。"过了一个多月，丈夫大概知道已经没有为我修改文章的可能了，他把稿子从枕头底下抽出来还给我，说："写吧，写吧。等我死了，你就成功了。"

一天，丈夫的气色还好，他坐起来拉着我的手说："生老病死，是人生的四段。后三段都是苦，前面的生也未必是乐。古人把立德、立功、立言视为人生的标准。小愚，对你来说，这些都不重要。最重要的是你要活下去！这是你父亲当年的叮嘱，也是我的叮嘱。我不担心你的工作，只担心你的生活。你什么都不会呀。我死后，谁给你领工资？马桶坏了，谁给你修？灯绳断了，谁给你接？你一个人实在过不下去了，就再找一个男人吧！"我扑在他胸前，放声大哭。

"死"是结束；"老、病"是处在生死之间；而半生半死最痛苦。我和他都是半生半死之人。此后，丈夫连说话的气力都没有了，靠输液和杜冷丁活着。一个周日，他的两个孩子都来探视。预感到来日无多的他，流着眼泪要求孩子："你们今后要照顾好章姨！答应我，答应我！"其声嘶哑，其情凄怆——死神来临之际，夫妻诀别之时，我临近花甲之年，懂得了爱情，也懂得了男人。清理他的遗物，我发现一个纸夹。那上面的每一张纸，丈夫用铅笔写着同样的一句话：今后最苦是小愚，今后最苦是小愚。

我一直以为人生有两件东西是属于自己的，一是情感，二是健康。丈夫一步一回头地离去，使我猛然醒悟，这个世界原来是什么也抓不住的！我内心那份绝望的寂寞，从此与生命同在。只要活一天，它就在一日，很深，很细。

（**慧 敏**摘自中国工人出版社《此生此情：二十四曲有情人的生命挽歌》一书，**张 骏**图）



赤子之心

◉潘剑冰

金岳霖最有名的癖好是养鸡。

金岳霖头一次养的鸡是从北京庙会上买来的一对黑狼山鸡。在老金的精心呵护下，没多久公鸡已经长到了9斤4两，母鸡也超过了9斤。冬天来了，老金担心它们受冻，看到书上说可以喂点鱼肝油御寒，他就用灌墨水笔的管子灌了它们一管子鱼肝油。结果，这两只宝贝鸡很快就在窝里寿终正寝了。

后来，老金又养了一只云南斗鸡。这只公鸡能把脖子伸上来，和老金在同桌吃饭，老金与鸡平等共餐，安之若素。晋朝的阮咸曾经与猪一起喝酒，这又是老金魏晋风度的一个表现。偶尔，金岳霖会带着大公鸡出去溜达，引来很多路人围观，但鸡不在乎，老金也不在乎。

据赵元任的夫人杨步伟回忆，有一次她接到老金的一个紧急电话，让她赶快进城。杨步伟问什么事，老金支支吾吾，只是让她越快越好。当时老金正跟秦丽琳热恋，杨步伟以为是秦丽琳怀孕了，一路忐忑。到了金家，杨步伟才知道这件事跟秦丽琳无关。

原来，金岳霖养了一只母鸡，最近反常地连续3天不下一个蛋。老金担心鸡难产，赶紧请东京帝国大学医科博士毕业的杨步伟过来看一看。杨步伟听了之后又好气又好笑，把鸡抓来一看，原来老金经常给鸡喂鱼肝油，以至于这只鸡营养过剩，鸡蛋卡在屁股眼出不来。杨步伟伸手一掏，问题马上解决。金岳霖一见，欣喜不已。为表感谢，他特地邀请杨步伟一家去吃烤鸭。

贪玩的金岳霖像小孩子一样率性天真，我行我素，因此，也闹了不少笑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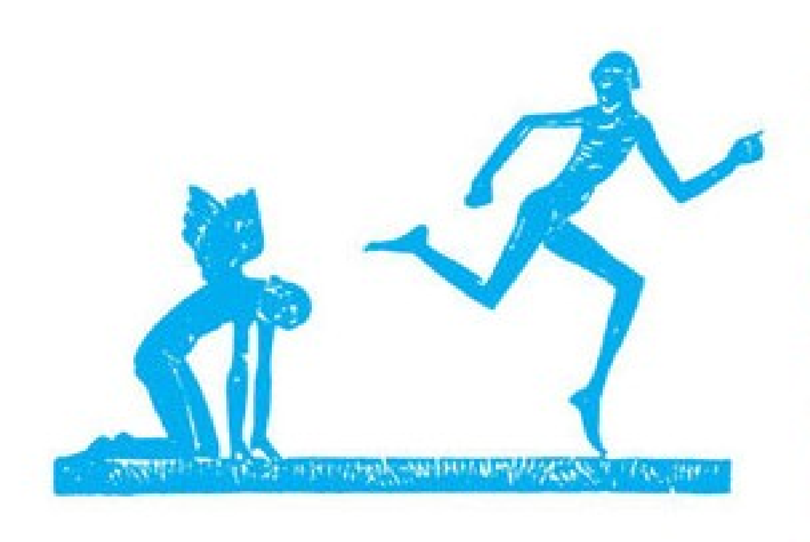
有一天，梁思成看到金岳霖的厨师外出采购，手捏一张5000余元的人民币活期存折，大为惊讶。在上世纪60年代，5000多块可是一笔巨款。梁思成忙问金岳霖缘由，老金答："这样方便。"梁思成说："若不慎遗失，岂不是很冤枉？"老金还是说："这样方便。"梁思成只好跟他建议："这样吧，存个死期，存个活期，两全其美，而且死期利率高于活期……"谁知金岳霖连连摆手："使不得的，本无奉献，那样岂不占了国家便宜？"梁思成无可奈何，只得详细为他解释储蓄规则，金岳霖这才理解了，满脸笑容，对梁思成说："你真聪明。"

没想到，到了"改存"之日，金岳霖又打起了退堂鼓。原来他预备在自己死后留1000元钱给自己的厨师，他想："如果将剩余的钱都存了死期，万一某日我突然死了，钱不就取不出了？"这下梁思成哭笑不得，只好又将如何把那1000元抽出为厨师另立户头之事细细为他讲解了一番。金岳霖听完之后恍然大悟，喜作一团，竖起大拇指对梁思成说："你真聪明。"据说，梁思成经常从金岳霖的嘴里得到这样的夸奖。

还有一次，三伏天，几位友人到金家串门，一进门，看见老金愁容满面，冲大家连连拱手，说："这个忙大家一定要帮啊。"友人不知何事，但是念及老金一个独身老头儿实在可怜，便个个拍着胸脯作英雄状，慷慨允诺。一会儿，老金的厨师为每个人盛上一碗热气腾腾的牛奶……原来，金岳霖冬天爱喝牛奶，订了好多瓶，他不懂得变通，以为订牛奶也要"从一而终"，到了夏天他饮量大减，天热牛奶又容易变质，于是出现了以上这一幕。

当时牛奶还是奢侈品，也只有老金这种拿着一级教授工资的单身汉才能经常消费，大家





长跑家

◉史铁生

还有一个人，是我的朋友，他是个最有天赋的长跑家，但他被埋没了。他因为在“文革”中出言不慎而坐了几年牢，出来后好不容易找了个拉板车的工作，样样待遇都不能与别人平等，苦闷极了便练习长跑。那时他总来这园子里跑，我用手表为他计时。他每跑一圈向我招下手，我就记下一个时间。每次他要环绕这园子跑20圈，大约2万米。他盼望以他的长跑成绩来获得政治上真正的解放，他以为记者的镜头和文字可以帮他做到这一点。第1年他在春节环城赛上跑了第15名，他看见前10名的照片都挂在了长安街的新闻橱窗里，于是有了信心。第2年他跑了第4名，可是新闻橱窗里只挂了前3名的照片，他没灰心。第3年他跑了第7名，橱窗里挂前6名的照片，他有点怨自己。第4年他跑了第3名，橱窗里却只挂了第1名的照片。第5年他跑了第1名——他几乎绝望了，橱窗里只有一幅环城赛群众场面的照片。那些年我俩常一起在这园子里待到天黑，开怀痛骂，骂完沉默着回家，分手时再互相叮嘱：先别去死，再试着活一活看。现在他已经不跑了，年岁太大了，跑不了那么快了。最后一次参加环城赛，他以38岁之龄又得了第1名并破了纪录，有一位专业队的教练对他说：“我要是10年前发现你就好了。”他苦笑一下什么也没说，只在傍晚又来这园中找到我，把这事平静地向我叙说一遍。

（松　林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我与地坛》一书）

良　心

◉〔英〕毛　姆

◎傅惟慈　译

我把良心看做是一个心灵中的卫兵，社会为要存在下去制定出的一套礼规全靠它来监督执行。良心是我们每人心头的岗哨，它在那里执勤站岗，监视着我们别做出违法的事情来。它是安插在自我的中心堡垒中的暗探。因为人们过于看重别人对他的意见，过于害怕舆论对他的指责，结果自己把敌人引进大门里来；于是它就在那里监视着，高度警觉地卫护着它主人的利益，一个人只要有半分离开大溜儿的想法，就马上受到它严厉责备。它逼迫着每一个人把社会利益置于个人之上。它是把个人拘系于整体的一条牢固的链条。人们说服自己，相信某种利益大于个人利益，甘心为它效劳，结果沦为这个主人的奴隶。他把它高举到荣誉的宝座上。最后，正如同宫廷里的弄臣赞颂皇帝按在他肩头的御杖一样，他也为自己有着敏感的良心而异常骄傲。到了这一地步，对那些不肯受良心约束的人，他就会觉得怎样责骂也不过分，因为他已经是社会的一名成员，他很清楚，绝对没有力量造自己的反了。

（马　驰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月亮与六便士》一书）

揩老金的油，几天后又来喝了一次牛奶。幸有一位好心人知道后，告诉老金牛奶订量可以自己做主，冬天多订，夏天少订。老金听完后大大地佩服，称赞他：“你真聪明！”

老金虽然像孩子一样天真，胸无城府，但是有些事绝对不是单单“天真”两个字可以衡量的。

晚年的老金工资虽然高，但是每个月下来却很难盈余，因为他的钱除去生活费外，还要交党费，寄回老家一些，付保姆、厨师和拉车师傅的工资。最令人惊异的是，老金竟然连厨师和拉车师傅的退休金都预备下了，老金认为自己给这两位师傅终身工资，既可以减轻国家的负担，又可以保证两位老人家晚年的生活。后来，这两位师傅果然领着老金的钱直到去世为止。

这就是金岳霖，身为逻辑学大师，却总是干着不符合逻辑的事情。逻辑是最为理性的学科，而老金却是最为感性的人，感性得让我们感动。

（史东彬摘自广西人民出版社《民国课堂：大先生也挺逗》一书，黎　青图）

一个小字眼

◉丹佛·布鲁姆 ◎njweili 译



最初，它只是一个字眼。一个很小的字眼儿，一个有趣但和其他华丽的辞藻比起来微不足道的小字眼。但是，它很满足。这个字眼没有烦恼，没有需求，最重要的是它很乐于当一个小字眼。

但可惜，微小的东西会在无意中变得巨大。这个小字眼也不例外，它的重要性不断上升，它的名气之大超越了它的外形。它逐渐变成了面前的其他东西，大过它本意的东西。它变成整个国家发展的动力、很多人想拼命抓住的梦想。它变成一个幸运与快乐的堡垒，人们都渴望成为其中的一分子。

它变成了一种思想。

这个小字眼惊叹于自己的新身份，想知道这会把自己带往何处。陌生的世界对它完全开放，难以置信的梦想逐一展现在它面前。小字眼不再害怕了。

众所周知，思想是世界上最危险的东西。它有传染性，传播飞快，几乎是无法消灭的。它用惊人的方式改变了周围的世界。这个小字眼很快变成了可怕的东西。

它变成了一个威胁。

很快，整个世界为这个小字眼的力量陷入战争。有些人捍卫它，而其他人希望它破灭。人们生存或死亡，因为这个小字眼。有人被杀死，也因为这个小字眼。小字眼很害怕。

在它传播到的地方，这个字眼的存在都成为践踏无辜者的依据。火想引燃它，水想冷却它。很长的时间里，小字眼乞求宽恕。它恳求和平与仁慈的回归。有时候，哭声被听到，宁静降临世界。但和平总是短暂的。小字眼为自己的新命运哭泣，它流下了眼泪，因为那些为它牺牲的人。后来有一天，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

它变成了一个贱民。

人们嚷嚷着要求解开枷锁。为了摆脱它的束缚，他们在战争和游行的嘈杂喧嚣中战斗，无论如何要消灭这个小字眼。付出巨大的代价后，人们赢得了战斗，小字眼被击败。衰弱又无防备的小字眼很快被锁了起来，永远不许释放。

它变成了一名囚犯。

不知不觉中，战争的硝烟已经散尽。花园重现了生机，溪水潺潺地流淌，孩子们嬉笑玩耍，太阳甚至可以照射到这片曾经被乌云完全笼罩的土地。这个时候，小字眼还在囚笼里默默地流泪。它蜷缩成一团，远离这世界，沉浸在它失去的梦想里。没有人注意它，也没有人关心它。

有一天，有人经过囚笼，发现小字眼不在了。没有人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人们四处寻找它，搜索了洞穴、黑暗的角落，没有发现它。人们在悬崖边和没人敢去的地方张望，它还是不在。经过长时间的搜寻，人们累了，放弃了。最后世界恢复了和平，人们很满意。小字眼几乎被人忘记了。

然而，在听到孩子们的笑声和河流的声音的时候，在太阳在你脸上留下斑驳光影的时候，也许你会看到这个小字眼，在欢乐中展开双翼，沿途分享它的快乐。

它变成了一只蝴蝶。

这个字眼重获自由，纸页做的翅膀上写满了思想和主意。这个字眼是保留梦想并与他人分享的地方。这是一个魔力显现，发现新大陆的地方。这是一个时间毫无意义的地方，这是时间静静流逝的地方。小字眼自由地蜕去了愤怒、恐惧和悲伤的茧，它又变回了一个小字眼。什么都不多，什么也不少。

这个字眼是一本书。

它的名字叫幸福。

（至 正摘自译言网，Winnie.J 图）

猎手

◉贾平凹

从太白山的北麓往上，越往上树木越密越高，上到山的中腰再往上，树木则越稀越矮，待到大稀大矮的境界，繁衍着狼的族类，也住了一户猎狼的人家。

这猎手粗脚大手，熟知狼的习性，能准确地把一颗在鞋底蹭亮的弹丸从枪膛射出，声响狼倒。但猎手并不用枪，特制一根铁棍，遇到狼故意对狼扮鬼脸，惹狼暴躁，扬手一棍扫狼腿，狼的腿是麻秆一般，着扫即断。

然后当腰直敲，狼腿软若豆腐，遂瘫卧不起。旋即弯两股树枝吊起狼腿，于狼的吼叫声中趁热剥皮，只要在铜疙瘩一样的狼头上划开口子，拳头伸进去于皮肉之间嘭嘭捶打，一张皮子十分完整。

几年里，矮林中的狼竟被猎杀尽了。

没有狼可猎，猎手突然感到空落，他常常在家喝闷酒，倏忽听见一声嚎叫，提棍奔出去。鸟叫风前，花迷野径，远近却无狼迹。这种现象折磨得他白日不能安然吃酒，夜里也似睡非睡，欲睡乍醒，猎手无聊得紧。

一日，懒懒地在林子中走，一抬头见前面三棵树旁卧有一狼作寐态，见他便遁。猎手立即扑过去，狼的逃路是没有了，就前爪搭地，后腿拱起，扫帚大尾竖起，尾毛动，像一面旗子。猎手一步步向狼走近，眯眼以手招之，狼莫解其意，连吼三声，震得树上落下一层枯叶。猎手将落在肩上的一片叶子拿了，吹吹上面的灰气，突然棍击去，倏忽棍又在怀里，狼却卧在那里，一条前爪已经断了。猎手哈哈大笑，迅雷不及掩耳将棍再要敲狼腰，狼狂风般跃起，抱住了猎手，猎手在一生中从未见过这样伤而疯的恶狼。棍掉在地上，同时一手抓住了一只狼爪，一拳塞进弯过来要咬手的狼口中直抵喉咙。人狼就在地上翻滚搏斗，狼口不能合，人手不放松。眼看滚至崖边了，继而就从崖头滚落数百米的崖下去。

猎手跌落到三十米，在崖壁上的一块凸石上，惊而发现了一匹狼，此狼皮毛焦黄，肚皮丰满，一脑壳的桃花瓣。猎手看出这是狼妻。有狼妻就有狼家，原来太白山的狼果然并未绝种啊。

猎手跌落到六十米，崖壁窝进去一小小石坪，幼狼在那里翻筋斗。这一定是狼子。狼子有一岁吧，已经老长的尾巴，老长的白牙。这恶东西是长子，还是老二老三？

猎手跌落到一百米，看见崖壁上有一洞，古藤垂帘中卧一狼，瘦皮包骨，须眉灰白，一右眼瞎了，趴聚了一圈蚊虫。不用问这是狼父了。狡猾的老家伙，就是你在传种吗？狼母呢？

猎手跌到二百米，狼母果然又在一个洞口。

……

猎手和狼终于跌落到了崖根，掉落在斜出的一棵树上，树咔嚓断了，同他们一块坠在一块石上，复弹起来，再落在草地上，猎手感到剧痛，然后一片空白。

猎手醒来的时候，赶忙看那狼。但没有见到狼，和他一块儿下来已经摔死的是一个四十来岁的男人。

（建　武摘自《中文自修》）

忘

◉舒国治

从小就知道一个成语——废寝忘食，然而我们有多久没这么做了？

连吃饭都会忘掉，那是什么有趣的事情？必然是有意思到你专注至极，连自己都忘掉了。

如果我们不会“忘”事情，代表这阶段的我们活得不够好。

一个总经理在京都玩，玩到超过了时间，连开会都忘掉了，甚至连飞机改期都忘了，试想，他这京都之玩该是多么专注入迷，这种情境，令人多么羡慕，令人多么赞佩。

若他只是记得回程，记得返台准时开会，那他有啥特殊、有啥过人之处？

我们今日的问题，便是不会忘。

会忘，表示眼下他正专注于某事，以至于现在的事把它掩盖掉了。会一直没想起来，表示当时他的专注状态竟持续了颇一阵子，令那件被忘了的事再也浮不出忆海的水面了。



某次在旧书店，见一人自书中翻出好几张夹在书页的千元钞票，然后告知了老板，大伙聊了一下，皆曰：“这人亏大了，竟把钱藏在书里，却忘了。”出了店，我再想，他既忘了自己还有这笔钱，又何损失之有？

我们若能忘了曾经借钱给某人，不管是3000块或是20万，岂不正如同不曾把钱借出去过？

好些年前在美国，有一次，我想看某部电影。这部电影极重要，我已注意了很久，且已准备就绪，于是马上便要去看。突的一下，不知是忘了什么事，或是离城，或是奔赴哪儿，结果就忘了这回事。许多年过去也没想起。直到很久很久以后，我看了一部电影，看的时候我突然浮起某个熟悉的念头：这部片子是不是和我有过一个什么样的渊源？

当然，这部电影便是当年计划好久要去看的那部。但是，它还是被忘了。而且忘得一点也不痛苦。

小时候你一定为了太多父母亲没遂你意的事而哭而闹，然后在哭完5分钟后睡着，睡醒后却一点也没不高兴，全忘了。这种忘，多么美好，多么大量。

会不会古人专注某事，忘了吃饭，甚至连着忘了好几顿，结果发现肠腹更舒服；假设他原本有肠腹不适宿疾，这一忘了进食，反而激发他发明“断食”之意念，或亦未可知。

若是能忘掉自己有多穷，则不会天天埋怨，天天妄想发财。

若是能忘掉自己多有钱，则不会没事趾高气扬，期盼全世界都尊敬自己。

我常会有不少时候，什么也没做，却什么也想做，又什么也忘了做；这种时候，忽的一下子一天过去了，一下子一个月又过去了，一下子一年、两年、三年过去了，而我也没察觉究竟怎么了。

会不会这其实就是最当然的状态？

假如人确实有时会自然处于真空，脑筋没啥念头，对外界没啥反应，会不会根本便是一种天然必须的“冰封”，令你在融解之前完全处于停顿，能源处于最小量的消耗，以备日后有急需之时得以大规模地提供？

且想一事，倘若人能活120岁，难保他不在生命中好几个阶段各冰封上个5年10年。

见到有些小孩，观看他的言行，见他已知道许多优劣，他已懂得势利，已懂贫富。为什么他有那么多的知？哦，对了，是他的家人已告知、已传递、已明示他这类见解。

我开始想，我的幼时完全不知这些事，或许是我家人没这么教育我，更或许是我的家人他们自己亦不知这些事。此其非他们便活在无知的状态？

欲做真人，便要少知。

便像有些人，他知道得太多，于是他什么也不知道。

（广 众摘自《联合报》，小黑孩图）



人生能有多少个几百米，每天都绕几百米，那人生很大一部分时间就荒废了！

——交警提醒一位横穿马路的大妈“多走几百米，前面就有路口”，不料大妈如此回答

是傻人有傻福吗？

——重庆一个4岁男孩，被3名人贩子从广安拐到福建。因为孩子太聪明，对家里大小事情记得丝毫不差，人贩子数次想出手，都因其记忆太好未能得逞。歹徒将孩子丢入江中，孩子溺亡

建议给狗编制，把多余的人裁掉……

——地震局养狗扰民，每晚11点必狂吠，据说养狗为预测地震

不是每个孩子都有个美国亲妈。

——网友评“非京籍考生逆袭”

请环保局局长下水，还水一个清白。

——2013年初，温州被曝多处河流污染严重，又有温州警察污水河救人后肺部感染，有网友对此如此评价

总盯着过去，你会瞎掉一只眼；然而忘却历史，你会双目失明。

——索尔仁尼琴

一个人已堕落到宣扬他所不信奉的东西，那么，他已做好了干一切坏事的准备。

——托马斯·潘恩（《常识》一书作者）

是路修得太好了，驾驶员跑得太快所致。

——河南一段新修公路事故频发，工程承建方称

如果一个人很早的时候就意识到人性里面的阴暗、邪恶，知道自己控制不了那种欲望、那种动力，你就会明白人生很不简单。

——梁文道

既然说是必要，那我倒想问问他，可愿意把自己的女儿送去慰安所？

——日本大阪市市长桥下彻发言侮辱慰安妇，韩国前慰安妇金福童怒问桥下彻

空气质量好的城市占9.567%，差的城市占75.80%，极差的占13.52%。

——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等机构发布报告，中国大城市、经济发达城市的空气质量差，并有恶化趋势

我花了两年学会说话，却要花上60年来学会闭嘴。

——海明威

你有没有发现，这些年来，你听到的“唉”总比“爱”要多。

——网友杨小愚

父母们最根本的缺点在于想要自己的孩子为自己争光。

——英国哲学家罗素

对不起，查尔斯，退位的是荷兰女王。

——英国《每日镜报》标题。荷兰女王退位，英国传媒借此揶揄年过六旬、但仍在等待继承王位的英国王储查尔斯王子

废除黑人歧视的是白人，废除中国女人裹脚的也不是女人自己，而是男人。

——经济学家张维迎提出，既得利益者有可能成为改革者

10年！可把孩子们憋坏了。

——英国一对夫妇终于在2013年3月25日结束了近10年怀不上孩子的痛苦，迎来了他们的四胞胎女儿

身体强壮，东张西望，钱包鼓鼓，六神无主。

——著名学者易中天对当下中国人的描述

硕士、博士满街跑，技工、技师无处找。

——2013年被媒体称为最难就业季

（余娟、汪杰、雪茹、夏花、周继红等摘）



我的父亲是收棒子的

◉无帆也可远航

2012年6月，我大学毕业，顺利进入一家国企，笔试、面试、体检、其间的等待以及名目百出的学习让我下半年也没有到职。也正是这半年，让我接触并了解了父亲干了20多年的行业——收棒子（即玉米——编者注）。

10月底，是收棒子相对比较好干的一段时间，因为这时棒子存量还大，而且天气好，棒子干，水分少，饲料场和粮站都比较愿意要。那天，父亲收那家的棒子在楼顶晒好了，用提升机往下送，父亲在车上接，装车。一开始用两袋棒子压着提升机，到最后一袋时，由于操作提升机的人大意了，没有踩好提升机，提升机从二楼坠落。楼上的人大叫，父亲手疾眼快从车上跳了下来，提升机应声砸在了车上。那天父亲打电话让我和他去卸车，我看到他一瘸一拐的，问他怎么回事，父亲不说话，和我卸完车，回家的路上才说："今天差点儿把命丢了。"当时我的泪就控制不住了。

大灾已逃，小祸难躲，50多岁的父亲毫无准备的一跳还是让他双腿发麻，脚跟疼痛。我开始每天给他喷药、按摩，希望药水可以更好地吸收。也趁此机会劝父亲别干这个了，辛苦、危险，以后我可以养活他们了。可父亲说，干了一辈子这个了，习惯了。以后每天出去少拉点儿，不闲着。我知道我拗不过父亲，他闲不住。

俗话说，伤筋动骨一百天，可父亲只歇了11天，非说自己没事了，嚷嚷着要出去。我知道他右脚后跟还疼，我天天给他按摩，我很清楚。我找出旧衣服，决定跟父亲出去。自此，我开始真正接触父亲的工作。

第一天，我跟父亲去一家父亲已约好的农户，主人似乎和父亲很熟悉。父亲拿铁锹装，我张着口袋，装满了，我拎到一边，装下一袋，等都装完了，过秤，100斤一袋，绑口，装车，算账，走人。

装完后，父亲让主人去搬秤复称，那人说：咱打多少年交道了，不信任你就不粜给你了，装车吧。

说实话，这活很累，装袋时也很脏很呛，来回拎袋子手指都蜷不住。身体累，心也累，碍于面子，我怕同学看到我，怕同学问我怎么干这个了。那时我认为收棒子是很丢脸的活。

当然，相对于累，更多的是收获，我尽量多干活，干重活，别让父亲累着。卸完车往回走，我问父亲，为什么那人不复称。父亲说：那人粜给我多少年了，跟谁也是，价钱说好了，秤不能亏人家，缺斤短两可能今天你多赚了几十块，明年人家就不粜给你了，今天一个户明天一个户，你还能干长久了？

父亲说的是收棒子的事，工作、生活、爱情甚至整个人生何尝不是这个道理。

由于父亲不在秤上做手脚，所以价钱比别人低一分钱才能干，这也直接导致不熟悉的人觉得价钱低不粜给你，不过也有明白人。一天，有一户要粜给我们，街上的人说，人家都一块零二了他还一





别忘小事

◉特蕾莎修女
◎班 超编译

在澳大利亚，一个土著居民保留地，住着一位贫穷的老人。我相信，你不会见过比这位老人更困难的处境。他完全被人们遗忘了，他的家凌乱、肮脏。

我告诉他："请让我打扫你的房子，清洗你的衣服，整理你的床铺。"他回答说："像这样我感觉不错，随它去吧。"

我又说了一遍："但是如果你允许我收拾一下，你会感觉更好。"

他最后同意了。因此，我能够打扫他的房子、清洗他的衣服。我发现一盏很漂亮的灯，可是上面蒙着厚厚的灰尘。只有上帝知道，他有多少年没点亮它了。

我对他说："难道你不点灯吗？难道你没有使用过它吗？"

他回答说："不，没人来看望我，我不需要点它。我为谁点它呢？"

我问："如果我的姐妹们（指女教友）来，你会每晚点亮它吗？"

他回答："当然。"

我的姐妹们承诺，从那天起每晚都去看他。我们擦干净灯盏，姐妹们将每晚都点亮它。

两年过去了，我已经完全忘记了这个人，他却托人送来消息："请转告我的朋友，她为我的生命点亮的那盏灯依然亮着。"

我以为这是一件很小的事情。我们经常忘记小事。

（**极品咖啡**摘自新浪网译者博客）

块，不要粜给他。我当时都急了，父亲也不争辩，只管搬秤、拿袋、上房。这户人家说：这人实诚，秤肯定没问题。卖给有些人，一斤多两分钱，一袋捉唬（即骗——编者注）你两斤就合不住一块了，更何况不只捉唬你两斤。

回来的路上我问父亲为什么不争辩，父亲说：打算粜给你的谁说什么也粜给你，不用想着让所有人都认为你对，有人让你拉就行，一个乡都让你拉，那样你就拉不过来了，该着急了。

就这样，每天早起吃了母亲做的饭就和父亲出去干活，下午远远看到母亲在门前等着我们爷儿俩，这何尝不是一种幸福？只是偶尔父亲的脚还是不方便，我尽量不让父亲搬袋子。

11月下旬，单位通知我去培训。我对父亲说，我不想去了，就这样天天和他干活，也能养活他们。父亲说：你傻啊，这不是个活，这是卖苦力的，辛辛苦苦供你一辈子了，你不去我不是白干啦！

父亲说得很对，把我们养活这么大，不知搬了多少袋棒子，下辈子也报答不清他们的爱。

我买的晚上的车票，以往父亲都会叫一辆出租送我到火车站，30块钱，这次我决定坐公交车，我清楚我和父亲搬几袋棒子才能挣来30块钱。

坐在公交车上，窗外已灯火阑珊，我心里计算着大学期间去火车站打车的次数，想着为什么当初没有坐公交车。

培训结束后第二天我就回到家，我跟父亲说第二天就跟他出去收棒子。私下母亲告诉我，我走后父亲干活回来说，跟傻小子干了一段时间，现在自己干还受不了哩。

12月初，天很短了，装好车快一点了，父亲开车往饲料厂走。到村口，全是摆摊卖饭的。我俩下车，在一个板面摊上一人要了一碗板面。我问父亲以前他吃什么，父亲说前边有卖烙饼的，干吃那个。

那天，在马路边的板面摊上，衣服后背被汗浸透了的爷儿俩，一人端着一碗板面在寒风中吃着。父亲不时向停在马路边装满棒子的车张望，然后看看吃面的儿子，前者是他今天的收成，后者是他一生希望……

我想，多年后的某一天，这幅场景一定还会在我脑海中浮现，因为那天寒风中的板面要比前几天在酒店里吃的大餐多几分说不上来的味道。

（**宏 民**摘自百度贴吧，**戴晓明**图）

你死了我却并不快乐

◉张达明

巴西人埃尔顿·塞纳和法国人阿兰·普罗斯特，都曾是F1赛道上的风云人物，两人经历了由队友到对手、由朋友到“敌人”，最终以君子方式结束“仇恨”的不凡过程。

1984年，初出茅庐的塞纳与普罗斯特同时到德国纽博格林参加表演赛，普罗斯特主动带他去目的地。当坐上普罗斯特的车子行驶在高速公路时，塞纳被超过200公里的时速吓得失声尖叫，也被普罗斯特的超强车技所折服。表演赛期间，塞纳与普罗斯特形影不离，成为无话不说的好朋友。

经过几年实战锻炼后，塞纳赢得明星车手的声誉。1988年，普罗斯特推荐塞纳加入布鲁斯·迈凯伦车队，为其日后发展提供了平台。车队老板罗·丹尼斯在塞纳加盟后，开始冷落普罗斯特，排位赛时，为塞纳安排了30多个技术人员，却只为普罗斯特安排三四个人。而塞纳在1988年获得个人首个世界冠军后，也开始为难普罗斯特。冬季试车时，塞纳总以回巴西度假为由离队，新车调试全由普罗斯特完成。普罗斯特说：“在与塞纳共事的两个赛季里，让我明白了什么叫一山不容二虎，于是我开始疏远他。”

1989年10月，日本铃鹿大奖赛前，车队老板丹尼斯和塞纳找到普罗斯特，要求在比赛中为塞纳让道，以确保其卫冕成功，遭到普罗斯特拒绝。这让塞纳很不爽，在更衣室里向普罗斯特发难，最终两人大打出手……开赛后，塞纳试图在最后一个弯道超越普罗斯特，却因普罗斯特提前“关门”而无法超越，一气之下，他撞翻了普罗斯特的赛车，强行超车率先闯过黑白旗获取冠军。但组委会赛后认定，塞纳因在比赛中获得外力帮助而被取消成绩，裁决冠军为普罗斯特。

塞纳为此放出狠话：“我要证明我是最好的赛车手，我不仅要战胜普罗斯特，而且还要‘杀死’他！”此后塞纳都故伎重演，在出发落后的情况下，从内侧强行超越普罗斯特，并屡屡夺冠。

虽然如此，普罗斯特还是以朋友的身份提醒塞纳：“你是个天才，但我确信天才总是不平衡的。你已经处于最危险的边缘，以前的每次胜利都不过是侥幸脱险，还请你珍惜自己的生命。”

塞纳回应道：“我完全明白你的善意，但赛车确实让我着迷，每次加速冲刺时，我就感觉到有什么离我越来越近。我希望能够完整地活着，有激情地活着，而不是残缺地活着，被病痛折磨地活着。如果一场事故让我一生都为之痛苦，那么我宁愿它瞬间夺走我的生命。”

他的话不幸被言中。1994年5月1日圣马力诺大奖赛中，在过坦布雷罗弯时塞纳的赛车失控，高速撞向边上的混凝土墙后又反弹出去，车身在猛烈翻转中四分五裂，塞纳当场身亡。数百万车迷在电视上目睹了这一幕，整个车坛为之震惊。

在塞纳的葬礼上，人们断言普罗斯特绝不会到场，却见他一袭黑衣，在昔日“敌人”的遗像前弯腰深深三鞠躬，出殡时，他在抬起塞纳棺材的一瞬间泪流满面……

普罗斯特哽咽道：“塞纳曾是我的‘敌人’，可他死了我却并不快乐。如果说结束车手生涯让我死了一次的话，那么塞纳的离去又让我死了一次。”

媒体评论说，普罗斯特在塞纳的葬礼上尽弃前嫌，向一生的“敌人”表达了深切的哀悼和尊敬。曾经的仇人变成隔世的挚友，这是两位冠军车手留给世界最宝贵的一笔财产。

（荣　辉摘自《才智》，宋德禄图）

唯将军不可降曹

◉拯救梦想

公元208年，曹操不费一兵一卒拿下荆州，志得意满，挥斥方遒，正是顺江而下、踏平东吴、一统海内的好时机。当此大军压境之际，孤悬于东南一隅的东吴自然上下震恐、人情汹惧。战，多半是败；和，曹操必不允许；降，生灵不免涂炭。抗曹或者迎曹，从孙权至文武百官，都在心里艰难地盘算着。

据《三国志·鲁肃传》记载，“权得曹公欲东之问，与诸将议，皆劝权迎之，而肃独不言”，等孙权起来去更衣，鲁肃追之于宇下，说了一段推心置腹的话：如今我鲁肃可以迎顺曹操，唯将军不可迎曹。因为鲁肃迎曹，犹不失下曹从事之职，乘犊车、带吏卒、交游士林、然后逐渐升官，仍然不低于州郡一类的职位。将军迎操，你能去哪里？愿早定大计，莫用众人之议。鲁肃的话音刚落，孙权就发出“此天以卿赐我也”的感慨。

为什么众人皆可降曹，唯将军不可降曹？因为这些文武官吏降曹之后仍然可以易君事曹，官品不丢，俸禄不减。他们代表官僚集团的特殊利益，与东吴政权的利益并不一致。这也是管理学中的一个常识，老板与员工的利益未必一致，显然，如果让这些特殊利益左右决策，自然会侵蚀甚至破坏整体利益。

孙权有鲁肃这样捐一己之私而成君王之美的良臣，而隋末唐初的草莽英雄李密却没有这么好的命。公元618年，李密与王世充大战于邙山脚下，结果，李密大败，麾下大将裴仁基、祖君彦、程知节等被王世充所擒。正是一溃千里、国乱思良将之际，单雄信又投靠王世充，镇守洛口仓的邴元真已引狼入室，顿时让局势急转直下、雪上加霜。

进无所攻，退失巢穴，人生最悲哀的事情，莫过于以天下之大却不知哪里可以立足，李密就处在这样一个生死抉择的关口。一番谋划之后，李密决定投靠守河阳的王伯当，并制订了卷土重来的战略构想，“南阻河，北守太行，东连黎阳，以图进取”，踌躇满志，意欲东山再起。

方此之时，诸将劝谏说，如今战事失利，众心危惧，如果一再停留，叛亡势必不日而尽。更何况人情不愿，难以成功。李密回答说，我所依靠的就是诸君，诸君既不愿，“孤道穷矣”。于是李密决定共归关中李唐，“密身虽无功，诸君必保富贵”。一言既出，众人皆曰：“然。”

李密部将为何不同意东山再起，而对于投降李唐则翕然从之？还是鲁肃劝孙权的那个逻辑，主公无论是李渊还是李密，都需要有人办事，更需要礼贤下士，以彰显其囊括四海之胸襟。君主改易，富贵不变，诸将自然对李密归降从之如流。结果，诸君自然必保富贵，李密却“郁郁不乐”，不到一年即叛唐而归，终于被唐军斩杀，传首长安。

（王　朝摘自《国家人文历史》2013年第9期，何保全、于泉滢图）





我只是想走我想走的路

◉夏寒冰

妈妈发来的那条短信一直存在我手机里，转山的路上，我不敢再看第二眼。

短信是8月24日凌晨4点39分发来，当时我正在人生第一次露营的帐篷里呼呼大睡，一声清脆的铃声把我吵醒。通常我熟睡的时候不会被短信声吵醒，但这次不同。可能是心有灵犀。我从睡袋里摸出手机，是妈妈发来的。很长的一条，我心里一沉。“女儿，我恨你！自你走后，夜夜失眠，每天凌晨3点就醒了，每次想起你就恨！恨你这样轻率地放弃工作，恨你把妈妈丢下，一个人去那么远的地方，恨你不理解妈妈！我被折磨得快生病了……”满眼的“恨”字，这条短信让我的心沉到谷底。

从我告诉妈妈决定辞职参加“行走”以及支教，已经过去一个月了，中间也沟通过很多次，试图让她理解我。没想到，她心里还是充满着怨恨。隔了很久，我回复她：“看到你的短信，我心情沉重。让你这么担心伤心，是我的罪过。不要想那些不会发生的事情，好好照顾自己。支教的事，半年后我就回来，到时重新找份工作，生活仍然继续。”

她没有回复。

我不知道你信不信，总之我深信不疑：每个人来到这个世上，总有一个放不下的东西。有人是对物质，有人是对爱情，有人是对死亡的恐惧，有人是对自由的执著。你大概知道我要说什么，我是对亲情。

我想说说我妈妈。她这辈子最大的希望就是有个温暖的家，不过她一直没能如愿。我很小的时候，老爸去海南工作，之后很多年没回来。这段婚姻一直拖到我高三那年，终于结束了。爸妈都怕影响我高考，一直瞒着我，我直到上大学之后才知道。

然后我妈一直独身到现在。

我妈年轻的时候很出色，长得漂亮，工作努力，人缘也好，就是被婚姻这事打击得一蹶不振。作为女儿我心疼我妈，但是作为旁观者我并不恨我爸。婚姻本来就是一种相处，两个人都觉得舒服了才能过下去。但我不敢把这个念头告诉我妈，所有可能会刺伤她的话我都不敢说，哪怕是为她好。

我跟妈妈的关系，直到现在都很微妙。一方面我爱她，希望与她无话不谈，一方面又害怕走近满身是刺的她。工作后还和妈妈住在一起，但是一半的时间都在外面出差。每天晚上给她打电话，汇报完我这边的事，便会陷入沉默的尴尬。她从来不主动跟我讲她那边的情况。如果我问她：“最近身体好吗？”她便会说：“妈不好你管得着吗？我不好你能马上回来吗？”我知道她对老爸的怨气一直没撒出来，谁叫我是她的女儿呢。

我曾带妈妈去厦门旅游，发现她在外面的时候，对什么都好

奇，像个小孩子。看她开心的样子，我心里很难过。妈妈的生活单调了太久，她应该像年轻人一样有自己的生活。我对妈妈说：“你还不老，应该多去玩，到处去走一走。”我妈一听，像被扎到一样：“怎么，你嫌弃妈妈了？现在还没有怎么样，已经烦了，等妈妈老了躺在床上要人照顾的时候，更没有人管了！”我总是被她噎得没有话说。

当我告诉妈妈我要去转山，转山结束后还要支教半年，她立刻就炸了，觉得我脑子被烧坏了。来“行走”之前，我在一家港资房地产公司的区域营销中心工作，待遇与前景都不错。我妈对我这份工作很满意，坚决不同意我辞职，认为耽误这半年，回去又要重新开始，代价太大。

有一刻我也曾动摇过。我问自己：这个活动是不是非我不可？回答：不是。我是不是非得通过行走才能学会思考？回答：不是。如果不摆脱心理的困境，我会不会死？回答：不会。既然答案都是否定的，为什么我不惜伤害亲人一定要去？我不知道。但是心里就是有个声音告诉我，我想去。我不确定这个声音是不是对的，也不知道这会给我带来怎样的后果。但是我想，人的一生中有多少次能听从自己的心呢？

所以我来了。

8月24日，行走的第一天。因为凌晨妈妈发来的那条短信，我的心中充满绝望。是的，我以灰暗的心境开始我的转山。行走的感觉和之前想象中的不一样，禁语、专心走路，这个过程有些枯燥，心中不免失望。

我开始思考真正困扰自己的问题——我和妈妈的关系。

我原以为只要给妈妈一点时间，她就可以理解我。现在我必须承认，她活了大半辈子，事事都遵循自己的原则，突然让她拧过来理解我的心，这只是我的一厢情愿。我知道，我必须直面我和她的矛盾。但是我一时想不到好的办法来解决，心里一着急，感觉喘不上气来。

正在这时，坤哥走到我身边，他冲我打了个手势，示意我把面巾拉下来。我这才想起刚才喘不过气的原因，立刻扯下面巾，顿时一股清凉的空气扑面而来，涌进鼻子里，流进心里。

行走的队伍行进10公里之后，路过一座藏传佛教的寺庙格日寺。它坐落在阿尼玛卿山脚下，是进山的必经之地。转山者通常都会在这里稍作停留，寺中的喇嘛将为他们诵经祈福。格日寺的喇嘛亲自来迎接这支80人的队伍。志愿者们围成一圈，陈坤和上师席地而坐，与格日寺的喇嘛一同诵经。

我完全听不懂他们在念什么，但是那悦耳的吟诵却让我的心逐渐安静下来。我抬起头，望着碧蓝的天空，没有一缕杂质，金色的阳光就这么洒下来，烤着我们刚刚出过汗的身体，温暖而舒适。上师们的身后，阿尼玛卿山像巨大的背景，屹立在天地之间，聆听着僧人的吟诵，将这些吟唱传向远方。就在这一刻，一种强烈的归属感撞击着灵魂，同时内心感到前所未有的平静。

在这澄净祥和的氛围里，我开始思考和妈妈的关系。平时一碰亲情就混乱的头脑，此刻却变得很清晰。我确信我和妈妈之间彼此深爱，但我们却拥有不同的立场。确切地讲，是不同的路。她给了我生命，对我有养育之恩，但是给不了我的路。每个人要过自己的生活，走自己的路，不是吗？这很残酷？不不不，我不这么认为。当我触碰到真心时，我认为讲出来，才是对对方的爱。

我忽然明白，我要对妈妈讲出心里的话。我要告诉她，每个人都要活出自己，在灵魂层面，我们都应该拥有自己的世界。她不是没有，她只是关上了。妈妈，你应该有自己的生活，你值得拥有自己的生活，你应该去跳舞、旅游、谈恋爱，你有权享有真正的幸福！这才是藏在我心里很久的声音。

诵经结束之后，坤哥和上师拿出风马分给志愿者们，大家一齐向空中抛撒。当众人口中高喊“阿加洛”的时候，飘散的纸片在身边飞舞。我也情不自禁跟着将手中的风马撒向空中，我看到周围有志愿者流下感动的眼泪，我没有哭，我笑了起来。

我捡了一片落在地上的风马，将它仔细包好，放进背包里。这是我送给妈妈的礼物。我决定对妈妈说：我爱你，我会永远照顾你，但你得有自己的生活。因为在心灵的疆土里，没有自我是可耻的。

希望这份刺痛能让她走出来，希望她能了解我的苦心。

当我迈开脚步继续前行的时候，我问自己：你真的敢说吗？

我望了一眼前方的山脉，阿尼玛卿山静静地看着我。

（小　飞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行走002：呼唤洁净的世界》一书，**刘程民**图）



母爱的自省

◉赵翼如

英国某家报纸曾给读者出了个讨论题：这世界的问题出在哪里？

最简短的是作家切斯特顿平静的回答——“亲爱的先生们，在我”。

就这几个字，一针扎准了痛穴。

有一年全国两会期间，一个小学生发表了一封公开信——《我没有童年》。

在一片对“外因”的讨伐声中，我周围却有一拨妈妈，以敢让自己触礁的勇气，站出来说——“对不起孩子们，在我”。

中国的文化里，缺乏足够的自省力。如果一切都是体制之过，那么，构建这体制的人到哪里去了？

对童年的亏欠，谁来说一声“对不起”？

临近母亲节，有妈妈在写“病了的母爱”。

不用说，天底下最疼孩子的是妈妈。可今天的妈妈，知道孩子哪儿疼吗？

忽然听见孩子们背地里扎堆喊“疼”。

“父母皆祸害”——是某个网络论坛发出的痛陈之声。参与这个论坛的孩子，一下子冒出来好几万！一幅题为“母爱”的漫画，妈妈伸出手臂抱住孩子，怎么爱他都不够，干脆化身千手观音，无数臂膀环绕起爱的暖兜。孩子如同掉进蛛网，挣扎不得。

母爱，本应是温暖传递的一环。从前说起母爱，人们容易想到棉花。领受布衣的柔软，感觉棉被的慈祥。你会看见门口遮荫的老树，灶里烧煮的南瓜。母爱，把人安顿得很平和。

从前的妈妈，像一个自然形成的村落，有植物的滋润气息，鲜亮、清香。檐下一兜兰草、木盆、农具……萝卜青菜也好，歪瓜裂枣也罢，都是大地的孩子，一个也不会被忽略。可城市化的进程，把村落变成了大厦。妈妈住到楼里，空旷的客厅，水晶吊灯缺少温度。院子的栅栏，围着些奇花异树。无名草木似乎消失了一般。

如今母爱的流行模式之一，是横刀立马的“中国虎妈”，举着儿女第一的记分牌。

爱默生说过，成功，如流感一样，是一种侵袭所有体质的疾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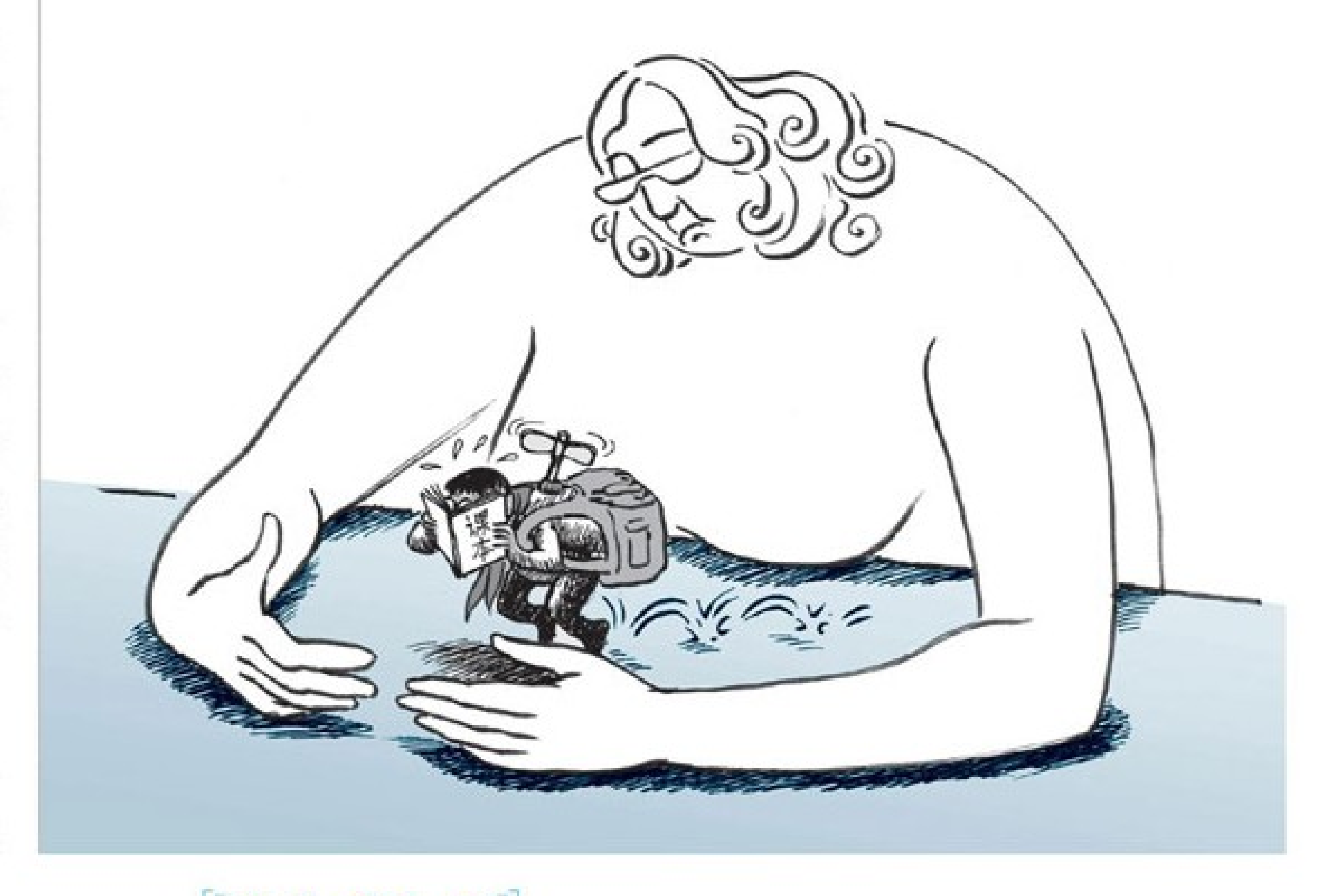
病了的母爱，感染了一种“病毒”——迷失于数字化的伪成功。忘记了数字背后的孩子，忘记了你的孩子只有一个童年。

病了的母爱，有火烧火燎的倾向，对孩子过度介入的趋势。妈妈在分数竞争中奋力参与，脚步是匆忙的，目光是焦虑的，身影是慌张的。很有点刹不住车似的失控感，好像一松手就出局了……

据一项调查显示，现在30%的妈妈，将自我价值建立在孩子的成败上。比如“直升机”妈妈——一种新类型的母爱，妈妈像直升机一样，时刻在孩子周围盘旋。通常“头上顶雷脚下带火，功架到位身手利索”，会突然从空中俯冲而下，解决孩子的问题。还有所谓“护墙型”妈妈，“套娃式”妈妈……

“祸害”一词，同样触疼了许多妈妈。孩子感觉到疼，妈妈却弄不清疼的来处。

这是一个疼痛的“链接”，妈妈也感觉到不间断的疼，真说不清，有多少伤疤纵横在心。孩子或许是你最大的快乐之源，也



可能成为你最大的疼痛之根。

对妈妈来说，孩子的生存前景和生命需要之间太难平衡。

中国很少有人知道，美国现在最具特色的高等学府，有着世界上最破旧的学校大门，门槛却比哈佛、耶鲁大学还高。这就是深泉学院。

我儿子有个同学，打算放弃哈佛、耶鲁大学，去这个优秀学生的乌托邦。

瓦尔登湖边，似乎出现了新一代的梭罗。

深泉学院的创办人卢西恩认为，物质世界充满罪恶，真正的人要倾听荒漠。沙漠有一种深沉的人格，如果你专注地侧耳倾听，就能捕捉到它的声音；如果你正为物质奔忙争斗，那么就听不到。

以分数来衡量成功的单一标准，很容易忽略孩子的心灵成长——那种施予爱和同情他人的能力，对美和快乐传递的能力……而这一切才构筑了成功的精神维度！

有一次和友人一夜长谈，问及她可打算要孩子，她竟然脱口道：这年头哪敢要孩子？不是说养不起，而是你扛得起一个生命的成长之疼吗？世界从来没像今天这么多变，妈妈从来也没像今天这么难当！

被称为世界第一女记者的法拉奇，“穿梭于人类敌对行为的硝烟之间”，几乎成了勇敢与正义的象征，有一天她发现自己怀孕了，顿时变得十分脆弱，“仿佛一颗子弹击中了我，我向自己提出了这样可怕的问题：你是否愿意来到这个世界上？会不会有一天你带着责备冲我哭喊——为什么要把我带到这个世界上来？”

希拉里干脆引用一句非洲谚语：养育一个孩子，要举全村之力。她说如果你想在美国任何地方打开愧疚的闸门，那就谈孩子教育吧，这话题能把我们很多矛盾的感情引发出来。

我亲历过一个母亲的酸甜苦辣，在求助的漫长过程中，明白了得病的不只是孩子，更是妈妈自己——

每个人都有自身的黑夜。早就有人指出了“我们身上的鬼”，那就是“人在人上”。

细观妈妈们的内心，大都有“鬼”——太渴望孩子成功。这本来也正常，该质疑的是成功的定义，仅仅是高分、高薪、高人一头吗？

某些“祸害”是不是这“鬼”闹的？成功学大行其道，病了的母爱是不是隐形推手？

记得有一天，和我斗气的儿子扔过来一句话，硬撅撅地砸疼了我：听说过吗？有一种毒药叫成功！

毒药？

毒着呢，它逼你交出整个童年。

难道你不想成功？

假如我对自由的向往超过对成功的渴望呢？假如我只是一辆自行车，你为什么指望我成为一列火车？与其变成气喘吁吁的火车，还不如做慢慢滑行的单车，至少我是快乐的。

如今一些女孩，不是宁可坐在宝马车里哭？

嗨！成功是人一辈子的毒，戒也难。我单车单骑可以吧，自己运送自己可以吧。都做人上人，谁做人中人？

我后脖一阵发凉。

惊讶于卡夫卡的洞见：以睿智的目光重新打量生活道路，可看到最坏的事情，并非识破显而易见的恶行，而是看穿那些曾经认为是善的行为。

眼前闪过市场热销的《成功学》《名人堂》……哈佛大学一位财政专家算了另一笔账，如果要用市场营销的方式让孩子在小学、中学、大学都取得名次，可太不简单。如此下来，就是经销他们的灵魂，这会摧毁他们整个人生的意义。

由此看到孩子内心的艰难处境。那疼，不是踢球受伤的疼，而是他们目光中的硬，身体上的紧，童年的缺失……

史铁生一再说到心魂的黑夜：写作……是探访心魂的黑夜。

真正的拷问，在于能否撕开自身黑夜，承认心里有“鬼”，并对孩子说出生命真相。

今天缺少的不是虎妈，而是更多正常的母亲。

（朱权利摘自《人民日报》2013年5月4日，邝　飚图）

愿意就好

◉白　路

在地铁站等下课晚归的小孩，大屏幕滚动播出各种广告。忽然出来一句广告语：

世界上最感人的话语，不是“我爱你”，而是“我愿意”。

我爱你，对方有负担；我愿意，对方没负担。

这句广告语好，好在心甘情愿。

（宁静姿涵摘自《今晚报》2013年5月8日）



声音是有味道的

◉张佳玮

人会赖床，一半是舍不得温暖的、柔软的、不需思考的、自由自在的、想怎么打滚撒赖都没人管的环境，不愿意去到外面那偏冷、麻烦、必须直立行走、衣饰鲜明、规行矩步的世界。再悦耳的铃声久了都会腻，是因为新鲜感之后，铃声只意味着现实世界，还催魂铃似的！所以，唤人起床，得找个美妙环境过渡。最好的起床铃声，依我所见，是这样的：土豆牛肉汤被炖到闷闷的咕嘟咕嘟声，烧肉酱抹在煎肉上的嗞嗞声，油条在油锅里膨胀的吱吱声，炒饭、虾仁和蛋花在锅里翻腾声，甜酒倒在杯子里的咕咚声，嚼碎蒜香肝酱脆面包的咔嚓声。这些声音听久了，人会忍不住一骨碌翻身起来。

声音是有味道的。

英国国菜，众所周知是鱼和薯条 fish and chips。但英式英语里另有个好词：脆土豆片儿，叫做 crisps——听这读音，你就感觉得出来，chips 就是一口下去罢了，而 crisps，简直就是薯片在嘴里咔嚓咔嚓，响亮爽脆的动静。

晚上你饿了，出门吃烤串。你点好了，听肉串在火上嗞嗞作响，不忍心看，看了肉由红变灰慢悠悠，就百爪挠心，直探入胸腔里去，于是坐立不安，非得过去，监督着摊主。“别烤老了！我就爱这么嫩的！快快，快给我！”就差伸过手去，把嗞嗞求救的烤串给抢过来。烤得了，撒孜然，端上桌来，还有响声。这时候须得要冰啤酒，酒倒进杯里，泡沫一涌而出，感觉这才对了。

油炸火烤的声音，听起来格外香。裹好面糊的炸鸡炸虾下锅，先是嗞嗞的油跳声，再是嘶嘶啦啦油炸声，好听。江南菜市场，油炸经典小食品三样：一是刚揉成还白嫩清新、一进锅就黄焦酥脆、吃一口就“嘶”的叹一口气的萝卜丝饼；二是油光水滑，揉长了扔油锅里慢慢膨胀、脆香可口的油条；三是下了油锅就发硬变脆的油馓子，最是下锅刺啦、咬来咔嚓的声音好听。你在一边看人吃，听这声音，自己都会馋。陕西油泼辣子面，最后那一勺滚油刺啦一声浇在面上，香气还没被逼出来，氛围已经在了。

炒过东西的都知道，热油遇到水，会有非常响亮明快的刺啦声。比如你竖起耳朵，听厨房炒回锅肉，之前叮叮当当的刀击砧板声，总不过瘾；非得刺啦响一声，那就是肉片儿下锅炒起来，等出完了油，就是豆瓣酱们爆香的天下了！你快要闻见一路穿房过屋、钻门沁户的香味了——总之，那一记刺啦声，最是让人心花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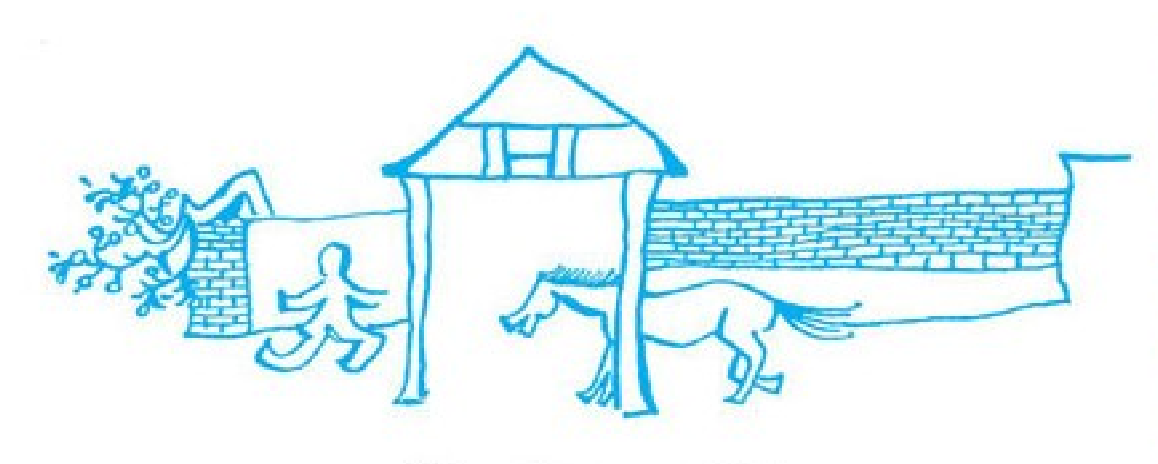
蛋炒饭是另一回事。好的蛋炒饭要用隔夜饭，天下皆知。此外油不能太多，葱花儿得爆得











养生心得

◉周有光

我的夫人张允和，2002年8月14日去世了，享年93岁。张允和在世时，我们上下午都喝茶，有时喝清茶，有时喝英国红茶，有时喝咖啡。我们很少吃补品，我想健康最重要的就是生活有规律，同时胸襟开朗。饮食上，不吃荤菜、不吃油煎食物，主要吃鸡蛋、青菜、牛奶、豆腐等；穿衣也很简单，舒服就行；喜欢小房间，有利于听觉。精神方面，第一是不生气。讲个笑话，刘少奇讲："吃小亏，占大便宜。"我说：吃小亏，不占大便宜。第二，要勤思考，上帝给我们一个大脑，不是用来吃饭的，是用来思考问题的，思考问题会让人身心年轻。

（**陈福国**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周有光百岁口述》一书，**董克诚**图）

透，都是小节。所以正经葱花蛋炒饭，葱叶儿嗞嗞开始，蛋落无声，最后隔夜干饭下去，如果炒不响，就软塌塌的，整碗蛋炒饭都没精神；炒到乒乓作响，噼里啪啦，饭就筋道。

大锅炖鸡汤，声音温柔得多。小火慢熬，你每次走过去看，就只能听见锅肚子里咕嘟咕嘟，温柔敦厚的冒泡儿声，于是想见其中皮酥肉烂、漾融在油润微黄的鸡汤里，真让人沉不住气。每次炖鸡汤，总是忍不住来回走几趟，可是鸡汤稳若泰山，就是咕嘟咕嘟、咕嘟咕嘟……慢慢悠悠，香味勾人。咖喱土豆炖鸡时，咖喱粉融的酱，混着炖得半融的土豆淀粉，会发出一种扑扑啵啵的响声，比普通水煮声钝得多。这简直就是提醒你，我们这汁可浓啦，味可厚啦，一定会挂碗黏筷，你可要小心哪……同样，喜欢德国炖酸菜、西班牙海鲜饭、意大利鹰嘴豆烩肉、东欧的奶酪炖牛肉的，听见那些锅里叽里咕噜炖汁冒泡的声音，一定会忍不住探头看两眼。

液体也有声音。啤酒泡沫雪涌时会咻的一声，可口可乐遇到冰也会先咻一下，然后就是嗞哩哩泡沫声。喝冰果汁不如冰可乐酣畅淋漓，就是少了这一声。

听葡萄酒落杯的声音，如果钝软钝软的，就可能含糖分多，偏甜。喝到嘴里，稍微黏黏的，味道浓郁。

如果你爱吃瑞士干酪锅，一定会觉得锅底干酪咕嘟咕嘟冒泡时是美妙的开始，冷却凝结后焦脆香浓的干酪被从锅底挑起来的声音是美妙时光的结束。

好的西瓜和笋，一刀下去会咔一声裂开。这一声咔，饱满而脆，听声音就能想见刀下物之脆。好的萝卜切起来，落刀声音脆，嚓的一声，但往下手感会略钝，质感均匀，一刀到底，很轻的一声咔。太脆了就不好，吃着太水。五花肉煮得了，刀上去会觉得弹，切上肥肉时，手感很软、韧、沉；到瘦肉时会爽脆，说明煮透了，不软绵绵跟你较劲。

三文鱼冻实了，皮会咬住肉，内里含水凝冰。去皮时会有轻微的嘶嘶声，切下去，有切肉连冰的嚓嚓声。吃起来，冰凉清脆，且不失柔软。冬天吃脂膏冻上的白切羊肉，入口即化，酥融好吃，吃多了之后，听见切羊肉声，也会觉得好听得要命，就缺往酒杯里倒酒的声音了。

我最中意的声音，是南方米饭的叹气。话说一切中餐馆，管你是川鲁粤淮扬，从大煮干丝到回锅肉，厨子都敢给你做。唯独米饭，很难吃上好的。因为大多数饭店都是大锅饭，米饭卖不了大价钱，不给你单做。陆文夫先生抱怨过，苏州饭店炒虾越来越敷衍，请他们一小盘一小盘上都不行。因为人家都是一次炒一大盘，导致虾火候不当。但若不如此，就供应不及。米饭也是这道理，未必要名贵米种，只要不是大锅饭，加水得宜，火候对，就很容易做好吃。所谓好米饭，就是等你揭开锅，一阵淡而饱满的香气腾完，会听见米饭带出一声极轻的噗，像叹气似的。那时你就知道，叹完这口气，米饭就白净香软。

再加点切咸菜的咯吱声、炒花生的噼啪声、炖红烧肉的咕噜噜声、炒黄豆芽的淅沥沥声，就是最美味的声音了。

（**王文华**摘自豆瓣网）



住的梦

◉老 舍



在北平与青岛住家的时候，我永远没想过，将来我要住在什么地方去。在乐园里的人或者不会梦想另辟乐园吧。在抗战中，在重庆与它的郊区住了六年。这六年的酷暑重雾，和房屋的不像房屋，使我会做梦了。我梦想着抗战胜利后我应去住的地方。

不管我的梦想能否成为事实，说出来总是好玩的。春天，我将要住在杭州。二十年前，我到过杭州，只住了两天。那是旧历的二月初，在西湖上我看见了嫩柳与菜花，碧浪与翠竹。山上的光景如何？没有看到。三四月的莺花山水如何，也无从晓得。但是，由我看到的那点春光，已经可以断定，杭州的春天必定会教人整天生活在诗与图画中的。所以，春天我的家应当是在杭州。

夏天，我想青城山应当算作最理想的地方。在那里，我虽然只住过十天，可是它的幽静已拴住了我的心灵。在我所看见过的山水中，只有这里没有使我失望。它并没有什么奇峰或巨瀑，也没有多少古寺与胜迹，可是，它的那一片绿色已足使我感到这是仙人所应住的地方了。到处都是绿，而且都是像嫩柳那么淡，竹叶那么亮，蕉叶那么润，目之所及，那片淡而光润的绿色都在轻轻地颤动，仿佛要流入空中与心中去似的。这个绿色会像音乐似的，涤清了心中的万虑，山中有水，有茶，还有酒。早晚，即使在暑天，也须穿起毛衣。我想，在这里住一夏天，必能写出一部十万到二十万字的小说。

假若青城去不成，求其次者才提到青岛。我在青岛住过三年，很喜爱它。不过，春夏之交，它有雾，虽然不很热，可是相当的湿闷。再说，一到夏天，游人很多，失去了海滨上的清静。美而不静便至少失去一半的美。最使我看不惯的是那些喝醉的外国水兵与差不多是裸体的而没有曲线美的妓女。秋天，游人都走开，这地方反倒更可爱些。

不过，秋天一定要住北平。天堂是什么样子，我不晓得，但是从我的生活经验去判断，北平之秋便是天堂。论天气，不冷不热。论吃食，苹果、梨、柿、枣、葡萄，都每样有若干种。至于北平特产的小白梨与大白海棠，恐怕就是乐园中的禁果吧，连亚当与夏娃见了，也必滴下口水来！果子而外，羊肉正肥，高粱红的螃蟹刚好上市，而良乡的栗子也香闻十里。论花草，菊花种类之多，花式之奇，可以甲天下。西山有红叶可见，北海可以划船——虽然荷花已残，荷叶可还有一片清香。衣食住行，在北平的秋天，是没有一项不使人满意的。即使没有余钱买菊吃蟹，一两毛钱还可以爆二两羊肉，弄一小壶佛手露啊！

冬天，我还没有打好主意，香港很暖和，适于我这贫血怕冷的人去住，但是洋味太重，我不高兴去。广州，我没有到过，无从判断。成都或者相当的合适，虽然并不怎样和暖，可是为了水仙、素心腊梅、各色的茶花与红梅绿梅，仿佛就受一点寒冷，也颇值得去了。昆明的花也多，而且天气比成都好，可是旧书铺与精美而便宜的小吃食远不及成都的那么多，专看花而没有书读似乎也差点事。好吧，就暂时这么规定，冬天不住成都便住昆明吧。

在抗战中，我没能发了国难财。我想，抗战结束以后，我必能阔起来，唯一的原因是我是在这里说梦。既然阔起来，我就能在杭州、青城山、北山、成都，都盖起一所中式的小三合房，自己住三间，其余的留给友人们住。房后都有起码是二亩大的一



富人与穷人

◉〔法〕拉布吕耶尔

吉通有一张丰满的脸，面色红润，腮颊下垂，目光深邃而稳重；肩膀宽阔，肚子凸出，步履坚定而果断。

他谈吐自信，让对方重述他的话语，却不大把别人对他说的话放在心上。他打开一块大手帕，大声擤鼻涕；他把痰吐得老远；喷嚏打得很大声。

他不分白天黑夜睡觉，睡得很沉，有人陪伴时打鼾。不论吃饭、散步，他比别人占用更多的地方。

他与平辈一起溜达时总是居中；他站住，大家也都站住；他继续走，大家跟着往前走，一切以他为榜样。他打断别人的话，纠正他们的错误；他的话不会被人打断，爱说多久都有人听；大家赞同他的意见，相信他传播的新闻。

他坐下来，你会看到他深陷在安乐椅里，跷起二郎腿，皱着眉头，把帽子压在眼睛上，不看任何人；或者拿掉帽子大胆自负地露出前额。对于当代的事物，他是诙谐的，善笑的，急躁的，傲慢的，圆滑的，神秘的。

他自认为能干、聪明，他是富人。

费东眼睛深陷，面色潮红，身体干瘪，面孔瘦削。他睡得少且容易惊醒。

他心不在焉，懵懵懂懂，清醒时样子也傻头傻脑。他知道的事忘了，懂得的事忘了讲，有时这样做，竟难以脱身。

他与人谈话，总是说得简短而且冷淡，以使对方不快。他不让人听他唠叨，也不引人发笑。不管别人对他说什么，他都鼓掌、微笑，附和他们的意见，他连奔带跑给他们帮些小忙。

他是随和的，奉承的，殷勤的；行事诡秘，有时爱说谎。他是迷信的，审慎的，羞怯的。他走路既慢又轻，似乎怕踩坏路面；两眼低垂，不敢抬头瞧路过的人。他从来不是那种组成小圈子高谈阔论的人。

他站在说话者背后，悄悄偷听片言只语，被人发现随即溜走。他不占地方，不抢地盘，走时双肩紧缩，帽子压到眼睛上，不让别人看见；他身子佝偻，包裹在大衣里。不管街道或走廊怎样阻塞，挤满了人，他都能找到办法不费劲地穿行，悄悄地溜过去而不被人发现。

倘若有人请他坐下，他就勉强挨在凳椅边上；谈话时他的声音很低，发音含糊不清。对公共事务不承担义务，悲观厌世，对大臣和内阁不太怀有好感。他为了回答才开口。他咳嗽，在帽子下擤鼻涕，把痰几乎吐在自己身上；打喷嚏时必走至无人处，或者瞒着同伴这样做。

任何人不必向他致意和问候，他是穷人。

（小　夏摘自立信会计出版社《世界最美的散文》一书，〔加拿大〕**奥列格**图）

个花园，种满了花草；住客有随便折花的，便毫不客气地赶出去。青岛与昆明也各建小房一所，作为候补住宅。各处的小宅，不管是什么材料盖成的，一律叫做“不会草堂”——在抗战中，开会开够了，所以永远“不会”。

那时候，飞机一定很方便，我想四季搬家也许不至于受多大苦处的。假若那时候飞机减价，一二百元就能买一架的话，我就自备一架，择黄道吉日慢慢地飞行。

（**小　杨**摘自百花文艺出版社《老舍散文选集》一书，**杜凤宝**图）



想象中的病人

◉〔英〕杰罗姆·K.杰罗姆
◎闻春国 译

记得那一天，我到大英博物馆去查阅有关接触性枯草热的治疗情况，我猜我大概得了这种病。我取下那本书，一口气读完所有的相关内容，然后，我懒散地胡乱翻了几页，开始粗略地研究起疾病来。如今，我已经忘了我得的第一种疾病叫什么来着——反正是那种有点可怕的绝症。没等看完那一连串病症预兆，我便意识到，我恰恰得了这种病。

我坐在那里呆呆地发愣，陷入绝望之中。过了好一会儿，我又拿起那本书，翻了起来。翻到伤寒——仔细看了它的各种症状，我发现我又得了伤寒，想必我得了此病已经好几个月了，竟然还茫然不知。不知道我是否还患有其他什么疾病！翻到舞蹈病，我发现，正如我预先料想的那样，我也患有这种疾病。我开始对自己的病情产生了兴趣，并决定一查到底。我开始按字母顺序逐个检查——翻到疟疾，我知道自己已经出现了疟疾的某些症状，两个星期后将处于急性发作期；翻到肾小球肾炎，我心中稍微感到一丝安慰。我得的只是其中较轻一种，就目前状况而言，我还可以活上几年。此外，我还染上了霍乱，并伴有严重的并发症。而白喉对我来说似乎是与生俱来的疾病。我不厌其烦地按照26个字母统统检查了一遍，结果发现，唯一没有得上的疾病就是髌前滑囊炎。

起初，我对此颇有些伤感，心中似有几分失落。为什么我没有得上髌前滑囊炎呢？为什么要出现这一令人遗憾的事？不过，过了一会儿，我的心渐渐变得宽宏大量起来。我想，从药理学讲，我不是已经得了其他各种常见的疾病了吗？没有得上髌前滑囊炎那就算了吧！而痛风已经处于恶性晚期了。怪了，我是什么时候得的，我怎么一无所知呢？传染病显然我从小就有了。不过，传染病之后书上似乎没再列出什么疾病了。由此看来，我的病也就到此为止了。

我坐了下来，陷入沉思。我在想，从医学角度来说，我是一个非常有趣的病例；对于医学院学生来说，我更是一个极为难得的病例！有了我，学生们也就无须到医院去实习了，我就是他们的“实习医院”。他们所要做的就是在我身上研究研究，然后就可以拿到他们的毕业文凭了。

我不知道自己究竟还能活多久，我得作一番自我检查。我摸了摸自己的脉搏。起初，我什么也摸不着，随后不久那脉搏又突然跳了起来。我掏出怀表，测算出脉搏的次数，大概每分钟147次。我又摸了摸心脏，我竟然一下子摸不着心脏了。它已经停止跳动了！后来，我渐渐意识到我的心脏应该还在那里，想必也没有停止跳动。只是我对此无法解释而已。我拍遍了全身，从我所谓的腰部拍到我的头部，又沿着身体左右两侧小幅扭动了几下，再伸直腰杆子。可我还是什么也摸不着，什么也听不到。我看了看自己的舌头，尽量把舌头伸得长长的，闭上一只眼睛，用另一只眼来检查。我只能看见自己的舌尖，唯一得到的收获是，我比以前更加确信我得了猩红热。

走进阅览室的时候，我是







夏 天

◉〔日〕村上春树 ◎林少华 译

夏天最让人欢喜。太阳火辣辣照射下来的夏日午后，穿一条短裤，边听摇滚边喝啤酒，简直美到天上去了。

夏天不到3个月就过去，实在令人惋惜。真想求它至少持续半年。

前不久看了阿什拉·K.洛·戈因的科幻小说《边境的行星》，讲一颗很远很远的行星，星上一年大约等于地球60年，就是说春天15年、夏天15年、秋天15年、冬天15年，甚是了得。

因此，这颗行星上有句谚语说：能看到两次春天就是幸福之人。总之就是说人人盼望长寿。

但长寿得看到两次冬天可就麻烦了，因为这颗行星上的冬天极其严酷和黑暗。

假如我生在这颗星球，还是从夏天开始为好。少年时代在夏天的阳光下东跑西颠，思春期和青春期在秋天老老实实度过，而将中年岁月连同严寒一起送走，春天转来时进入老年。理想模式。

若碰巧长寿，再迎接一次夏天自然没得说的。死时最妙的感觉是：噢，能在哪里听一听《沙滩男孩》该有多好啊！但愿我能如此死去。

西纳特拉有一首老歌，名叫《九月之歌》，大意是：五月到九月太久太长，九月过后日落匆忙。秋意渐渐加深，树木一片红黄，还有几多时光。

歌固然很好，听起来让我黯然神伤。死的时候最好赶在夏天。

（**许海莉**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村上朝日堂》一书）

一个健康、快乐的人，出来的时候我完全变成了一个拖着衰弱病躯的重症病人。

于是，我去看了医生。他是我的一位好友，他摸了一下我的脉搏，又看了一下我的舌头，后来不知怎么的又谈起了天气。我想我都病了，还说这些废话。我现在来找他就是给他一次机会。我想，医生所需要的无非就是业务，他应该得到我这份业务。从我身上他所得到的业务要强于成千上万只有一两种病症的普通病人。这样，我径直去找了他。

“哎，你究竟哪里不舒服？”他问。

我说：“老兄，我不会告诉你我得了什么病，让你白费那么多时间。生命是短暂的，也许我还没死掉你就升入了天堂。不过，我可以告诉你我没有得什么病。我没有得髌前滑囊炎。至于为什么我没有得上，我无法告诉你，但我可以说我确实没有。除此之外，什么病我都有。”

我还把自己是如何发现这些疾病的如实地告诉了他。

随后，他解开我的衣服，俯视着我，然后紧握着我的一只手腕，在我的胸部一阵乱敲。我可不希望他这样做，他这样分明把我看做是一个孬种。紧接着，他又把脑门贴到我的身上。最后，他坐了下来，开了一个处方，然后把它叠了起来，递给我。我接了过来，随手把它揣进衣兜里，走了出去。

我没有打开处方，便带着它来到一家离得最近的药店。药剂师看了看处方，然后又将处方还给我。

他说他不收这种处方。

“你不是药剂师吗？”我问。

“我是药剂师。如果这里是一个合作商店兼营家庭旅馆的话，我倒是可以为你效劳。可我只是一个药剂师，看来我是无能为力了。”

我看了看那处方，上面写道：

1磅牛排，外加1品脱苦啤酒；

每隔6小时服用一次；

每天早晨散步10英里；

每天晚上11点上床睡觉。

此外，不要满脑子装些你不明白的东西。

（**夏　花**摘自漓江出版社《2011中国年度幽默作品》一书）

别把人生过成速溶咖啡

◉王秀华

晚高峰时的北京实在没有什么幸福和快乐可言，一号线和十号线换乘的那一段路程，好像火车站的候车大厅，天天上演着春运的戏码。还有大望路一带的几个公交总站，排队的队伍长得看不到尽头。而走在路上的人，也都是行色匆匆，人人脸上都挂着急事。曾经在路上听一个女孩跟她身边的朋友说，在北京3年，她从来不知道上班的路上有哪些风景。我也知道有的人在北京多年，每天上班都路过北海公园，但是从来都没有进去过。

这个城市到处都是急行军一样的人，而它每一天都在变化，不停地有高楼拔地而起，有的地方一年不去，再去时已经变得像是不属于这个城市。其实这个城市本来的气质与它现在的速度与节奏完全不搭，我从来不认为这是一座适合奋斗的城市，相反，它应该属于慢生活。这个城市的旧时光里有提笼架鸟的闲人，有划过蓝天的鸽哨，有缓慢流淌的光阴。他们曾经是这座城市最美的画卷，构成了城市的底色和灵魂。

它现在的节奏与它的气质自相矛盾，一个曾经情致盎然的城市就这样毁于速度和节奏。

这个世界流行一切都要超前，小孩子还没有出生就要听音乐接受教育，每个人都在往前跑，生怕落于人后。但这个世界上跑在后面的人永远存在，每个人所想的只是落在后面的那个人不是自己就好。

当然，这个世界是如此不同，不是每个人都选择了这样的节奏。放眼望去，这世界上仍然有那么多懂得享受时间的人，曾经看过一个关于二郎寿司的纪录片，是一个美国人拍的。二郎是一个80多岁的老人，他一生只做一件事，就是做寿司。从到鱼市场挑鱼，到后期的加工，到米饭的火候，甚至是盛米饭的器具，二郎都极其讲究。他的小店只能坐下10个人，来吃的人需要提前一年预约。他的寿司里卷进了时光的味道，每一分每一秒都是精心制作，所以它成为米其林三星级餐厅，据说去过的人吃一次就忘不了二郎寿司的味道。这样的店在今天的中国是开不下去的，时间是如此奢侈，人们恨不得一分钟当成一个小时来用，磨工夫出细活的事没人愿意干了。

在旅行的路上，我们经常会看到辞了职上路的人。有的时候会不理解，觉得荒废了赚钱的大好时光，但是之后又会觉得很有道理，等你不缺钱的时候，你还有力气做自己想做的事吗？这永远是一个矛盾体，只是当你有能力去抉择的时候，还是不要给自己留下遗憾吧！

近几年，身边不停地有人在奔跑之后选择慢下来，放弃赚钱的机会，静下心来做一些喜欢的事情，甚至是生一个孩子。没有什么事情是停不下来的，也没有什么事情能让你用最好的时光去换取。如果在某一个时刻，你想坐在阳光下，静静地听花开的声音，那么就去做好了。多年后你会发现，或许你并不很羡慕那些跑得飞快的人，重要的是，你应该过你想要并且能够达到的生活。

（**铭　伟**摘自《女友·校园》2013年第6期，**小黑孩**图）

当人们不再互相问好

◉王老板

有一段时间我在伦敦住，大不列颠给我的印象除了完善的交通和遍地的风衣之外，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友好了。我还记得住进宿舍的当晚，一个人在异国他乡，外面下着伦敦常见的绵绵细雨，内心愁苦万分。这时听到有人敲门，然后几个白人很热情地冲进来，兴高采烈地说有个party，邀请我去参加。尽管这在一个中国人看来非常突兀，但我还是跟着去了，并度过了一个难忘而愉快的夜晚。

我有时候在路边抽烟，会有伦敦青皮跑过来借火。对方点着之后，不会匆匆而去，而是热情地攀谈起来："我听说你们那个国家……"或者"我们那个女王就别提啦……"这种事情经常发生，甚至有一次我在海德公园的椅子上吃盒饭，一个邋遢的英国老头居然停下来跟我套近乎，提醒我风大，小心吃坏肚子。说完，他就像邓布利多一样跑着消失了。

后来我回到熟悉的祖国，这种事情就没有再发生过。在机场借完火的中年人面带忧虑，紧皱着眉头快步离去；蹲在路边吃盒饭会被当做民工而遭受歧视，还会招来几只轻佻的野狗；搬到新的小区永远不会听到有人敲门，除非来的是做人口登记的警察。

跟我的同胞比起来，我也没有好到哪里去，就像越狱的犯人又回到熟悉的牢房。我见到乞丐仿佛一阵风掠过，面对陌生人的搭讪像处女一样警惕。曾经有一次，一个路边迷路的小学生向我借一块钱坐公交回家，我仔细盘查了她的学生证后才给了她。等她道谢走了之后，我才怔怔地回过神来，头一次为自己感到羞耻。

这一切的发生既平常却又让人感到怪异，因为以前并不是这个样子。在我小的时候，人与人之间并没有那么多隔阂，在乡间，夜不闭户是常有的事情。基于社区邻里关系而建立的基层组织构成了中国社会最稳定的基石，而随着90年代以后城市化大规模展开，消费主义席卷一切，这些传统的东西都在逐渐被抛弃，那些人与人之间的温暖与信任，都变得越来越淡，我们都成了这个国家的陌生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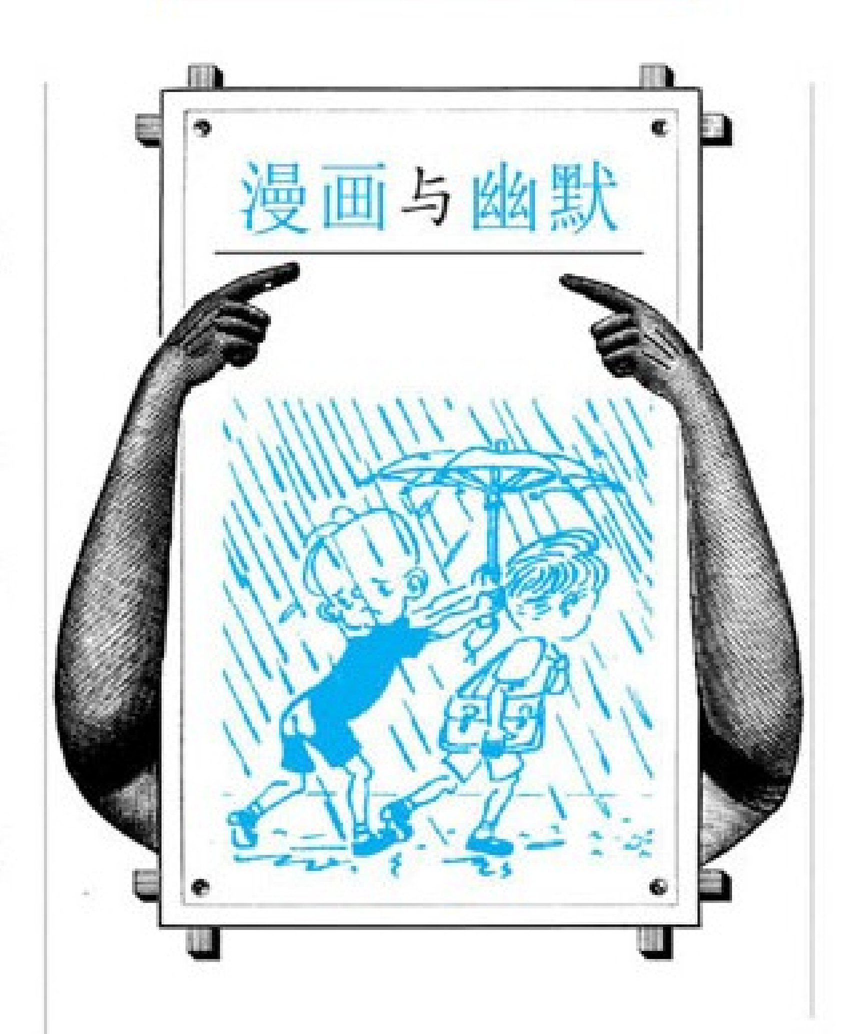


罗伯特·帕特南写过一本叫"独自打保龄"的书，描绘了美国社群生活是如何走向衰落的。20世纪六七十年代的美国，正如八九十年代的中国，人民热衷于各种有组织的生活，闲暇时间在和邻居喝茶聊天中度过，喜欢建立各种俱乐部。卡波特的小说《冷血》对此也有过很细致的描述，这种公民参与和互助的热情成为美国爱国主义的根本，于是，"一代人在那里互相问好"。

然而，后来这些也发生了变化。尽管制度不同，但中国和美国的某些轨迹是相同的。美国人从俱乐部里的热闹繁荣演变成了独自打保龄球的一群人，中国人从和睦友好的邻里关系脱离出来，变成了一个又一个宅男宅女。当普遍的冷漠被推向极致的时候，18个路人对躺在地上的小悦悦视而不见，或者摔倒在地的老人被众人围观，就不再是一件多么让人感到意外的事情，而是一个必然结果。

我们一边匆忙赶路，一边抱怨着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却从未想过问题出在哪里。我们的传统秩序已在悄然远去，但新的秩序却没有因此而扬帆起航。当我们已经习惯了人与人之间冷漠以对的时候，是不是也可以反思一下，我们能否以自己的切身行动来为这个不够友好的世界增加几分暖人的温情呢？

（**雪　茹**摘自云南人民出版社《不愿说谢谢的人》一书，〔荷兰〕**雷金德斯**图）



慎重考虑

男生对女生说："毕业后我们就结婚，好吗？"

女生："好。"

男生："你不介意我们还没有房子吗？"

女生："就是住帐篷我也不介意。"

男生："不会让你住帐篷，我家住在棚户区。"

女生迟疑片刻，说："那我还是再考虑考虑吧。"

省 钱

一对准夫妻去影楼拍婚纱照，女的想拍主题婚纱照，于是询问价格，工作人员说这个多少钱，那个多少钱。男的听得不耐烦："怎么这么贵啊？"工作人员："主要是服装贵。"男："那就给我们来个亚当与夏娃系列的吧。"

安 全

大学恋爱的时候，一次晚上散步，刚好受台风影响，狂风大作。他把我搂在怀里，嘴里还念念有词：这可要把你抱好了！

我被感动得眼泪汪汪！深情地问：我这么重要啊？

那货答道：是重！拉住你我就安全了……

宁有种乎

"将军的儿子能成为元帅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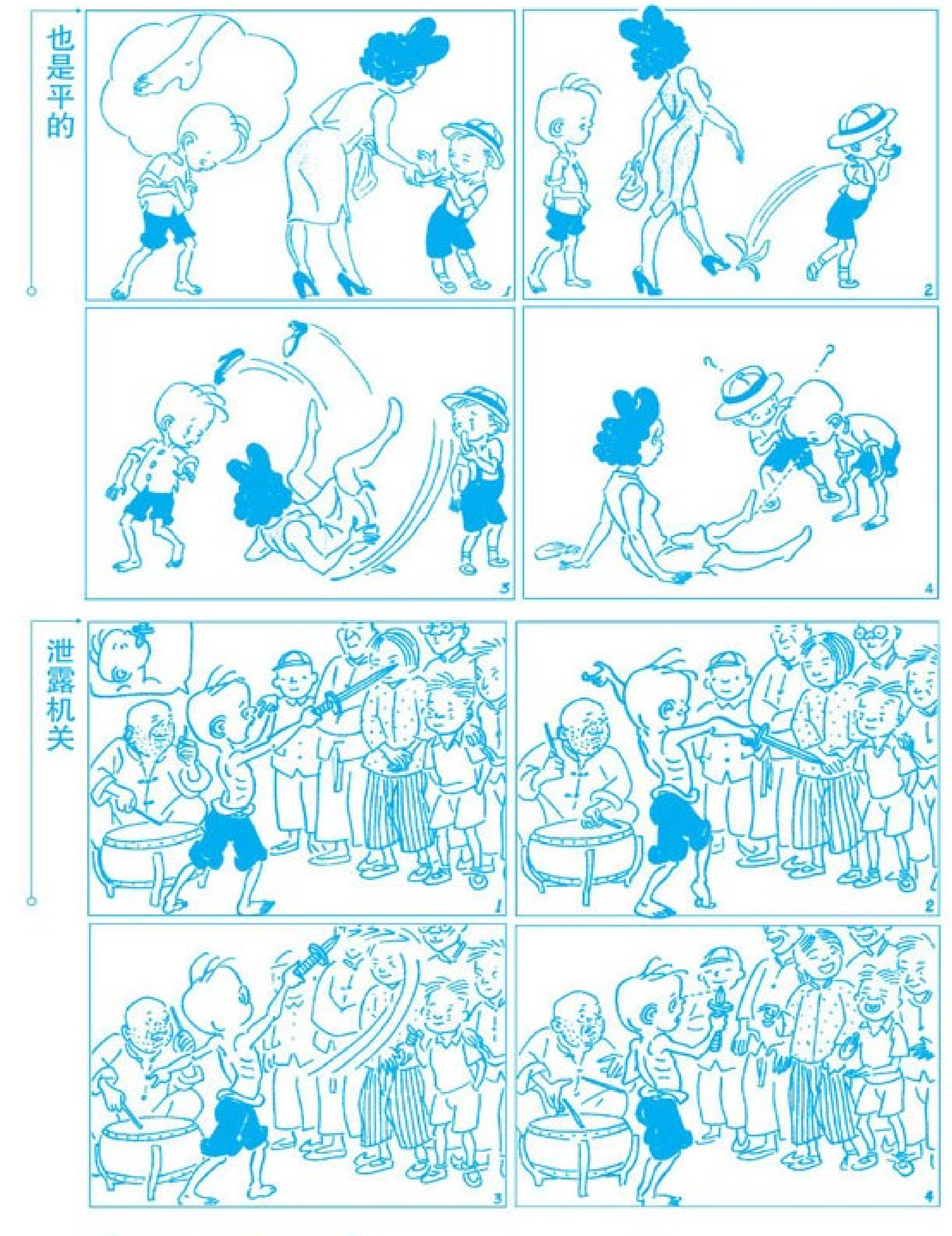
"不可能。元帅都有儿子。"

另有原因

地铁上看到一个美女，多看了两眼，发现她也一直往我这边看，而且竟然跟我在同一站下。看来真是缘分到了，我鼓起勇气跟她打招呼，问她刚才是不是在看我。她说，是啊，刚才看到你的钱包被偷了。

知识就是力量

一学医女生的男友劈腿，男的拉着新欢天天在女生面前高调炫耀。女生实在受不了了，终于在食堂和他们吵起来了，拿餐刀捅了男生20多刀，刀刀避开重要器官，男生受到极大创伤但仍被判定为轻伤。此学姐之光荣事



迹年年解剖课必讲，因为“知识就是力量”。

母女对话

妈：“要是没啥事儿，就挂了吧。”

女研究生：“再找点儿话题聊聊。”

妈：“找啥话题？我就俩话题，好好学习，解决个人问题。”

女研究生：“我快找工作了，愁得慌呢。”

妈：“我觉得相对于找对象来说，你找工作还是比较简单的。”

女研究生：“哦……那还是挂了吧。”

服 务

朋友第一次出差去外地，晚上入住当地一家宾馆，睡到半夜突然听到一阵敲门声，朋友醒来问道：“谁呀？”门外一女人说：“大哥，需要服务吗？”朋友接着问：“都有啥服务啊？”女人答道：“啥服务都有。”朋友说：“先给我打壶开水吧，渴了一晚上了。”只听外面一阵骂声，离开了。

错综复杂

老板：这几天我陪你去香港玩玩，你准备一下。

秘书：这几天我要和老总去香港开会。

老公：这几天我老婆不在家，陪我。

情人：这几天老师有事，停课。

学生：这几天不上课，爷爷陪我出去玩吧，我要去动物园、欢乐谷……

爷爷：香港去不成了，孙子要我陪。

秘书：老总突然有事不去香港开会了。

老公：老婆不走了，下次再说。

情人：这几天照常上课！

学生：唉，老师说这几天照常上课。

爷爷：还是去香港吧，你准备准备。

不同含义

几个不同年龄段的男人聚会，有人建议，每人发“我爱你”给自己的老婆，看看自己的老婆如何回复。20来岁男人的老婆回复：“亲爱的，我也爱你。”30来岁男人的老婆回复：“猫尿又灌多了吧！”40来岁男人的老婆回复：“神经病啊你！”50来岁男人的老婆回复：“熊东西，你发错了吧！等你回家看我怎么收拾你。”

（苏 生摘）

反差太大

难于掩护

（晓 雯摘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三毛流浪记》一书，张乐平图）



安全感

——一个谁也绕不过去的问题

我们将成为套中人吗

◉黄俊杰

“一个北京工程师是个拿数字说话的人，他先自费购入PM2.5检测仪，并意识到开窗的巨大风险。又买了一个二氧化碳检测仪，意识到不开窗的巨大风险。为解决两难困境，购入空气净化器，随后发现吸附式净化器的副作用——臭氧的风险。然后购入血氧检测仪，看自己是否处于亚健康。”

这是张泉灵发的微博，安全感贯穿我们的人生链——关于孩子，父母怕奶粉有问题、怕校车出事；关于成年人，我们怕买不起房、怕投资无门、怕失业、怕亚健康；关于老人，我们怕社会保障不够用、怕看病难、怕老无所依……孩子吃手，是安全感不足；朋友聚会，为什么彼此却自顾自地玩着手机？按照心理专家的说法，聚会中只顾玩手机，说明缺乏安全感和亲密感。

电影《无人驾驶》中，肖云说：爱钱没有什么不对，有了钱才有安全感。但有北京白领发帖称，月入7500元仍然没有安全感，其中就有人评论：“即使后面再加两个零，安全感也不会多到哪里去。如果把安全感寄托在钱上，钱多钱少都会没有安全感。”

对早就沉沦俗世的小市民来说，钱买不到安全感，也许是因为钱还不够多。常看《非诚勿扰》的人都知道，比起钱，中国的剩女其实更爱房子。

顺带一提，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美国普林斯顿大学Daniel Kahneman教授研究发现，人在不确定条件下进行的判断和决策常常是非理性的。这可以解释为什么房产新政出台之后，房地产交易中心要通宵排队、民政局里排队离婚了。

在当下，“不确定”是我们的一种常态。我们不确定闪婚会不会闪离，不确定今天出门要不要戴口罩，不确定身边是否遭遇“报复社会犯罪”，不确定今年不买房明年还买不买得起，不确定手中的那串烤串是不是人工炮制的假羊肉——与其说不确定导致了不理性的潮流，不如说不确定注定了我们的不淡定。

我们正在成为套中人吗？对外界的害怕贯穿于我们各种生活的必需之中。食品安全、环境问题、心灵病患，让我们成为一个命运共同体，患得患失是生活的组成部分。在追求安全感的过程中，我们失去了越来越多的安全感；即便自己可以做到什么都不怕，我们最怕的反而是下一代什么都不怕。

J.维尔认为，现代社会进入了“不安全时代”，不安全已经渗入人们生活的结构中，破坏了个人的生活，也破坏了自我价值和自尊，产生了让人无法忍受的恐惧、焦虑、无望和无力。

安全感的缺失，是一个谁也绕不过去的问题。那些关于环境、健康、感情、财产、下一代的与安全感相关的烦恼，是变成与生活方式相关的生意与创意，还是变成一个所谓的“套子”？

安全感分两种，一种是物质上的，一种是精神上的——总是担心被人拒绝、不被接受、受冷落、受嫉恨、受歧视，孤独、焦虑、不信任、傲慢、敌视、悲观、自卑、自私、不满足、羞怯感，不停息地为更安全而努力，都是缺乏安全感的表现。

德国社会学家贝克曾有风险社会理论，以探讨“当代精神中的不安全感”，他认为现代社会从风险的“制度化”转变成了“制度化”风险，不安全感是风险社会的核心特征。

心理学家马斯洛认为，心理的安全感是指一种从恐惧和焦虑中脱离出来的信心、安全和自由的感觉，特别是满足一个人现在各种需要的感觉。他进一步指出，你必须回应自己的内心：是否感到温暖？

按照J.维尔的说法，安全感是“个体对周围环境和关系可靠的持续期望”。国民要获得安全感，需要的更多是社会的保证、保障与保卫。

缺少透明度的真相，总是让人感到“不确定”；不完善的监督机制，终究无法提升所有人的安全感——国民需要实现社会的存在感，个人需要拥有人生的实现感。提升整个社会安全感的过程，就是一个改变观念、改变态度、改变社会环境的过程。

从古至今，中国人把安全感寄托在土地、钱和儿子上，却未能真正抹去内心的那一抹不安。要提升草根的安全感，关键是整



个社会改变对待“人”的态度。GDP的增长，若是以失去安全感为代价，幸福感也就只是生命短暂的无根之草。

安全感也来自你我的互动，而不是对彼此不幸的漠视。契诃夫《装在套子里的人》中的话，放在今天，也是一个隐喻：“看别人作假，听别人说谎。如若你容忍这种虚伪，别人就管你叫傻瓜。你只好忍气吞声，任人侮辱，不敢公开声称你站在正直自由的人们一边，你只好说谎，赔笑，凡此种种只是为了混口饭吃，有个温暖的小窝，捞个分文不值的一官半职！不，再也不能这样生活下去了！”

面对不确定的未来

◉肖　锋

走着走着落入下水道被冲走，开着开着在二环路被淹死，或不幸被禽流感击中……这些突发事件会引发的安全感焦虑。而更深层的安全感是集体性焦虑和制度性焦虑，说和谐点，是社会转型焦虑。

人们在大环境中没安全感，就会去小环境、小世界中去找。因为安全感是互相给的。于是我们看到，在网上人们忧这忧那，可关了微博该干什么还干什么，喝个小酒或打个小牌、看场《泰囧》，或和家人计划明天到哪里玩一下……马斯洛将人的需求分为5个层次：生理的需求、安全的需求、爱和归属的需求、尊重的需求和自我实现的需求。当下中国人在这5个层次同时出了问题，食品、安全、归属、尊严、自我实现。比如归属，转型期的中国人跌入陌生人社会，犹如行驶在没有航标灯的大海上。

有人指责媒体对人们的不安全感起着推波助澜的作用。其实他们是亚马孙森林中报警的吼猴，是泰坦尼克号前端的瞭望者。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发布2013年《社会心态蓝皮书》称，中国社会出现反向情绪。仇恨、愤怒、怨恨、敌意等负向情绪与需求不满足、不信任、社会阶层分化有密切关系。

同时，中国社会总体信任指标跌破及格线，人际不信任进一步扩大。只有不到一半的人认为社会上大多数人可信。群体间的不信任加深和固化，表现为官民、警民、医患、民商等社会关系的不信任，也表现在不同阶层、群体之间的不信任，从而导致社会冲突增加，群体间的摩擦和冲突增加。

《商业周刊》称，“2017年中国经济或现拐点”。第一条是人口红利为零，第二条是基尼系数要突破0.6，第三条是投资转换率由改革开放初期的1:3跌到1:0.7。

我们赶上了中国几千年未遇之变局。

个人的不安全感受制于社会大结构变量、制度变量及全球化变量。消除全社会不安全感的唯一方法是变革而不是维持现状。某学者感叹，与社会各界人士交流，发现大家都是明白人，对社会局面的危险性、改革迫切性没有太大分歧。问题是，私下交流时每个人都无比焦虑、扼腕、摇头、拍案；但在公共场合，大多数人又成了沉默的大多数，难得糊涂。这是改革迟滞的重要原因。

改革开放30余年后，我们突然发现没有一个社会群体有安全感，从百姓到企业家再到官员。社会亟待达成自上而下的共识，大家需要坐下来谈谈。

据说，缺乏安全感的人喜欢把伞买大点再大点，那就大家一起做大这把伞。

一个社会好不好，第一看人们有没有梦想，第二看个人梦想能否实现。

（辛　辛摘自《新周刊》2013年第9期，刘　宏图）





我相信

◉白　桦

1938年，日本侵略军的铁蹄正在从华北向中原袭来，8岁的我跟着父母客居在武汉。音乐家冼星海正发动救亡歌咏运动，大江两岸人山人海，齐声高唱同一首歌《中国不会亡》。

——我相信！

秋天，故乡沦陷，父亲被日本侵略军活埋，这就宿命地决定了我后来的去路。悲情人生，激情澎湃，舍死忘生，苦苦追寻，认定“革命”是唯一高尚的追求，“革命理想”成为我的全部，成为我的未来。于是，千方百计，义无反顾，舍死忘生，投奔沙场。1948年初冬的一天，在进军淮海平原的路上，络绎不绝的小车和我军大队人马并行。我问一位推车的农民大嫂：“你们小车上推的是什么？”

“白面。”

“你们家还有存粮吗？”

“有，不在窖里。”

“在哪儿？”

“在地里。”

“地里？什么庄稼？”

“麦子。”

我环顾白雪覆盖的中原大地，麦苗还没出芽呢！我情不自禁地哭了。我想起一个战国时代越王勾践讨伐吴国的故事。在10年生聚，10年教训以后，越国复仇之师在河边誓师出征，越国一位老者把存了10年的一坛美酒献给勾践，勾践没有独自享用，当即倾入河中，下令全军迎流而饮。无论古今，这样的军队必胜。

——我相信！

对我来说，1957年春天那场猛烈的反右运动，如同晴天霹雳一般。做梦也没想到，我这个“自己人”也被戴上了一顶“资产阶级右派分子”桂冠。

我的家是一个新婚燕尔的二人世界，妻子王蓓是年轻的电影演员，等我回到家，她的目光仍然如往日般充满温情。后来，她还多次到我劳动改造的场所陪我加班干活。

那时我发现，我低估了她。不仅低估了她，也低估了我的老母亲。母亲在八年抗战期间，曾经靠拾麦穗、剥树皮把我们5个年幼的兄弟姐妹拉扯大。一个字不识的山里女人，善良、软弱，却不得不在日军宪兵队审讯室里面对凶神恶煞。1958年夏天，她千里迢迢来看望我。刚从轮船上下来的母亲，当即发现了我的极度沮丧，她小声在我耳边说：“对娘说句真话，真的是你错了吗？”

我摇摇头。

停顿了好一会儿，她老人家又问了一句：“……还给你发粮票不？”

“给。”

“给粮票就行，叫媳妇生个儿子。”

两年后，癌症手术后的妻子无视医生的劝阻，冒险为我们生下一个儿子。我最亲近的两位女性，在我大难临头的时候，没有讲过一句抱怨或开导我的话。

——我相信！



一个年轻当红电影明星，突然因为丈夫的原因，列入“限制使用”的另册，她竟然那样自然地接受下来，毫无怨尤。我在工厂里劳动改造，每两个星期才能回家一次。一个周末，妻子在摄影棚上夜班还没有回家，疲惫不堪的我回家之后倒头便睡，黎明时分醒来，发现妻子通宵未归，走到窗前才发现，她正坐在门廊台阶上打盹，丁香花从她头顶上纷纷扬扬地飘落。一问才知道，她在子夜时分就回来了，怕开门惊醒我，就坐在门外等待晨光。又有很多年了，没有机会重访往日的居所，那



餐桌上的十条军规

◉靳羽西



学会坐端正吃东西，不要习惯性地低头。试着把椅子移近餐桌，坐正，延长从盘子到嘴巴的距离就可以做到这一点。

不要把餐具碰得叮当响。

不要拿着餐具指指点点，边挥舞边说话，如果是拿着刀叉那就更可怕了。

如果吃到类似鸡皮、骨头、刺、籽之类的东西，不能直接从嘴里“啐”一下吐到桌上，而应该在吃之前尽量处理掉；没法弄好的话也不必介意，用手指从嘴里把不想吃的东西拿出来。

吃东西、喝饮料时尽量不要发出声音，日本拉面除外。

一小口一小口地吃就能避免因嘴巴塞满食物而影响交谈，就算自己不发言，也要适时注意别人的席间交谈，不要只顾闷头吃饭。

照顾好自己面前的“领地”，不要弄得酱汁、米粒、餐巾到处都是。

如果要去洗手间，必须向左右的人说“对不起，我很快就回来”，什么也不说站起来就走是很没有礼貌的，不过也没有必要大声宣布你要离席。

就餐前请把手机调到震动，不要影响他人，如有非接不可的电话请离席接听，席间不要频繁发送短信。

如果要整理头发、补妆等，最好还是去洗手间，结束就餐后，餐桌旁的补妆仅限于迅速地补点唇膏或用粉扑扫两下粉。

（**刘　振**摘自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人生就是一场海选》一书）

里的门廊下依旧是丁香似雪吗？

——我相信！

一位法国作家曾经这样问过我：“您还在守望着您的理想吗？”

我回答说：“我守望的只剩下了一条底线。”

“那是一条什么样的底线呢？”

“善良的民众不再蒙冤，不再蒙羞，不再受蒙骗。”

“这条底线可不算很高啊！”

“可我以为，这条底线在有些地方仍然高不可攀。”

——我相信！

如今，一双耄耋老人相依为命，总应该平静下来了吧？不！5年前，妻子又罹患阿尔茨海默症，暮年的天空，立即一片阴霾。妻子有时会把我误认为是她早年仙逝的父亲，准确地说，是父亲和丈夫的重合，管我叫“老爸”，或者“老爷子”。据我所知，她自幼缺少父爱，父亲是个无暇顾家的人，生前总是在他那小小的钱庄里忙忙碌碌。自她17岁从父亲手里接过一个小皮箱，随着电影导演孙瑜离家去上海以后，就再也没见到父亲了，在父亲辞世的时候，战乱阻隔了回乡之路，未能和父亲诀别。

我发现，如果说她已经完全失智，是不对的。她有一根弦始终没有被割断，那就是我和她之间那根弦。我是她唯一认识的人，顿顿服药、吃饭、喝水，都要让我首肯。“老爸！这能吃吗？这能喝吗？”每当我要外出的时候，问她：“你在家休息吧。”她总是像孩子那样回答我：“我不总是跟着你的吗？”我只好带着她，即使开会，她静静地坐在一旁，微笑颔首，一言不发，谁都不会把她当做病人。当我一定要独自外出的时候，她会大喊：“你想想，我能单独留下吗？”她隐隐约约地能意识到自己独处时没有安全感。是的，万一我不得不从她身边离去，那将不是我一个人的灾难。

——我相信！

最近，我8岁的小孙女聪慧，无意中听到爷爷在碟片里朗诵诗歌的声音，她立刻就安静下来了，坐在一张小板凳上，低着头，一动也不动了。等到她抬起头来的时候，我发现她的脸上都是泪水。她还那么小，就懂得爷爷了。

——我相信！

（**邢文超**摘自《南方周末》2013年5月9日，本刊有删节，**王　青**图）

伊利亚斯

◉〔俄〕列夫·托尔斯泰

从前，乌法省有个巴什基尔人，名叫伊利亚斯。他父亲给他完婚后只一年就去世了，留下一份微薄的产业。那个时候伊利亚斯有7匹母马、两头母牛、20只绵羊。但他是个好当家人，渐渐发迹。夫妻俩起得最早，睡得最晚，整天忙碌，一年比一年富。伊利亚斯就这样在辛勤劳动中生活了35年，积攒了很大一份家业。

他总共有200匹马、150头牛、1200只羊，雇着男仆放牧马群、牛群和羊群，雇着女仆挤马奶、牛奶，做马奶酒、奶油和干酪。伊利亚斯要什么有什么，地方上的人都很羡慕他的生活，说："伊利亚斯真有福气，样样齐全，事事称心。"有钱有势的人纷纷前来攀附，甚至不远千里而来。伊利亚斯一律接待，一律宴请。无论来者是谁，都要给他端上马奶酒、热茶、果汁、羊肉。客人一到，立刻就宰羊。客人多的时候，还要宰马。

伊利亚斯本来有两儿一女，都已成婚。当伊利亚斯还穷的时候，两个儿子跟着他劳动，放牧马群、牛群。等到他富起来，儿子们就都养娇了，有一个还酗酒。大儿子打架被人打死，小儿子娶了一个厉害的媳妇后就不听爹的话了，伊利亚斯只好跟他分家。

伊利亚斯跟小儿子分家的时候，给小儿子一座房子和一些牲畜，他的产业就减少了。不久，他的羊闹瘟疫，死了许多。接着是荒年，干草收不上来，那一冬又死了许多牲畜。后来最好的一群马也给吉尔吉斯人抢去。伊利亚斯的产业越来越少，景况越来越差。他的精力也不如从前。等他70岁时，他竟靠卖家当度日，卖掉了皮袄、地毯、马鞍、马车，最后把牲畜也卖光。他不知不觉地成了穷光蛋，到了暮年还不得不带着妻子出去做工。他的全部财产只剩下一身衣服、一件皮袄、一顶帽子、一双皮鞋和套鞋，还有妻子，也是老太婆了。分出去的小儿子远远地离开了家乡，女儿也死了，没有人来照顾两个老人。

邻居穆罕默德·沙赫很同情两个老人。他自己不穷也不富，还能平安度日，为人很好。他想起伊利亚斯当年如何慷慨好客，很同情他，对他说："伊利亚斯，你和你老伴就到我家来住吧。夏天你可以根据自己的体力在我的瓜地里干点活儿，冬天帮我喂牲口，你老伴就挤马奶，做马奶酒好了。我管你们吃穿，需要什么只管说，我会给你们。"伊利亚斯向邻居道了谢，带着妻子到他家去当雇工。起初觉得吃力，渐渐也就习惯了。两个老人在那边住下来，根据自己的体力干活。

主人雇这样的人来给他干活很合算，因为两个老人本来是好当家，样样明白，事事在心，干活不惜力。只是主人看到原先那么气派的人如今败落到这步田地，心中不免难过。

有一次，从远方来了几个亲戚，教士也来了。主人叫宰羊，伊利亚斯把羊剥了皮，收拾干净，煮熟了给客人们端去。客人们吃罢羊肉，喝过茶，开始喝马奶酒。他们和主人都坐在地毯上，靠着绒毛垫子，边喝马奶酒边聊天。伊利亚斯收拾完毕，从门口走过。主人看见了他，就对一位客人说：

"你看见这个从门口走过的老头了吗？"

客人说："看见了，怎么啦？"

"他本是我们这的首富，名叫伊利亚斯，也许你听说过。"

客人说："怎么没听说？虽然没见过面，可是久仰大名。"

"现在他什么也没有了，在我家当雇工。他老伴也跟着他，在这儿挤马奶。"



我如此地害怕人言……

◉里尔克 ◎杨武能 译

我如此地害怕人言，
他们把一切全和盘托出：
这个叫做狗，那个叫房屋，
这儿是开端，那儿是结束。

我怕人的聪明，人的讥诮，
过去和未来他们一概知道；
没有哪座山再令他们感觉神奇，
他们的花园和田庄紧挨着上帝。

我不断警告、抗拒：请离远些。
我爱听万物的歌唱；可一经
你们触及，它们便了无声息。
你们毁了我一切的一切。

（星 星摘）

客人听了觉得稀奇，连连摇头，口里啧啧道：“是啊，看来福气就像车轮一样飞快地向前滚，一会儿把这个人举上去，一会儿把那个人放下来。老头挺伤心吧。”

“谁知道啊，他不声不响地过日子，活儿干得挺好。”

客人又说：“能跟他谈谈吗？问问他日子过得怎么样。”

“行啊！”主人说着向门外喊道，“老爷爷，你来喝点马奶酒，把老奶奶也叫来。”

伊利亚斯带着妻子进去。他先向客人们和主人问了安，念了祷词，然后才在门边盘腿坐下。他妻子走到帘子后面，跟女主人坐在一起。

他们递给伊利亚斯一碗马奶酒。伊利亚斯向客人们和主人祝了酒，施了礼，呷了一口，放下碗。

一位客人对他说：“老爷爷，你看着我们，想起你从前的好日子，心里难受吗？从前的好日子你是怎么过的，现在这苦日子又怎么过呢？”

伊利亚斯笑了笑，说：“让我来跟你讲我的福和祸，你可能不相信。你最好问我老伴，女人心里想什么，嘴上就说什么，她会把事情原原本本告诉你。”

客人就向坐在帘子后面的人说：“喂，老奶奶，你说说，你怎么看从前的好日子和现在的苦日子。”

老太太在帘子后面说：“依我看，我和我老头一块儿过了50年，一直在找福气，可是没找着。一年多前我们什么也没有了，来这儿当雇工，现在倒找着了真正的福气，别的什么福气我们都不要。”

客人觉得稀奇，主人也觉得稀奇，竟欠起身来，拉开帘子，想看一看老奶奶。老奶奶交叠着两只手站在那里微笑，眼睛望着她的老头，老头也在微笑。

老奶奶又说：“我说的是真话，不是笑话。我俩找福气找了50年，家里富裕的时候总找不着，现在什么也没有了，出来当雇工，反倒找着了再好不过的福气。”

“你们现在的福气是什么呢？”

“我们家富裕的时候，我和我老头没有一点闲工夫，连说说话，想想自己的灵魂，向上帝祈祷的工夫都没有。一天到晚操多少心啊！客人上门，得操心拿什么招待，送什么礼品，可别让人说我们的不是。客人一走，我们得去看雇工们是不是偷空歇着，大吃大喝；得去看，别丢了什么东西——罪过！我们还得小心，别叫狼咬了马驹牛犊，别叫贼把马群赶跑。上了床也睡不着，生怕羊羔被母羊压死，夜里得起来去看。刚放下心来，又担心过冬的饲料不够。这还不算，我跟我老头总拌嘴。他说得这么办，我说得那么办，这就吵起来啦——罪过！这些年我们愁这愁那，罪上加罪，没过一天好日子。”

“那么现在呢？”

“现在我跟我老头一早起来说的都是恩爱话，和和气气，没什么可争吵，没什么可担心，只想着怎么给主人干。我们有多大力干多大活儿，高高兴兴干，不让主人吃亏。干完回来有现成饭吃，有马奶酒喝。冷了烤火，皮袄也有。也有工夫说说话，想想自己的灵魂，向上帝祈祷了。我们找福气找了50年，现在才找到。”

（**安 翔**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生活即幸福》一书，**李晓林**图）



你说你愿赌不输

◉胡成瑶　熊　芬

冰山之所以雄伟壮观，是因为它只有八分之一在水面上。

——欧内斯特·海明威

海明威是独一无二的，他终其一生都在证明这一点。高中时候，橄榄球打得很烂，还是要在女孩子面前吹嘘一下“先前阔”。这样的吹嘘，让他感受到表达的欲望和幻想的乐趣。从那个时候起，他为叔叔办的《星报》写新闻稿，接触的尽是犯罪新闻。这个差事不太合意，简直是大材小用了。可谁能料到，这段短暂的记者经历，却让他养成了用词短促俭省的写作习惯。

从小酷爱捕鱼狩猎的他喜欢冒险，渴望建功立业，没有谁比他更想当英雄的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给了他这样的机会。他因为弱视被禁止入伍，又千方百计跑到意大利做了战地救护车司机。

他出生在芝加哥市郊小镇，却有着酝酿已久的作家梦。他要去巴黎——当时欧洲的文学艺术中心。经由作家安德森的介绍，他在那里结识了很多人：女作家格特鲁德·斯坦因、詹姆斯·乔伊斯和客居巴黎的庞德。他的报答是朴素的，把一袋子罐头食品一股脑儿拖过来，倒在了安德森家的地板上。

一开始，他就和一流的头脑们站到了一起。和乔伊斯醉酒后，一听到他说“干掉他”，海明威就出拳，帮助乔伊斯打人。乔伊斯的《尤利西斯》出版了，海明威边读边说：“杀了我也写不出这么好的书！”有时候，还和庞德、斯坦因练拳击。他的激情太多，必须多开辟一些渠道来发泄。

一间临街咖啡馆，一个美国青年，墙上是他奋笔疾书的剪影。有时候，枯坐一晚，一个字都写不出来。他与同辈的约翰·弗尔顿、司各特·菲茨杰拉德暗中较着劲儿。他们都想在文学史上留下一笔。

就在这忙碌的间隙，他居然爱上了妻子的女友鲍莉娜。三个人竟然在一个屋檐下安然相处。离婚是在所难免的。

《太阳照样升起》出版了，销售业绩不俗，他在文学界开始崭露头角。《纽约时报》说这本书“简洁有力的叙事形式令英语作家都自愧不如”。后来的《永别了，武器》更是大获成功。他的小说里，年轻人聚众斗殴、无醉不欢是常有的事情。这些“道德败坏、脏话连篇”的文字，却顷刻间成为“迷惘一代”的识字课本。就像凯鲁亚克的《在路上》被“垮掉的一代”视为精神食粮一样，海明威成名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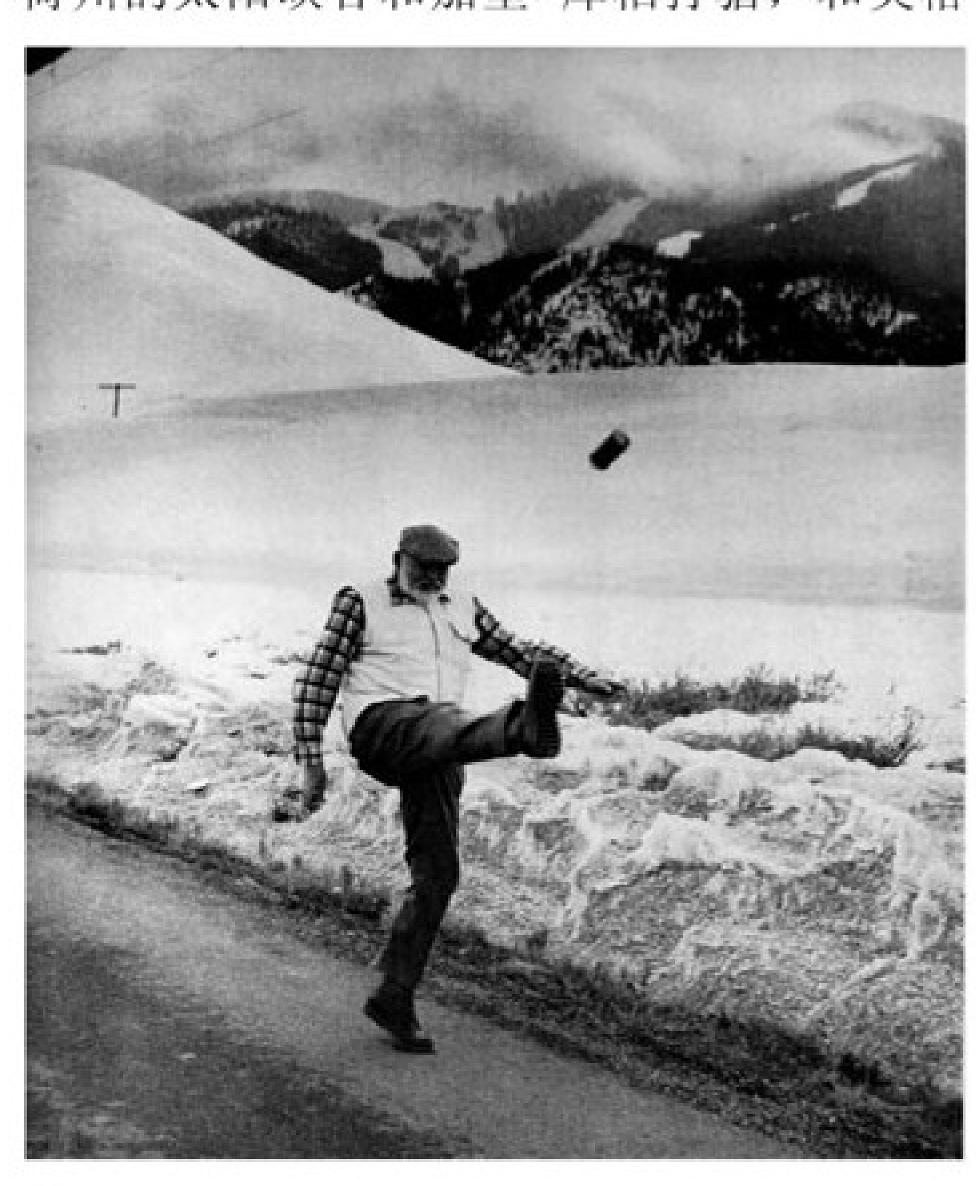
可是，谁能知道，当年《太阳照样升起》的扉页献词里有着怎样的矛盾与无奈。妻子哈德莉同意和海明威离婚后，海明威出于愧疚和感激，将此书题献给了妻儿，并将此书的收入留给了他们母子。

曾为西班牙的斗牛盛事折服，在佛罗里达驾船追捕金枪鱼，到非洲草原猎杀过三头狮子。他的胸膛里流的是热血。他向往大男子主义、超男子主义的力量。这颗不安的灵魂，征服自然让他感到自己的强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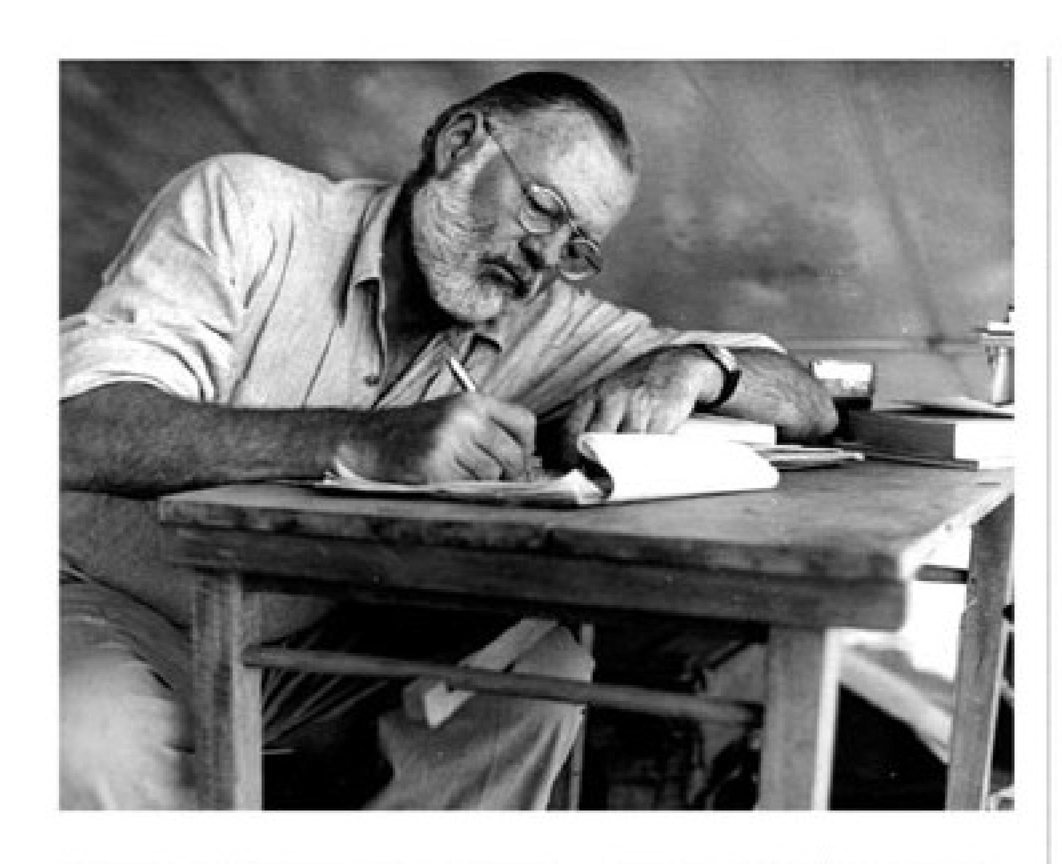
经过两次剖腹产，鲍莉娜对怀孕产生了恐惧。这位优雅富有的女士是天主教徒，不相信节育。于是，她只好拒绝与丈夫同床共枕。

历史惊人地相似。十年后，海明威爱上了一个女记者玛莎，三个人又在一个屋檐下住了很久。这一次，鲍莉娜是妻子。离婚，又是离婚。人生有几个十年呢？

到幽静的哈瓦那从事深海捕鱼，到爱达荷州的太阳峡谷和加里·库柏打猎，和英格







丽·褒曼等巨星也有往来。海明威就这样在狩猎区和名利场之间穿梭自如——那是他最悠游自在的日子。

二战中，海明威不满玛莎的女强人姿态，索性跑到欧洲前线和妻子一争高下。他被授予战地记者勋章，玛莎却在现场目击了诺曼底登陆，战事报道精彩纷呈。他告诉自己：她太强悍了，我该走了。不是女人太强悍，而是男人受了伤害。

第四任妻子倒也温顺，但是日子也不太平，争吵是家常便饭。

突然想起柏拉图和玉米棒子的故事来。

是啊，我们总以为可以找到更好的，于是，不停地走。有的时候，爱情毫无防备地袭来，有时候只是一瞬间的迷醉。聪明的我们，学会了不去分辨。爱了就好，有爱人的能力就好。

如果还年轻，你怎么会知道，你生命中第一次真实的爱也将是你一生中唯一真诚的爱呢？多年以后，阅人无数的海明威感慨万端。

除却女人的恭顺，他还需要评论界的恭维。一个作家，一个对自己要求近乎苛刻的男作家，昂首挺胸地活在世上，太不容易了。因为不堪忍受评论界奚落他江郎才尽，他决定用最短的时间写出一部作品，“让那些狗娘养的闭上臭嘴”。两个月后，《老人与海》问世了。他因此获得了普利策文学奖，随后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这个男人，从来不吝谈论他的冰山理论。为了使句子简短，他主张“站着写”。诺贝尔奖受奖辞里有这么一句：写作是孤独的事业。

他把自己的一生献给了写作和运动。惊险刺激的捕鱼、狩猎和飞行曾让他多次受伤，弹伤、烧伤、骨折和大出血折磨着他的身体，肝炎、贫血、糖尿病、高血压、抑郁症和老年痴呆，所有能想到的疾病都找上了他。就在生命的最后几年，他还狂热地支持卡斯特罗。他们是不一样的，却又惊人地相似——他们都是响当当的硬汉。频繁的电疗使海明威异常虚弱，他无法正常写作了——那等于宣判了他死刑。

他不忌讳谈死，也不怕死。

他一次次与死神擦肩而过。每个人的生命都会以同样的方式结束，只是如何活着、如何死去的细节各有不同。

马上就是国庆日了，海明威那天起得很早。头一天，他还宝贝甜心地和家人道晚安。就像多年后的川端康成，他的一句“我散步去了”何其随意，晚间却被发现口含煤气管自杀。很多人都是这样，毫无预兆地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他有老年痴呆症。年轻时候听到的那句话一直在耳边回响。他接了一个电话，对着电话嚷了一句：我们都欠上帝一死，今年死的明年就不必等死了。然后把猎枪放进嘴里，扣动了扳机。海明威的父亲也是用手枪自杀的，难道自杀也遗传？

一个人并不是生来要被打败的。你可以把他消灭掉，可无法打败他。

海明威被自己的绝望打败了吗？或者咬文嚼字一下，他被自己的绝望消灭了吗？这么丰满多姿的一生，为什么要绝望呢？

（**安　然**摘自陕西人民出版社《爱那么短遗忘那么长》一书）

中国乡下人有句老话，送人一斗米是恩人，送人一担米是仇人。帮朋友的忙，在他困难时救济一下，他永远感激，但帮助太多了，他永不满足。往往对好朋友，自己付出了很大的恩惠，而结果反对自己的，正是那些得过你的恩惠的人……一个人的失败，往往失败在最信任、最亲近的人身上。

——南怀瑾

人不可貌相

◉裘山山

最近参加一个活动，认识了一位老板，这位老板是来当地考察投资的。我接过他递上的名片，是那种带花纹的发亮的名片，感觉很俗。上面列了好几家公司，密密麻麻的。我也没细看，总之他是个有钱人。他客气地跟我说请我去他那儿玩儿，可以住他开的宾馆。我敷衍两句就把名片放包里了。老板说一口闽南话，闽南话在很多时候就像是老板的专用方言，因为影视剧里的老板大多说闽南话。于是凭一张名片和一口闽南话，我感觉，我跟这人完全不可能说到一块儿去。他不就是一个会挣钱的老板吗？

那天早上我们要去山里，天气很冷，我穿了薄毛衣还带了件风衣，而他只穿了短袖T恤。在主人的一再劝说下，他在路边的一家小店买了一件运动外套。上车后他解释说，虽然他是福建人，但不怕冷，因为他在东北当过兵。我暗暗吃了一惊，问他是哪年兵，他说1980年。虽然比我晚几年，也是老兵了。接着他又说，虽然当兵只有两三年，但至今依然保持着早上6点起床的习惯，从不睡懒觉。我笑了，感到一丝亲切。

也许是因为我的笑容和语气，他主动跟我聊起来，他说来这个山区考察，除了生意外，也是想做些善事。我有些意外和不解。他略略有些动情地说：“我成为今天这个样子，是受了两个人的影响——一个是乞丐，一个是老板。”

我不清楚他说“成为今天这个样子”是个什么样子，他的表达不是那么准确，但我已经有了与他聊天的欲望。

他说，刚离开部队的头几年，还处于创业阶段时，他去云南出差，途中在一家小饭店吃饭。等菜的时候，看到饭店老板在撵一个要饭的，很凶，也许是怕要饭的会影响饭店生意。那乞丐面黄肌瘦，被撵后战战兢兢。他看不过去，就拿出5元钱给老板，说你给他一碗肉吃吧。老板就盛了一大碗肉端到门外给那要饭的，没想到门外还有五六个乞丐，他们狼吞虎咽地分享了那碗肉，然后进门来给他作揖，他们站在他的面前，不停地作揖，嘴里喃喃道“恩人”。他说，那个时候他心酸得没法说，忍着眼泪摆手让他们走。

“就是一碗肉啊，他们差不多要把我当菩萨了。这件事改变了我的人生。第一，我想我要努力挣钱，不能过苦日子；第二，我想我挣了钱以后，一定要帮助穷人。”

我可以想象那样的场景。虽然我们都知道，今天仍有很多穷苦的人与我们同处一片天空下，但这个“知道”是抽象的，当他们非常具象地出现在面前时，那种震撼是完全不同的。

老板接着说：“第二个影响我的人是一个台湾老板。这些年我生意慢慢做大了，条件好了，差不多要忘了那个乞丐。因为做生意，我跟一个台湾老板有交往，他回到福建老家做了很多善事，捐建学校，捐修公路，资助穷苦学生，大笔大笔的钱拿出来。可是我发现他跟他的老伴非常节俭，每次过来谈生意，都是自己带着馒头和咸菜，连矿泉水都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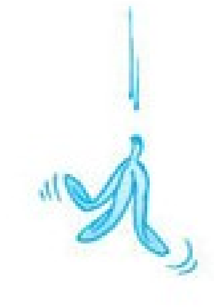
“憋住”的文明

◉寇　研

据说从前正宗英国绅士出门，都要随身携带雨伞，因为英国天气善变，得时刻提防突如其来的雨，躲雨的惊惶以及湿答答的头发贴在脑门的模样，都可瞬间把一个绅士生生变成落汤鸡。

茨威格在《昨日世界》里描述诗人里尔克经典的绅士范儿：“他的每一个动作、每一个表情，都是这样的斯文；纵然发出笑声，也都是表示出那么一点意思后就立刻收敛。轻声细语是他的一种需要。再也没有比喧哗嘈杂和感情上的激动更使他心烦意乱……除了举止的慢条斯理，整齐、清洁、安静也是他生理上的需要。每当他不得不乘一辆拥挤的电车或者坐在一家嘈杂的饭馆里时，都是使他心绪不宁的时刻……”应该说，里尔克应该是文明的终极产品了。

从微末角度，文明的一个功能，是使人对自己的身体进化出羞耻感，一句话，管住自己的身体，别让它随时随地发出异样的声音。不说像里尔克那样处处完美，一个普通人也应有最起码的认知，你得约束自己，不要在人群中旁若无人地打嗝、剔牙、挖鼻孔、擤鼻涕、放屁。





学生时代老坐第一排的人或许有记忆，总会在上完某位老师的课之后发现自己额前的刘海都被他讲课喷出的口水打湿了。记得蒙田在一篇文章里，讲他的一个同僚用手帕捏着鼻子排山倒海擤完鼻涕以后，把手帕放回口袋，蒙田一直牵挂着这样一块手帕装在口袋里，那难受劲……我个人最无法忍受的，是一个人讲话时嘴巴里唾液泛滥，每当这时，这人讲什么我一个字也听不进去，我所有的注意力都在关注他何时把口水吞下去。

朱利安·巴恩斯的一篇小说《警惕》，写一个人本来打算去音乐厅听演奏，但他总被音乐会上各种窸窸窣窣的声音激怒，他的音乐会之旅逐渐变味了，忘记聆听真正的音乐而去捕捉各种噪音，对制造噪音的人提出警告，比如“探身戳一下”某人的背或在中场休息时拐弯抹角地讽刺，巴恩斯写道：“那些阻止我们堕落到纯粹野蛮状态的文明的残迹就是憋住。”

（**阿　灿**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3年第8期，**喻　梁**图）

不得买，自己带水壶；穿着也很朴素，从来不穿名牌，而且总是住最便宜的旅社。几次交往下来，我太受感动了。现在我也是这样，不管挣再多钱，也不过奢侈的生活，还要尽自己所能把钱拿出来帮助有困难的人。”

虽然他的表达没那么明晰，但我完全听懂了，并且被深深地打动了。我再看他，便有了全新的发现，他果然与其他老板不同，手腕上没有名表，也没有首饰——什么黄花梨、紫檀的、宝石的，统统没有；手指上也没戒指；脖子上也没有金项链或者钻石翡翠之类的东西。最为明显的是，他的手机是一部很旧的诺基亚，表面已经磨损了，一看就知道用了很多年。

我明白了他说的“今天这个样子”是什么样子。

后来的几天，他依然操着闽南话，背着手，像个老板那样参加各种活动，依然给每个人分发他那花里胡哨的名片，我也依然没有与他作更多的交谈。我只是远远地看着，在内心表达着敬重和惭愧。

（**晓　芝**摘自《渤海早报》2012年12月4日，**朱　凡**图）



敲开最好的可能

◉刘　瑜

在我剑桥的家里，几乎每天都能看到地上躺着几封慈善机构的捐款号召信。对此我早习以为常，不过前两个星期收到的一封邮件，却可以说是别具一格，它直接把两个折叠的大塑料口袋塞到了我家里，附信写道：请把你不要的、干净整洁的衣服放到这些塑料口袋里，并在×月×日放到你家门口，我们届时会来取，并捐给××机构转卖……慈善做得如此周到，让它真正成为举手之劳，正中我这种懒人的下怀。于是我把一批早已淘汰又不知该往哪里送的衣服装了满满一口袋，在指定日期放到门口，晚上回来一看，果然被拉走了。

正如市场经济体系中缺少的往往不是资本，而是引导这些资本流向合理项目的中间人，一个正常社会中缺少的往往不是人的善意，而是引导这些善意流向弱势群体的中间人。在经济体系中，那个给资本穿针引线的主角是金融机构，而在社会生活中，给人们的善意做中介的则是各种公益慈善机构。

剑桥小镇虽然只有十来万人口，其公益组织却密密麻麻。我家方圆一公里内，我就见到过十几家慈善店铺，有帮助病人的Hospice shop，有致力扶贫的Oxfam，有保护流浪猫的Cats Protection，有帮助问题青少年的Aid of Romsey Mill，有援助精神病人的Mind……如果再去统计那些我没有路过或者注意到的慈善店铺，简直可以说到了“三步一小个、五步一大个”的地步。乍一到剑桥时我还奇怪，为什么这个小镇这么多卖便宜货的旧货铺，慢慢地才知道它们都是慈善组织的筹款渠道之一。至于镇中心每天有人叫卖“Big Issue”的声音，所有熟悉剑桥的人恐怕都习以为常了——Big Issue是专门雇佣流浪汉来叫卖、帮助流浪汉的一份街头报纸。



从这些组织的密度来看，可以说凡是社会问题出现死角的地方，就有慈善的身影出现。但是慈善的兴盛，不是从天而降的，它需要一整套制度的土壤。比如，在英国注册一个慈善组织或其分部，行政门槛很低，慈善委员会的网上信息显示，如果申请材料规范，一般批准注册一个慈善组织只需要10个工作日左右。当然慈善委员会对慈善组织监管也很严格，不但要求它们定期提供财务报表，而且将其财务公之于众(包括网络公开)，使其接受民众监督，若有任何民众举报，委员会都会对慈善组织进行调查。同时，政府本身不但注资几十亿英镑资助NGO发展，而且法律规定对慈善店铺至少免80%的税收，使得慈善事业的经济可行性大大提高。

相比之下，中国要筹办慈善组织，则困难重重。不但要向民政部门注册，而且要找“挂靠单位”，而要找到一个“挂靠单位”，往往难于上青天；如果要成立筹款基金，还需要有非常高的启动资金；此外，“同一领域在同一行政区域不得重复设立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不得设立分支机构”等法规明显阻碍NGO之间的良性竞争和扩展。正是因为这些制度障碍，中国的公益事业极不发达，即使现有的公益性组织，据专家估算90%也是以“地下”或者商业机构的形式存在，这不仅使得其慈善筹款工作开展困难，

手袋里的灯

◉程 玮



我收到过一个很新颖很奇妙的小礼物，扁圆的形状，洁白润滑，小巧精致，像一个银色的贝壳。送给我的人解释说，这是某个大品牌专门为女人打造的手袋灯。把它放在手袋里，女人在听歌剧、看电影时，突然想起要在手袋里找东西，只要轻轻一碰，它就亮了，照亮了手袋，照亮了手袋里的东西，而且不影响身边的人。最重要的是，省去了可能出现的翻找和折腾，避免了由此产生的坏心情。

很快，不少朋友都知道我有这样一个奢侈的灯。坐在电影院的时候，就有朋友把头伸过来，要求看一看我手袋里的灯。可是，我没带，总是没有带，特意没有带，以后也不会带。

我喜欢送这个礼物的人，也喜欢这件礼物。但我很不喜欢这个礼物透射出来的一种信息——一种对物质生活的精致要求。一个女人，一年中间也许偶尔有一次，在一个黑暗的地方，想从手袋里找一把钥匙，一包面巾纸，或者是一颗薄荷糖。这种有可能出现的小小不便，奢侈品的研发人员都已经考虑周全，并且采用高科技方法去应对。

其实，这种对生活的精致和完美的追求，在我们的时代已经到达了病态的地步。它甚至已经开始威胁到我们居住的环境——空气、土壤、山川、河流。可是，我们仍然乐此不疲，精益求精，没有最好，只有更好。

很多年以前就有哲学家提出一种观点，他们认为科学的年代已经接近尾声。人类通过科学研究所能知道的，大都已经知道。所能做到的，也已经做得差不多了。即使还有探索和研究，也就像那个手袋里的灯一样，大部分属于锦上添花，不再有划时代的意义。那么，我们是不是可以放慢追逐物质需求的脚步，返回到我们自身，关注一下自己的内心，探索一下哲学的智慧、信仰的力量和生命的意义呢？我们有多长时间没有静下心来，认真地读完一本好书，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看一看天上的星星和月亮。我们是不是缺少了什么？

据说当年苏格拉底走在雅典街头，把集市摊贩卖的东西一件一件看过去，最后感慨地说，这里的大多数东西都是他用不着的。这个不崇拜物质的人，因此是一个真正自由的、独立的人。

而我们的悲剧在于，我们永远在追求各种各样我们用不着的东西。我们停不下来，甚至没有想过要停下来。

（**鸣翠柳**摘自《情感读本》2013年第3期，**辛 刚**图）

政府难以对其进行合理监管。中国人也许和英国人一样乐于助人，但是给中国人的善意穿针引线的组织资源却因为制度原因发育不良。

关心民主理念的人往往会为一个问题而争论不休：民众到底值不值得信任？有人认为民众不过是一群受情绪支配的乌合之众，有人则认为民众天然具有相互关爱、理性协商的社区精神。其实，从民众既可能万众一心地在广场上高呼万岁万岁万万岁、也可能在一个十几万人的小镇运转几十个慈善组织的记录来看，民众可能从来没有统一的“天性”，好的制度可能激励出人性最善良美好的一面，而坏的制度则可能暴露其最丑陋的一面。俾斯麦说“政治是一种可能性的艺术”，那么我们能敲开人性中哪种可能性，说到底还是取决于我们在缔造什么样的政治。

（**风 雨**摘自浙江大学出版社《观念的水位》一书，**邝 飚**图）



投笔从戎的联大人

◉刘宜庆

抗战期间，在两次入缅作战的热潮中，西南联大教授的“学二代”也纷纷参军，或当译员或任驾驶兵；联大3位常委正在读大学的儿子都率先做榜样：张伯苓之子张锡祜早已成为空军飞行员；梅贻琦之子梅祖彦和蒋梦麟之子蒋仁渊都志愿去参战部队当军事译员。不仅如此，西南联大训导长查良钊之子查瑞传，任参战汽车部队驾驶兵；联大文学院院长冯友兰之子冯钟辽，去参战部队当军事译员。

当形势危急需要联大“学二代”从军时，这些学者大儒毫不犹豫地把儿子送到前线和战场。

不仅联大的“学二代”，当时整个文化学术界的“学二代”大多有从军的经历。联大哲学系的熊秉明是云南大学校长熊庆来先生的公子，后来成为著名的艺术家、法国巴黎大学教授，当时他也弃学从军。联大学子陶渝生，是中央研究院社会科学研究所所长陶孟和的公子，当时也和同学一起当军事译员。

梅贻琦4个女儿中，除了长女出嫁，小女尚幼外，在联大读书的二女、三女都在1944年“一寸山河一寸血，十万青年十万兵”从军运动中报了名，在西南联大一时传为佳话。

联大历史系刘崇鋐教授也送子参军，这位前清华大学历史系主任，待人和蔼可亲，亲自送孩子入伍。

尽管目睹和体验到军队中贪腐等阴暗面，但联大学子依旧投笔从戎，为抗战做出的贡献，彪炳史册。

为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国战区的战绩，美国总统授予战功卓越的人员铜质自由勋章(由于当时邮路不畅，很多人未能收到勋章和证书)，名单上共有300余人，上自傅作义等高级将领，下至军官、技术人员和军事翻译员。在52名受奖的翻译官中，西南联大学生有16人，他们代表西南联大所有从事翻译员工作的同学获得这项荣誉，这也说明军事翻译员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所起的作用。

1938年9月28日，日军对昆明进行空袭，联大租来做宿舍的昆华师范学校被轰炸。于是，在1939年至1942年，西南联大掀起报考空军飞行员的热潮。当时，我国空军飞行员牺牲者甚众，当局决定在大学生中招考飞行员。许多联大学生勇赴国难，踊跃报考，先后有几十位联大学子被录取。他们走进昆明巫家坝空军航校大门时，都清楚地意识到，这将是他们英勇报国的开始。

经过短期飞行训练后，联大出身的飞行员到美国继续接受各种飞行训练，包括初、中、高级的教练机飞行训练和毕业后的作战飞机训练，为期不到一年。

他们分批回国参战，和飞虎队一起痛击日寇。其中牺牲5人：

戴荣钜，1939年考入地质物理气象系，受训归来在湖南芷江的空军第5大队，1944年6月在长沙战役中殉国。

王文，1941年考入机械系，受训归来在陕西安康的空军





爱是将心比心

◉刘小昭

一对老夫妇，妻子得了绝症，将不久于人世，医生须告知病人她只有3个月的时间。

年轻的医生不忍心直接告诉老太太，于是先跟老头说了。

老头听了之后说："能不能别告诉我的妻子？她胆子小，我怕她知道以后会害怕。我还想带她去威尼斯，据说在叹息桥下牵手，下辈子就还会在一起。"

医生感动地答应了。结果主治医生知道后却告诉他：告知病人病情是医生的职责。

于是，年轻的医生不得不把病情告诉了老太太。

老太太出乎意料的平静，她说："你应该还没把这件事情告诉我丈夫吧，我求你不要这样做。我走了他会很难过的，我们还要去威尼斯。据说在叹息桥下牵手，下辈子就还会在一起……"

爱是发觉自己爱上全世界最笨的那个人。

当你真的爱上一个人的时候，是否常有这样的感触：

他笨手笨脚，他完全照顾不好自己，他一点儿生活自理能力都没有。

唉，没有你，他可怎么办……

对于爱人，一方面你期望他独当一面、成熟稳重，可以让你托付终身；另一方面，你又略带溺爱地担心他弄脏衣服，忘带东西，吃不饱饭，睡不好觉。

就如同一面期望他有40岁的成熟，又一面把他当3岁孩子来照顾。

亦舒说喜欢一个人，就总觉着他是天底下最笨的，处处都要人操心照顾；而对于不喜欢的人，往往觉着他聪明伶俐，丝毫不用我们担心。

就好像懂了爱的小王子终于明白，只有4根刺的玫瑰说要防止被老虎吃掉，是一件多么笨的事情。

哪怕老虎根本不吃玫瑰，哪怕根本没有老虎，发现自己爱上那朵独一无二的玫瑰的小王子，满脑子想的就是：她只有4根刺呀……

（小　史摘自中信出版社《你当温柔　却有力量》一书）

第3大队，1944年8月在保卫衡阳战役中殉国。

吴坚，1939年考入联大先修班，1940年入航空系，受训归来在陕西安康的空军第3大队，1945年在陕西与日寇飞机作战时殉国。

崔明川，1941年考入机械系，1943年在美国飞行训练时，飞机失事撞山殉国。

李嘉禾，1940年转学入物理系二年级，1943年在美国飞行训练时，不幸失事殉国。

据马豫《缅怀在抗日空战中牺牲的联大人》一文载，戴荣钜牺牲后，他所在的空军中队给其兄发去抚恤公函，大队长也给烈士家属写了慰问信。抚恤函全文如下：

荣钺先生伟鉴：

抗战军兴群情奋发，令弟荣钜爱国热忱，投效空军服务本大队，其志殊为可嘉。不幸于本年六月随队出发，在长沙空战，壮烈殉国，实属痛惜。除报请航委会从优抚恤外，特函唁慰。希转达令翁勿以过悲为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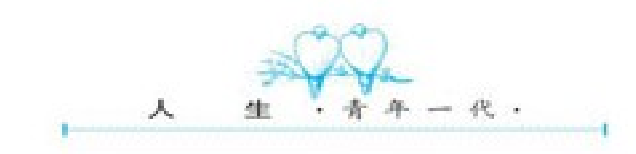
戴荣钜、王文、吴坚3人的名字没有刻在《国立西南联合大学纪念碑》的从军学生名单中，但他们的姓名、出生年月和牺牲地点，镌刻在了张爱萍将军题名的南京航空烈士公墓纪念碑上。

在1944年应届毕业生被征调时，外文系彭国涛去美国第14航空队，经济系熊中煜去史迪威炮兵司令部，电机系孙永明去缅甸孙立人军中当翻译。中国航空公司招考飞行员，西南联大学生应考被录取者有11人。他们经过短期训练后，即参加举世闻名的驼峰航线的运输任务，担任副驾驶员穿梭来往于中印之间。中国航空公司的主驾驶员多为"飞虎队"的飞行员转过来的，所以中国航空公司被称为驼峰航线上的"飞虎队"。

驼峰航线的运输线沿线气候条件恶劣，并且为避开缅北日机的袭击，不得不在没有无线电导航台和明显地标的航线上进行夜间飞行，因此飞机常常失事，因公殉职的人员中不少是联大学子。

联大的屋顶是低矮的，但培育出了众多大师，也培养了冲向蓝天翱翔的飞行员。有的牺牲殉国，有的成为新中国航空事业的骨干，我们不应忘记他们在抗日战争中的功绩。

（豆　豆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大师之大——西南联大与士人精神》一书，李　晨图）



一证十年

◉考拉小巫

阿柔是我本科时的同学，她来自农村，身材高挑，长发披肩，笑起来眼睛像弯月一般，那样美好的笑容，犹如午后的太阳晒入心房，让人感觉暖暖的。从小在城市长大的我，起初和她并没有什么共同话题。和她聊明星八卦时，她总是在我话音落下之后，先是使劲地点点头表示认同，然后用手捂着嘴再偷偷地追问："可是……他到底是谁啊？"和她聊未来环游世界的梦想时，她总是羡慕地注视着、支持着，仿佛一个小女孩隔着橱窗看到一件昂贵的嫁衣，喜欢，却清晰地知道那不会属于她。她每每和我说起她家乡的一些事情，我也不是很能体会，只是觉得她在黄河边游泳捉鱼是一件很有趣的事。于是，在我们刚相识的那段时间，她有时会着迷于都市的繁华，我也会偶尔向往乡间的恬静，但两人都隐约觉得对方的世界离自己好远。

终于有一天，阿柔目光坚定地对我说："将来毕业了，我想去上海闯荡，我想当一名口译员。"我嘴巴张得很大，难以置信地问她："真的假的？你知道口译有多难吗？而且你……竟然想去上海？"其实，当时我本来想问的是：你知道上海的生活费有多高吗？打拼有多难吗？竞争有多激烈吗？实现梦想的代价有多大吗……可是，我的问题并没有问完，并不敢问完，因为怕打击她的自信心和积极性。阿柔听了我的问题后，竟然非常爽朗地笑出声来："我当然知道啦，但还是想尝试一下，要是不尝试，可能以后会后悔的。我现在就开始攒钱，攒3000块，毕业以后就去上海！"我心里为她发愁：一个农村女孩子只身一人去上海打拼，只带3000元，会不会坚持不到一个月就回家了？

后来的几年里，很少听到阿柔再提去上海的事了。我猜想，她可能只是随口说说。毕业后我一直在忙出国的事，很久都没有跟阿柔联系。有一天给她发短信询问近况，她很快就回复了，只是简短的几个字："现在在上海啦！"看到这行字的时候，我怔住了……原来她不是随口说说的。

后来阿柔跟我说，毕业以后，她一直都很认真地生活，做过口译，给外企和出版社做过翻译，虽然时常觉得工作不尽如人意，但她始终朝着口译员的目标前行。她说她要把这个梦想当成像国家的"五年计划"一样不懈地经营下去。看到她的信息，我可以想象到她在打下这些字时脸上果敢坚毅的表情。那时我才发现，虽然名字里有个"柔"字，阿柔却从不曾是个柔弱的女子。相反，纵使背景平凡，起点较低，但她一直用毅力和耐性兑现着自己的承诺。

在那之后，我们一直保持联系，我总是时不时看到阿柔的留言："下个月就要考口译证书了，真是要紧张死了！""唉，没有考过，不过没关系，半年以后再战！""真是不好意思跟你说，我这次又没考过，不过我会再尝试一次的！""又失败了，你说我是不是天生笨，可是我太想做口译员了，如果放弃的话以后我可能会后悔，只能再尝试一次了。"

最近一次和阿柔联系时，她已经获得高级口译证书，在上海一家外贸金融公司做口译员。虽然阿柔偶尔也会抱怨工作压力大、加班时间长、单位伙食差等，但我能清晰地感受到她声音里的坚定。阿柔在大学里许下的愿望，在她不停地尝试和近乎带傻气的坚持中，得到了完美的



陆游的标签

◉张晓风



我问学生，陆游是谁，他们自有标准答案，那答案是：南宋爱国诗人。

你不能说他们错，却知道，他们也似乎不全对。

好好一个陆放翁，活过80多年，在疆场披霜，在情场流泪，写下上万首的诗，小词也填得沁人肺腑。这样一个人，岂肯被“南宋爱国诗人”6个字套牢？

然而这是一个粗鄙无文的时代，大多数的人急着把自己或别人归类，归了类，就做完了选择题，就可以心安了。

那人活到78岁，犹为满山梅花惊动，写下“何方可化身千亿，一树梅花一放翁”的句子。那时候，如果你问他：“陆游，你是谁？”他会说：“我是想化身千万而不得的凡人，如果可能，我希望我是一万个陆游的集合体，我希望我随时可以散开，散到四山去，在每一棵老梅下放一个陆游，而每一个陆游都是梅花之美的俘虏。你问我是谁，我是花臣酒卒。”

晚年，他是行走在村头社尾的一个老头，“儿童共道先生醉，折得黄花插满头”。

此时，你如大叫一声：“嘿，老头，你是谁呀？”

他会说：“我是那些小鬼捉弄的对象，他们很快乐，因为看到我喝醉了，便插我一头野花来害我出糗——我也很快乐，我这辈子从来不好意思自己插花戴朵。现在装装醉，装装被他们陷害，体会一下满头插花的快乐——哈，我是谁？我是一个老骗子呢！”

世上没有一生80年、一年365天、一天24小时的“爱国诗人”。陆游只是写他的诗，只是记录他的心情，至于分类，陆游何尝知道自己已经被贴上标签，分类归档，准备拿去题库当一则很好的选择题。

（**天天娃哈哈**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那夜的烛光》一书，**颜梅华**图）

实现。从开始攒3000块到现在的高级口译员，阿柔整整花了10年时间。

在“闪职族”（换工作如照相）与“液态族”（时刻想辞职，而且这一刻想做A工作，下一刻想做B工作）悄然成风的现代职场，人们跳槽越来越频繁，从过去的5年一跳加速到现在的3年一跳甚至每年一跳。很多应届生的第一份工作甚至都很难熬过半年之痒。

我们似乎很害怕听到别人对自己的评价是“阅历不足”，这导致年纪尚轻的我们恨不得在30岁到来之前就行遍世界各地、干遍各行各业。于是，不同的工作我们换了一个又一个，仿佛通过频繁跳槽，幸运的自己一定能找到一个任务较轻、升职较快、薪水较高的“金饭碗”。即便找不到这样的完美职业，可以和别人说自己有“丰富的职场经历”，仿佛也是一件能够慰藉自己空虚内心的事。可是，然后呢？我们想做的事越来越多，能做的事越来越少；焦虑感越来越多，踏实感越来越少。到头来，却发现自己还像当年初入职场时那般懵懂无措。

人生的每个阶段都有这个阶段独有的使命，要坚持将每个阶段的使命好好完成，然后再安然踏实地迈向下一个阶段。将简单的事做持久，并一直“在路上”！

（**伊　笛**摘自《东方女性》2013年第5期A，**喻　梁**图）

饮食男女，人之大欲，不想也难。忙活了一辈子，就为这个，想了气人……其实一家人住在一个屋檐下，照样的可以各过各的日子，可是从心里产生的那种顾忌，才是一个家之所以为家的意义……”

——电影《饮食男女》台词



黑钱洗白之谜

◉李望天

黑钱洗白三步走

“洗钱”一词来源于上世纪20年代的美国，当时一家小餐馆的主人收钱找零时手上的油渍沾在硬币上，会弄脏客人的手套，因此每天关门后都会将硬币用水清洗干净。这个词在最初时只是表达字面的意思，直到后来，有一个贩卖毒品的团伙开了一家干洗店，将贩毒得到的黑钱通过干洗店入账洗白，这个词语才有了更深层的含义。

无论是通过何种手法来洗钱，都要通过基本的3个步骤：存放、清洗、整合。“存放”就是指将黑钱存入合法的金融机构，一般来说，就是向银行存入现金。由于大额现金存储很容易引起银行及有关部门的注意，因此这一步骤其实是风险性最高的一步。因此，不需要客户证明金钱来源的银行、金融机构或地下钱庄，才是洗钱者的最佳选择。

2002年广东汕头“许鹏展地下钱庄案”相信很多人至今还记忆犹新。许鹏展在汕头以金园区新兴鸿展农副产品商行等20多个空壳公司的名义，在几家银行开设了20多个账户。同时，许鹏展的地下钱庄还以中盛汽车（控股）有限公司的名义在香港设有一个账户，每天都有近千万元的现金在汕头和香港两地的账户间往来。

在许鹏展钱庄洗钱的客户只需将境外收款方的银行名称、账号、购汇金额等资料传真到许鹏展的公司，经过签名确认之后再将资料传到许鹏展在香港的公司，香港方面再将外汇直接汇入客户指定的境外账号。这种交易中，唯一需要客户出面的就是与钱庄交接现金，除此之外一律电话联络，没有任何合同契约，完全凭信誉做生意。由于交易根本没有任何书面文件与证据，即使发现问题，也基本不可能追查到客户的信息。这也是为什么许鹏展被抓捕，但是洗黑钱的客户却鲜有落网的原因。

当黑钱成功地存入银行之后，就可以开始进行洗钱活动的第二步——“清洗”了。“清洗”的目的就是通过各种各样的金融交易，改变黑钱的性质，并且使黑钱的来源难以被追踪到。一般来说，“清洗”阶段要经过许多次的银行间交易以及不同国家间不同账户的电子转账，通过外汇变化、购买高价物品（比如游轮、豪宅、汽车、珠宝等）等方式来改变现金的组成。这是洗钱过程中最为复杂的一步，当这一步骤完成之后，原始的黑钱就很难再查询到源头了。

黑钱经过处理之后，就会进



入最后的“整合”阶段。在这一阶段里，黑钱将重新以“合法”的形式进入主流经济体的流通之中。具体来说，黑钱的所有者可能会采取一些使自己利益“受损”的方式来进行“投资”，比如将自己在“处理”阶段购买的游艇“降价出售”给自己的代理人，或者在自己名下的公司购买商品等等。当这些交易结束之后，洗钱者手中的钱就被彻底“漂白”了，只要在前两个环节里没有留下能够证明洗钱者身份的相关文件，有关机构也就没有证据抓捕这些洗钱者了。

赌博、艺术也能洗钱

澳门一直是以赌博闻名于世的，在世界四大赌城之中位居榜首，近年来生意尤为红火。2012年，澳门博彩业的收入高达380亿美元，比美国整个博彩业的收入还高。澳门赌博生意这么好，不是人们喜欢豪赌，而是赌博者“赌博之意不在赌场，在乎赌场之外也”——他们需要洗钱。

或许有人会感到好奇，澳门的赌场是政府许可的正规经营场所，如何能够进行洗钱活动呢？其实非常简单。一般来说，通过赌场洗钱的人不会是什么大富大贵之流，他们没有足够多的资本和人脉进行跨国金融运作，却又有着不菲的黑色收入。因此，他们就带着这些黑钱，在赌场入口处兑换大量的比如价值100万的筹码进入赌场；而在赌场的出口处，他们则可以将筹码兑换回大额的现金，然后存到香港的银行或转至境外。筹码一进一出之间，他们的钱就被洗白了。

不过，赌场可不是傻子，当然不允许客人从前门进直接从后门出，因此想要通过赌场洗钱的客人必须要装模作样地赌上几把。不过这时可不能太大意，只有尽量选择赌轮盘、黑杰克或者赌大小这种小额的游戏才能将损失控制到最低。除非你有赌博方面的天赋，否则100万元最后能剩下80万元就不错了。而赌博赔掉的20万元就可以看成赌场帮助客人洗钱的手续费，双方都获得了好处，得到双赢的结果，这就是赌场洗钱得以实现的根本原因。

赌场是最传统的洗钱场所之一，在互联网并不发达的过去，黑手党等组织的毒品买卖生意获得的收益，基本都是通过赌场“洗干净”的，而赌场则不费吹灰之力地收获了毒品交易20%以上的利润。

行贿也可以通过洗钱的方式进行。日本的秋庭财团打算贿赂一名当政议员，但是直接送钱送礼肯定是不行的，弄不好还会给议员惹上麻烦。思来想去，他们想到了一个好主意，那就是利用高雅的艺术品——名画来“委婉地”行贿。

一开始，秋庭财团将一幅名画寄放到欧洲的一家私人收藏博物馆中。当这位议员到欧洲公干时，秋庭财团的人员负责带议员到这家博物馆参观。议员对这幅名画“一见钟情”，用100万美元的价格购买了这幅名画并带回日本。不久以后，秋庭财团又安排这名议员以“不知名收藏家寄售”的方式，将名画寄到欧洲拍卖行，当拍卖开始后，秋庭财团以2000万美元的价格买下了这幅名画。

转了一圈，名画又回到了秋庭财团的手中，而议员则轻松地用100万美元换回了2000万美元，相当于接受了1900万美元的贿赂。但是从过程来看，其每一个步骤都是完全合理合法的，根本挑不出任何毛病。行贿的黑钱通过“艺术的洗礼”，变成了议员的正当收入。

而且这种洗钱方式事实上也是一种“双赢战略”。表面看来，得到好处的只有收受了贿赂的议员，而秋庭财团只是负责出钱，事实上，秋庭财团通过在拍卖时的抬价，实际上真正地抬高了这幅名画的价值，从而使自己手中的名画升值，获得不少收益。

反洗钱任重道远

在洗钱过程中，银行增加了存款，收取了手续费，中介人得到了佣金。但与此同时，庞大的洗钱网络却削弱了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效果，严重危害经济的发展。大量的资金流出，还意味着流出国政府丧失了大笔的税收收入。

从社会影响上看，洗钱的成功意味着罪犯有了更多的资金支持，可以组织更大规模的犯罪活动。

一旦洗钱活动与恐怖主义活动结合，还会对社会的稳定、国家的安全以及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巨大影响。

最糟糕的是，洗钱活动还会助长腐败的滋生，刺激高官和富豪通过不正当手段为自己“赚外快”，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事件也会更经常发生，整个社会不但陷入经济停滞的泥沼，还面临道德堕落的危机。

（**成　成**摘自《大科技·百科新说》2013年第6期，**黎　青**图）

越狱

◉冯　磊

巴西某人，取名拉斐尔。不过，与历史上的同名画家并无关系。画家擅长作画，主题多是圣母圣子。巴西的这位，则是位不安分的主儿，犯事儿就坐了牢。

囚犯拉斐尔与人密谋越狱。他们先找了一段铁管子，把监狱的墙凿了个洞。然后，试图穿墙而过。在一名同伙成功获得自由之后，拉斐尔也把头伸出洞外，努力往外钻。只是，他的肚子太大了，竟被卡在了中间，于是束手就擒。拉斐尔的失败让网友们总结出以下几条人生经验：其一，吃饭少一点好，哪怕仅仅是从逃难的角度来考虑；其二，监狱不克扣犯人的伙食费是对的；其三，做事情应该专业一些，尤其是越狱这样的高难度游戏。

与拉斐尔的遭遇不同，柏林的一个盗窃团伙就幸运多了。他们花了4年时间，用消音钻在地下开掘了30米长的隧道。确定已经到达银行金库的地下之后，又使用专业工具把1米多厚的水泥墙打开。然后，他们洗劫了近100个保险柜。

在网上，网民们围观了这批德国盗贼的杰作：整个隧道几近完美，四壁全部用厚重的木板和钢铁材料固定住，中间宽敞通透。不仅如此，高明的贼们把地道的入口做成了梅花的形状，让我这个中国人一度以为那是中国古代的建筑通道。至于其长达30米的地道，则颇像汉代王侯陵墓里经常使用的黄肠题凑——那是一种高规格的埋葬方式，整个地宫用厚厚的柏木堆垒成一座庞大的木质建筑。

德国佬的精细，比起巴西人的粗制滥造不知高明多少倍。同样是贼，德国人的地道让中国网民再次领略了他们的专业和严谨。

数年前大雨倾盆，有来自青岛的消息称，100多年前德国人建造的下水道仍能正常使用。在青岛，凡有这种下水道的地方，都没淹死过人。有网友因此调侃说，如果把这批德国蟊贼请来搞下水道，神州大地上到处都是信得过单位啦！不过，也有人感叹说：“有如此耐心和水准，奈何做贼？”言外之意，活儿如此专业，做什么都能养家糊口。

已故经济学家杨小凯曾经感叹说：“最聪明的人都死在监狱里了。”这个论断，让不少人偶尔会顾影自怜。同时，也让不少人路过监狱的时候慨叹再三。杨先生的观点，至少说明了一个问题：在监狱里，傻子不多。

事实也是如此。翻翻资料，与监狱有关的历史事件数不胜数。其中，巴士底狱暴动就是一例。这些事件，曾推动了人类社会滚滚向前。当然，其前提是，死人无数。

1946年，年轻的银行家安迪含冤入狱，法庭判定他谋杀了自己的妻子。这意味着他将在肖申克（监狱名）度过余生。在监狱里，安迪因为懂得如何帮人逃税，赢得了监狱长的青睐。不久，有小偷锒铛入狱。这名小偷竟然掌握着安迪被冤枉的证据。为此，安迪找到监狱长，希望获得自由。但是，监狱长却将小偷杀了，目的是让安迪继续为自己服务。

向往自由是人的天性，安迪通过艰苦卓绝的努力，用一把锤子把监狱厚厚的墙壁凿出了一个洞，在雷电交加的夜里逃了出去。这是电影《肖申克的救赎》的主要情节。安迪使用的那把锤





牧师和厨娘（外二则）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在一个富人居住的教区，教堂的牧师总是让助手在星期天礼拜结束后对人们感谢致意。牧师的妻子劝他自己承担这一职责，她说："都这么多年了，你要是还不认识教区里的人，难道不惹人耻笑吗？"

于是，第二个星期天，牧师在礼拜结束后，站在教堂门口。首先走出教堂的是一位衣着朴素的妇女，她显然刚搬到这里不久。

"您好！非常高兴您能和我们一起做礼拜。"牧师说着，伸出手去准备和她握手。

"谢谢。"这名女子看上去有几分吃惊。

"我希望以后能在礼拜时经常见到您。要知道，我们乐于有新面孔加入。"

"是这样的，先生。"

"您住在这个教区吗？"

女子看起来有点儿茫然，不知该说什么。

"如果您能留下地址的话，我妻子和我哪天晚上会去拜访您的。"

"您用不着那么费事，先生，我是您的厨娘。"

头巾上的蜘蛛网

有一位阿拉伯的老法官，因睿智而闻名。一天，一个店主跑来向他抱怨，他的店铺被偷，可是没有抓住小偷。法官命店主卸下店门，把门搬到集市上去，让它受五十次鞭刑，因为它没有尽职，将小偷挡在门外。

集市上围了一大群人，都想亲眼看看怎么执行这么奇怪的判决。鞭打完店门后，法官弯下腰，问它谁是小偷。随后，他把耳朵贴近店门，好听清楚它的回答。

然后，法官站起身来宣布："这扇门说，那个头巾上沾着蜘蛛网的人就是盗窃犯。"人群中有个男人立刻用手去摸他的头巾。搜查这个人的家之后，店主找到了丢失的货物。

海滩上捡玻璃的人

一家人在海边度假。孩子们在海中戏水，用沙子修筑城堡。此时，远处走来一位矮小的老妇人，海风吹着她的银发和褴褛的衣衫。她一边喃喃自语，一边从海滩上拾起什么东西，放进一个袋子里。

父母忙把孩子们叫到身边来，告诉他们离老妇人远点儿。老妇人经过这家人时，不时地弯下腰捡东西，还冲着他们微笑。然而，她的问候没有得到回应。

几周后，这家人才得知，矮个子的老妇人曾立誓，这辈子要捡走海滩上的所有玻璃，为了不让孩子们划破脚。

（林冬冬摘，〔法〕克劳德·塞洛图）



子，一直安放在监狱长的书橱上。在监狱长的眼皮子底下，这把锤子被封闭在一本《圣经》上。那本书的中间，事先被凿空，成为一把锤子的形状。把锤子放进去，然后合上书页，一切都天衣无缝。就是这把锤子，让安迪得以逃生。

以上，让人明白了一个道理：专业则生。越狱如此，其他也是如此。

（阿　贵摘自《羊城晚报》2013年5月12日，图选自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虚拟人间》一书，〔英〕派威尔图）





烛 光

（外一篇）

◉赵 恺

是躲避，也是奔向，一位德国母亲和她3岁的女儿躲进阿尔卑斯山深处一座木屋里。

先是她的丈夫死在美军炮火下，后来她的儿子死在德军炮火下。

现在，她用高山、森林和木屋建构成命运的屏障，小木屋是她和孩子的天堂。

寒冬，黑夜，母亲和女儿在筹备晚餐。刚刚停当，有人敲门。

除去阳光和风雨，这扇门连猎人也没有敲击过。

打开一条缝，母亲看见，风雪泥泞中站着两个饥饿疲惫的美国士兵！

士兵以枪为杖，艰难跋涉，烛光把他们引向光明。

母亲和美国士兵对峙在天堂门槛上。

小女孩说，外面冷，让他们进来吧。

母亲开门让他们进来了。

就在门开之一瞬，狂风吹熄了蜡烛，天堂一片黑暗。

接着又响起敲门声。

母亲开门，面对的竟然是两个德国士兵！

以枪为杖，艰难跋涉，烛光把他们引向光明。

母亲和德国士兵对峙在天堂门槛上。

小女孩说，让他们进来吧。

母亲开门让他们进来了。

美国士兵在桌之一侧坐定，德国士兵在桌之另一侧坐定。

之后，母亲虔敬宣布：今天是圣诞节，让我们用烛光祝贺节日！

原创

拿出火柴她才发现，火柴湿了，划不着了。

黑暗中响起小女孩的声音：妈妈，我有火柴，我来点蜡烛。

就在光明轰然出现之一瞬，对坐在餐桌两侧的士兵惊呆了。

迅即起立，迅即举枪。他们同时意识到，对方不正是他们在森林里相互追杀了整整7天的狙击手吗？

木屋成了堡垒，餐桌成了战场。

在安静的烛光中，母亲说：让我们以上帝的名义……

双方士兵都说：可是，森林里没有上帝。

母亲说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神龛。今天，在这里，我的孩子是上帝——

圣洁的烛光中，每一双原本仇恨的眼睛都虔敬地注视着高举着火柴的小女孩。

火柴盒上有安徒生画像。

看望一棵树

常去看望一棵树。

我住黄河故道边，很近，近得闻得出它的气息，听得出它的安详和躁动。

不是朋友，不是忘年交，它是我耳鬓厮磨、休戚相关的亲人。

岸边有芦苇，有槐树，有柳树，有杉树，还有知名和不知名的灌木，它们构成苍茫雄浑、横无际涯的混交林。那种感觉，仿佛一片坐落在苏北大平原上的西双版纳热带雨林。

常去那片森林，我熟悉那里的树仿佛熟悉我的手指。

夏天，一次雷击斧钺一般劈开了一棵槐树。

那棵槐树巍峨粗壮，仿佛一根超越于森林之上的生命之柱。

雷电从腰部进刀，顺势而下，把它一斧子砍成两半。转眼之间，槐树成了一员伤兵。

伤兵却没有倾斜，更没有倒下。扶着大地，扶着阳光，扶着满森林的希望和呐喊，它铁骨铮铮地挺住，站定，而且站立成一个顶天立地的“人”字。

我和它一道经历了从流血到结痂，从趔趄到站定，从绝望到希望，从死亡到复苏的全过程。

看望一种方式。

看望一种价值。

看望一种尊严。

看望它，是朝圣。

槐树什么也不说，只是在时间里站成一个“人”字。

我去看望它，正是去看望沉默的尊严。

（Getty Images供图）

第一个网站开通

◉〔美〕尼克·亚普　◎黄　悦　王　疆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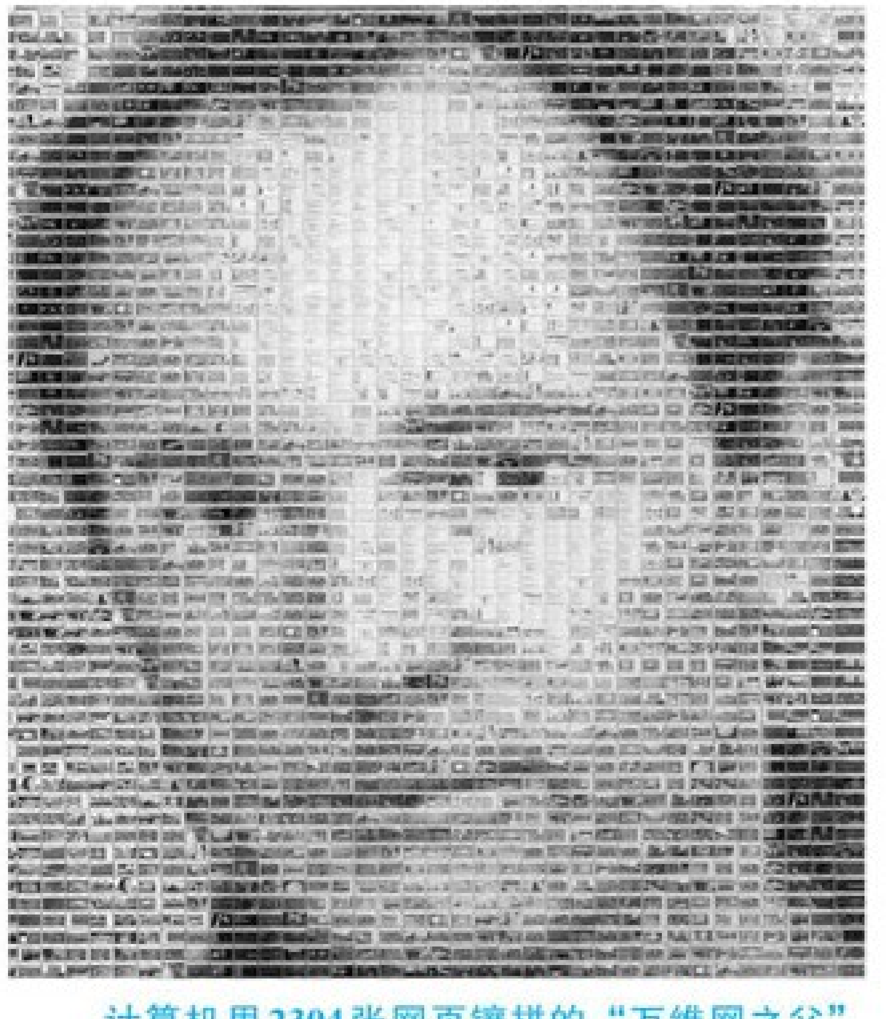
亲爱的蒂姆先生：

为了我在工作上得到的帮助，为了我在教育上得到的帮助，为了我的母亲在寻找亲人时得到的帮助，为了我的兄弟在了解所需药物时得到的帮助……我要说一声“谢谢”。

这是“Gus3”给蒂姆·伯纳斯－李爵士的一条网上留言，2005年12月19日英国《卫报》刊载。

16世纪末，德意志国王鲁道夫二世专门准备了一幢房子，认为可以将人类已掌握的知识全部放进那里的4个房间。他在屋内收集存放了岩石标本、动物标本、书籍、植物、水晶、透镜，还有一张据说能够100%治愈瘟疫的药方。这幢房子的监管人曾写道：“这里的收藏应是展示宇宙的舞台……这里的藏品是开启人类知识宝库的钥匙……这里还有更重要的作用：向造物主表达敬意。”

400年后，任何一个人用一台计算机，连上万维网，就可以实现当年那位古怪国王的梦想。万维网的缔造者蒂姆·伯纳斯－李是一位英国物理学家。1980年，他在瑞士日内瓦的欧洲粒子物理研究所工作时开发了一个原型系统，以便研究人员共享并及时更新信息资料。这个名为ENQUIRE的系统就是万维网的前身，设计它的初衷是将人们每天都会产生的零碎联想保存起来。



计算机用2304张网页镶拼的“万维网之父”蒂姆·伯纳斯–李爵士肖像

系统的下一步发展彻底颠覆了人类交流的模式。这一阶段开始的标志是1991年8月6日第一个网站的开通。这时伯纳斯－李已经开发出了HTML（即超文本标记语言，用于描述网页内容的一种标记语言）和HTTP（即超文本传输协议，让联网计算机实现文件传输）。

1991年至1996年间，互联网用户从50万增加到了4000万，有一段时间里每3个月用户数就要翻两番。原本为学者和研究人员开发的一种工具，现在掌握在了大众手中。万维网向每一个人开放，而且，它像宇宙一样，是一个不断扩展的空间。

（菲　儿摘自时尚博闻出品，中国摄影出版社《改写历史的100天》一书）

语　丝

这世界或有在沙基或水面上建造崇楼杰阁的人，那可不是我，我只想造希腊小庙。选小地做基础，用坚硬石头堆砌它。精致、结实、对称，形体虽小而不纤巧，是我理想的建筑，这庙供奉的是“人性”。

——沈从文《习作选集代序》

一个人的名字就像雪茄的外层烟叶一样，只不过是一个标记，它和原本的我只有松散的联系。然而一旦有了成就，这个名字就会身价百倍，开始成为一种权力，一种商品，一种资本，一种对使用这个名字的本人不断产生内在影响的力量，一种左右他和使他发生变化的力量。

——茨威格《昨日的世界》

要以星星为目标，那样的话，即使掉下来，你还能够落到树梢上。如果你们的定位不高，就只能看到树枝以下的部位。这不是好高骛远，而是鼓励你要坚持自己的梦想。只要敢想，才会有动力让自己前进。

——法齐娅·库菲《我不要你死于一事无成》



我的母亲是纳粹

◉〔德〕赫尔加·施奈德　◎姚霁也　译

【编者按】这是一本女儿讲述与纳粹妈妈之间故事的回忆录。作者4岁时她的妈妈就抛夫弃子加入纳粹军团，作为在纳粹政治体系中一个不起眼的小爪牙，她身上浓缩了极权统治的所有邪恶特征，没有爱，没有怜悯，没有同情，没有亲情，只有仇恨，对犹太人、对异类刻骨铭心的仇恨。

维也纳，1998年10月6日，星期四。在旅店里。

今天，妈妈，27年来第一次，我就要与你重逢了。经过这么多年，你是否还不能体会自己给子女们带来了多么深痛的创伤？我一夜无眠。天就快亮了，我打开百叶窗。晨曦如同一层明亮的薄雾，笼罩在维也纳的屋顶之上。

我感到内心一阵煎熬，禁不住回想起我们上一次见面的情形。那是在1971年，是我们分别30年后的第一次相见。当时，我得知你曾是党卫军的成员，这个发现令我无比痛苦，至今想起来都感到心惊胆寒。

可是你丝毫不感到后悔。无论是对过去，还是对你曾经从事的工作，抑或是对那个无比恐怖的杀人工厂——作为那里的模范工人，你至今洋洋自得。

看到外孙，你是那么冷漠。这个男孩用那么好奇的眼光打量着你，你却不愿给他哪怕一丁点儿外祖母的慈爱，正如当年，你最终使我完全失去了母爱一样。因为你根本就不愿成为妈妈。我和弟弟出生后，你总是把我们交给别人照看。可是就连第三帝国，甚至是宣传部长约瑟夫·戈培尔都在大肆宣扬母爱亲情。

不，你根本不想成为妈妈，权力才是你更渴望获得的东西。站在一群犹太犯人面前，你就会感到自己拥有权威。一个看管犹太人的警卫，守着一群被剃了光头的犯人，他们个个目光茫然，饥肠辘辘，精疲力竭，孤苦绝望——妈妈啊，这是多么卑鄙无耻的权威！



我看过你的档案。他们的训练是为了让你即使目睹灭绝营里最凶残的暴行也可以毫无感觉，而只有最心狠手辣、最厚颜无耻的人才会被选来接受这种训练。

这就是为什么你被选去比克瑙，那可是选择警卫时条件最为苛刻的集中营。

“那就是说你从来没有同情过任何人？就是拉文斯布吕克的囚犯，你也从来不觉得他们可怜？哪怕是那些年老体弱的？”

“跟我的女儿谈话，真是一点意思都没有！”妈妈激动起来，把手指塞进耳朵，“我再不要听你说话了。”

我没有回答。妈妈狠狠瞪着我，外面的天气变得更加糟糕，风卷着雨水重重地打在窗子上。

我不禁好奇，是否除了被反复灌输的那些理念之外，这个女人真的从来没有过别的感情吗？比如爱和恨，比如同情和残酷。

“有一次我的确感到一点



猫的喜剧

◉马未都

观复博物馆院内有四口大缸，虽说比不上故宫的大铜缸，但也有模有样，夏天养水葫芦，开起花来满院温馨；冬天养鱼，围上保温垫，上面加盖一块大玻璃，鱼儿就可以优哉游哉地过一冬，观众来时可以在北方凛冽的寒风中看见悠游的红鱼。

麻条条冬天愿意去院子里溜达，累了就选择一个舒适的地方趴一会儿，顺便看着人来人往的大千世界。这地方就是盖在大缸上的玻璃，玻璃下有游鱼，有温暖，有想象，麻条条趴在上面十分惬意。谁知春天一到，大玻璃被工作人员收了，忘了与麻条条打招呼，麻条条在一个和煦的春天上午，从地上高高跃起一米多，跟明星跳水一样，重重落水，落汤鸡般被人救起，此是后话。

自打喜鹊在博物馆树上筑巢开始，观复猫们私下开过会议，议题大概是喜鹊私搭乱建，非整治不可。几只猫随后天天在树下值班，大肥老谋深算，枪枪举重若轻，条条如影随形，大家一致对外，摒弃前嫌。猫们个个没有颈椎病，从早到晚，仰望星空般地脚踏实地，行注目礼。我先没在意，觉得这一幕也算和谐，天上飞的和地下跑的，井水不犯河水，可谁知当喜鹊筑巢即将完工，满树成荫之时，喜鹊不见了，愣是被文明执法的猫们轰走了。我隔着玻璃长吁短叹，深知社会管理的不易。

猫的喜剧天天发生，可惜猫们不知道自己是主角，天天登台，无须演练。自以为是的人们其实在生活中多是悲大于喜，还凡事瞧不上眼。人类自己再傻，看其他事物也比自己傻，我忽然想到，是不是我们人类在猫的眼中并不是悲角，而是一个喜角？只是傻得更加可爱。

（杨　子摘自新浪网作者博客）



点……难过。”

“是什么事情？”

“一天，一个囚犯被转到我的辖区。她以前是我们的同志，可是后来转而投奔抵抗组织，结果被盖世太保送到营里来。她一看见我就朝我脸上吐唾沫。”

我立刻问道：“你就把她枪决啦？”语气里带着些讽刺。

她想也不想就说：“我让她去了妓院。”

“什么？妓院？”

有片刻工夫，她似乎在记忆里搜寻着什么，不过很快就又找到了头绪。

“是的，那是1943年。我们接到命令，要在较大的营区里设立妓院，第一个被选择的营区是布痕瓦尔德。一天早上，上级要我们选择合适的囚犯送过去，我就选了她。”

她的表情变得凶狠起来，一丝自鸣得意的微笑暧昧地挂在嘴角。

“很快我听说她得性病死了。”她补充说，一边别扭地搅动着手指，我感到她的目光里似乎笼罩了一层阴影，不过这只有片刻工夫而已。

“刚开始……我是有些难过。”她承认，仿佛是在承认一个可悲的弱点，“但是我很快就克服了。我不能允许自己产生那样的感情——我是指对于本来就该被关进集中营的人产生同情和惋惜。后来再也没有发生过这种情况。我是党卫军成员，我绝不能允许自己像一般人那样容易被触动。”

她把自己对元首的感情放到至高无上的位置，并继续为自己辩护。

“难道你对这些都无动于衷吗？”我费了很大力气才讲出这句话来。

“什么？”她眯起眼睛来，蓝色的眼珠几乎变得苍白。

“那座集中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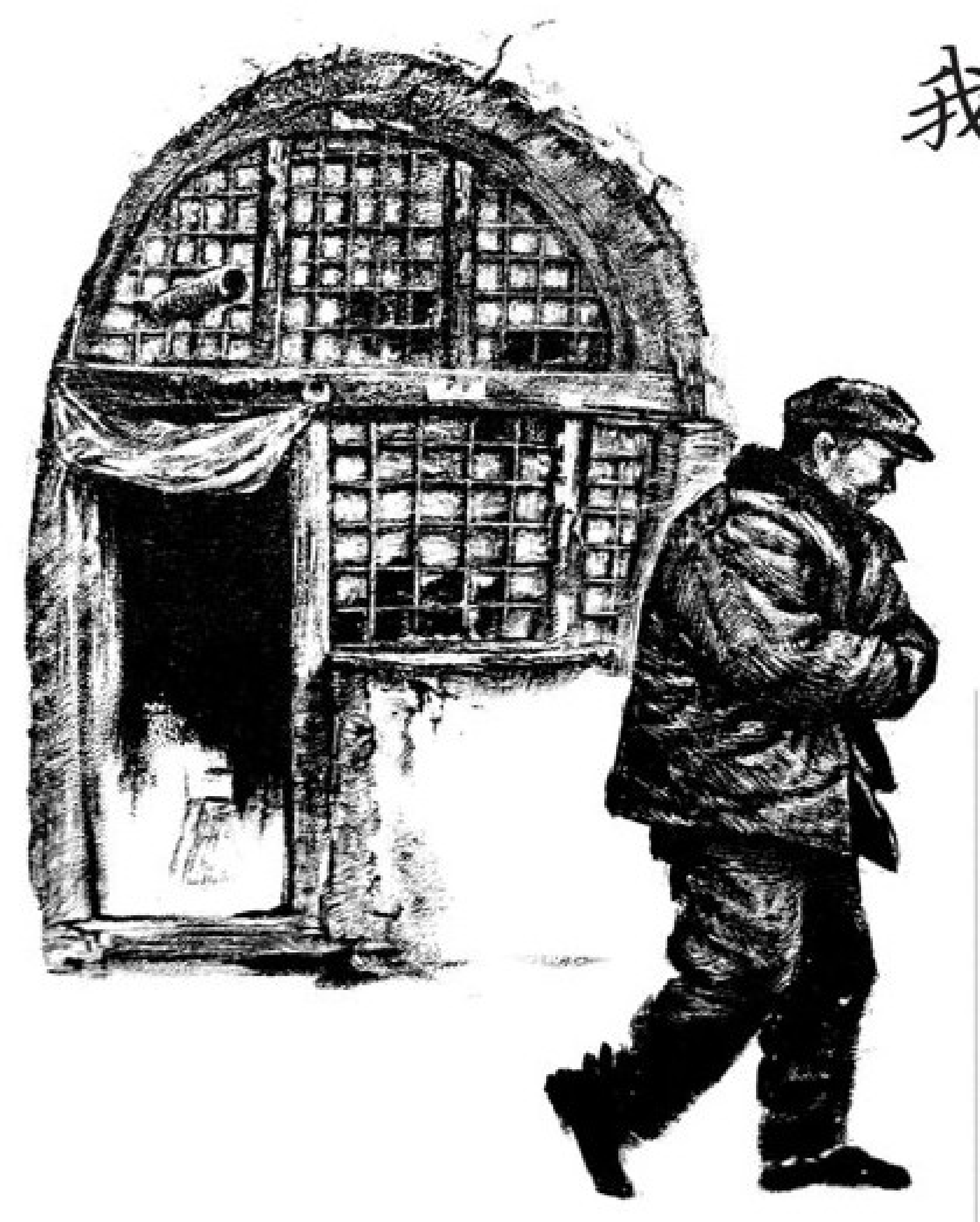
“不，”她冷静而自信地回答，“当我决定接受特殊训练的时候，我就很清楚自己为什么要这么做。所以我不会允许自己被现实触动，即使这个集中营的目的是……”她机敏地瞥了我一眼。她没有说出“灭绝”这个词。另外，她这么敏感地避免使用这个词，的确有些蹊跷。看来，纳粹自己是不会使用这个词的。

（潇　潇摘自译林出版社《我的母亲是纳粹》一书，李晓林图）



我们村是怎么没的

◉柯　实



过去几十年，和许多农民一样，纪彦峰和家人把离开农村当做成功的重要标志。他们成功了，可在纪彦峰的诗《我们村是怎么没的》里，那成功还有另一面。

大哥出门去干建筑，嫂子给工地做饭，
孩子在市里上学。
二哥考大学去了北京，二嫂是山东的。
妹妹嫁给了粉刷工，住在了县城。
后来，爷爷死了，埋了爷爷。
52只羊，卖了！1头牛，卖了！
葬礼上把1头猪杀了。吃了！
牛圈羊圈都塌了。地没人种，荒了！
再后来，奶奶也死了，埋了奶奶。
葬礼上把鸡都杀了，鸡蛋，吃了！鸡窝塌了。
大黄狗，送人！大狸猫，去流浪了。
大哥在市里，给孩子攒大学学费。
妹妹和妹夫筹措买房首付。
二哥的小孩需要人照看，父亲退休后
父母一起去北京带小孩，父亲在小区口摆地摊。
土豆卖了！黄豆卖了！玉米卖了！
谷子碾成米，卖了！向日葵榨成油，卖了！
被褥衣服，运到北京！锅碗瓢盆家具，送人！
一场雨后，院子里长出荒草。
菜地的篱笆，倒了。窗户纸让大风刮干净了。
又一场雨后，山洪冲进烟囱，冲垮了灶台。
爷爷奶奶的坟头，荒草一茬接一茬疯长。
偌大的山，山下偌大的村庄，
只剩下两孔窑洞，像两只深陷的眼睛，
黑洞洞地盯着村口。
只剩下村口弯曲坎坷的路，蜿蜒向远方……

最开始，纪彦峰对家的概念没那么强烈。他从小就不断地挪窝，由于父亲是小学老师，频繁的工作调动，使得纪彦峰上了4所小学，村里、镇上、乡里，每一次，都是住在学校给父亲安排的临时住所里。初中住了两年校后，父母终于在镇上安了家。一年后，纪彦峰去了子长县城读高中，从这时起，家就变成了一个回去探望的地方。

再后来，爱好文学的纪彦峰考上了西安外国语大学。家里并不富裕，虽然他很想成为大学老师，但身为长子，他不可能继续读研读博。毕业后去找一份赚钱的工作，是他唯一可以选择的道路。

于是他抓住了一个校园招聘的机会，来到山东一家房地产公司做销售。几年下来，有了一定积蓄，在淄博市贷款买了一套房子。2007年年底，他搬进了这套房子，结了婚。

2010年，公司在北京找了个项目，纪彦峰被调到北京，他想在北京扎下根来。他已经过了30岁，也到了要孩子的时候了。

2012年，他买下了自己所在房产公司在郊区开发的楼盘，付了首付。春节之后，纪彦峰回了一趟山东，出租了那套已经没人居住的公寓，变卖房子里几乎所有东西，只有几百册书，封存在地下室

里。

这是他经历的第3次变卖家当了，只是这一次，不是在陕北农村老家，而是城市里。虽然不用卖粮食，不用杀猪，但同样的场景让纪彦峰感觉空落落的。

“我为什么对家这么在意……我真的没有家。”纪彦峰念叨着。

“现在国外、港澳台、大城市基本咱也都去过，但现在做梦还是小时候爬过的那个山，小时候放牛放驴去过的地方，山山水水，全是老家。山东待了六七年，从来没梦到。”

从小，父亲就告诉他一定要走出大山。陕北自然环境恶劣，村里人只能靠天吃饭，作为小学老师的父亲，知道窝在村里不可能有任何出路。

从有意识起，纪彦峰就想去看看外边的世界，想走出去。

这些年，亲戚们都成功地“抛弃”了村子。

1962年出生的二爸是家里最早出去的人。

父亲说，等我妹妹嫁出去了，一定回老家去。“我觉得这不可能，连奶奶都没做到。”

只有父亲总念叨着要回老家。为了给二爸帮忙，父亲在学校办了内退。父母几年前搬到延安市，在农贸市场开了个以卖面皮为主的主食摊子，但这几年做得并没有什么热情。父亲在城市里没有朋友，父亲的青春、工作都是在村里度过的，在延安，他过得不舒服。

父亲留在城市里的最大原因，就是妹妹。高考前夕，由于学业压力过大，纪彦峰的妹妹患上抑郁症。之后这几年，父亲带着妹妹去延安、西安、北京治病。父亲希望，等妹妹病好以后嫁人了，他就回老家。可说到回农村，纪彦峰认为这不现实，家里什么人都没有了。

纪彦峰的老家在陕西子长县南沟岔镇南家焉村，如今只剩10来户人家，不到30人。20多年前，村里有40多户，200多人。

春节回老家时，又走了一两户人家。没有新的人回来，人往外走，老人死掉了，小孩长大出去挣钱。

在陕北农村，很多人回老家，只是意味着上坟。

纪彦峰特别羡慕生在城乡结合部的人，不用背井离乡，就能享受到城市的便利。他更希望城乡能够均衡发展，不要把资源都集中在大城市。可城乡二元化给这个国家带来的巨大裂缝，只能更多靠那些走出农村的人，用自己的肉身去填补。

城里的压力从不分辨任何人的出身，在偌大的北京城，纪彦峰和所有人一样，要考虑房子、车子、工作，以后也要面临上有老下有小。他计划将来把父母接到北京，父亲有退休工资，母亲没有，母亲在老家参加了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可如果在北京生了病，还需要自己掏钱。跨地域的医疗保险，还在政府手里攻坚。不太遥远的将来，是一个巨大而叵测的黑洞。

纪彦峰有个侄子也在北京，一年也见不了一两次。

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见。

（生　生摘自《中国周刊》2013年第3期，李小光图）

语　言

◉汪曾祺

在西单听见交通安全宣传车播出：“横穿马路不要低头猛跑”，我觉得这是很好的语言。在校尉营一派出所外宣传夏令卫生的墙报上看到一句话：“残菜剩饭必须回锅见开再吃”，我觉得这也是很好的语言。这样的语言真是可以悬之国门，不能增减一字。

语言的目的是使人一看就明白，一听就记住。语言的唯一标准，是准确。北京的店铺，过去都用八个字标明其特点。有的刻在匾上，有的用黑漆漆在店面两旁的粉墙上，都非常贴切。“尘飞白雪，品重红绫”，这是点心铺。“味珍鸡跖，香渍豚蹄”，是桂香村。煤铺的门额上写着“乌金墨玉，石火光恒”，很美。八面槽有一家“老娘”（接生婆）的门口写的是：“轻车快马，吉祥姥姥”，这是诗。

店铺的告白，往往写得非常醒目。如“照配钥匙，立等可取”。在西四看见一家，门口写着：“出售新藤椅，修理旧棕床”，很好。过去的澡堂，一进门就看见四个大字：“各照衣帽”，真是简到不能再简。

（枫涛听禅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汪曾祺散文》一书）



尊严死

◉聂鑫森



一辆白色的小车，驶出了湘楚大学的校门。深秋上午的阳光薄而淡，透出一阵阵的凉意。从这里到江南医院，要穿过繁华的闹市，加上红绿灯、堵车，满打满算也要一个小时。

开车的是程奋，坐在后座的是郑波。

程奋在校办公室当主任，48岁，头圆、腹凸、体胖。郑波比他大两岁，是中文系的教授，戴一副深度近视眼镜，主攻古代文字学，师从程奋的父亲程笃，读硕读博，再当助手，一眨眼过去了20多年。

办公室管的车多，程奋可以调车也能开车。郑波发现程奋平素喜欢开红色的车，今天却选了一辆白色的，隐隐感到有什么严肃的大事要发生。

两个人久久不说话，只听见车轮摩擦水泥路发出的沙沙声。

程奋终于忍不住，说道："郑波兄，霍祺大夫打电话要我们两个人一起去医院哩。"

"除了我，应该还有你们一家人。"

"老婆当哲学系系主任的事，组织部上午找她谈话。儿子呢，上午要听一个外籍教授的讲座。什么事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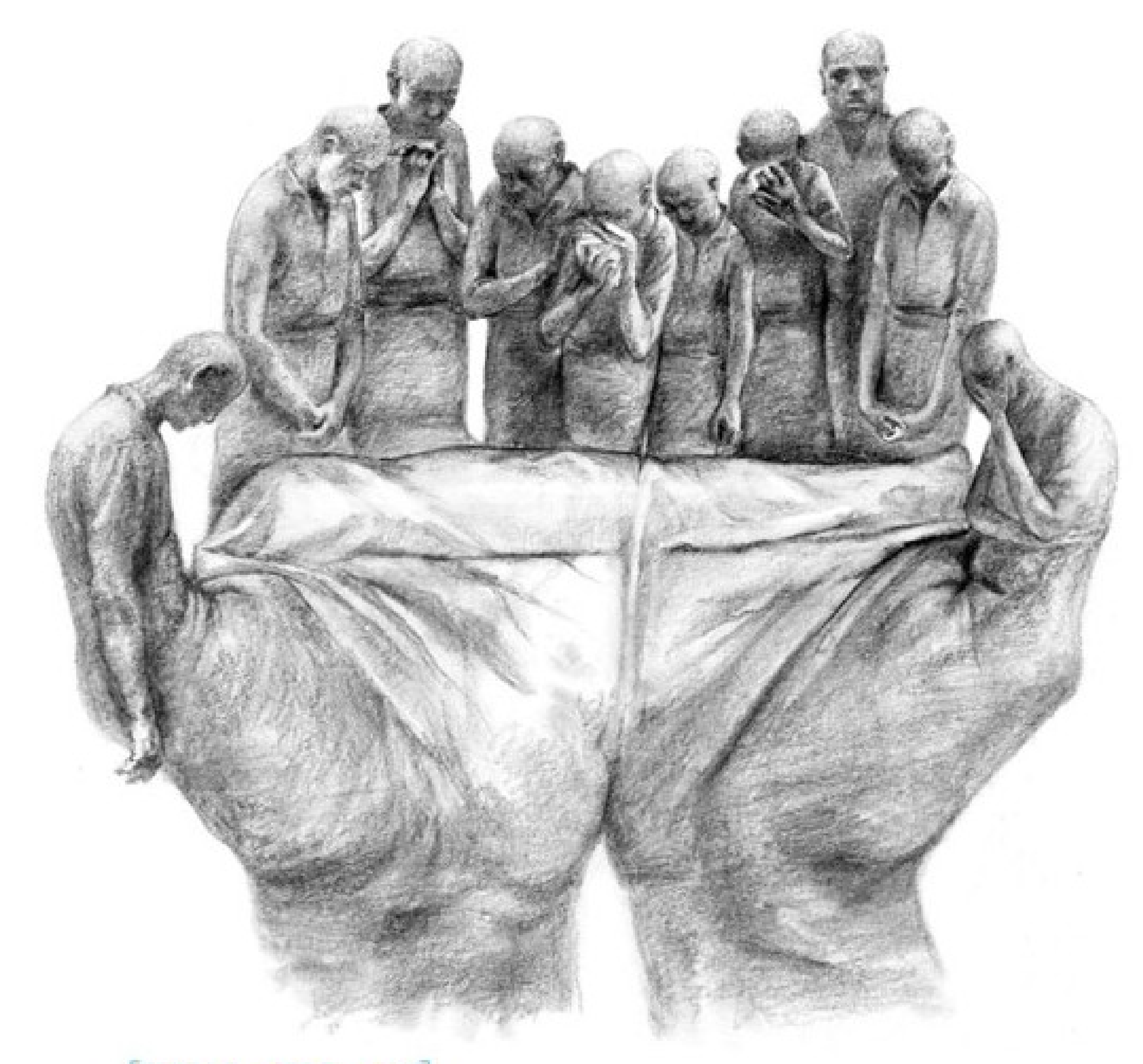
"我也猜不出。"郑波说完，身子往后一靠，微微闭上了眼睛。他想，程奋不可能不知道是什么事，只是装糊涂罢了。

古稀之年的程笃患肝癌，已到晚期，4个月前住进了江南医院的肿瘤科重症监护室。郑波在上课、开会之余，一个人去得很勤。或是坐在病房的走廊里守候，或是应主治大夫霍祺的邀请到办公室谈先生的病情。重症监护室是不能随便让人进去探看的，因为里面的空气消了毒。即便医生、护士进去，也要重新换上净化过的衣服，以免把细菌带入。门上只有一个玻璃镶嵌的小孔，郑波隔一阵就会把眼睛贴上去，打量躺在病床上的程笃：一头银发，满脸愁苦，时而清醒，时而昏迷；鼻子插着氧气管，胳膊上插着输液的套管，下面还插着导尿管。

每当这个时候，郑波就会喟然长叹。这种"生命保障系统"，无非是让先生毫无质量地活在限定的时间里，死已是不可避免的了。先生平日曾多次对他说："人活着，要有尊严，人死去，也要有尊严。"这种比"死别"更残忍的"生离"，身上插着管子，身边没有亲人朋友，像吞币机一样耗费钱财，"工业化"地死去，先生一定是极不愿意的。可惜师母已去世多年，可惜程奋夫妇和儿子都太忙，来得少，来了也总是匆匆的。程奋每次碰见郑波，总是一拱手，说："辛苦我兄了。"

郑波和主治大夫霍祺年纪相仿，霍祺不但医术高明，器识尤可贵，他坦言："当医生永远是无奈的，三成多的病治不治都好不了，三成多的病治不治都能好，只剩下三成多的病是给医学和医生发挥作用的。程先生已是肝癌晚期，治不治都是半年上下与人世揖别，可我能对他的家属说吗？好在程老师是大学者，医疗费都是公家负担。有数据证明，对于普通患者而言，其一生的75%的医疗费是花在最后的治疗上。"

当郑波听了这些话，总要跳起来，然后又无力地坐下去。程笃是他的恩师，怎





扔掉金子的人

◉一凡

在上世纪末，美国一位年轻人在清理自家的池塘时，发现了一块金子，这块金子足有2.7公斤重。这件事立即在美国引起轰动。

是谁扔掉了这块金子呢？扔掉金子的正是这位年轻人的爷爷，那他为什么要扔掉金子呢？年轻人最初也不得其解，后来，他在家中找到了他爷爷写于50年前的一篇日记，并把它刊登在美国《新闻周刊》上。爷爷在日记里写道：昨天，我在溪水里发现了一大块金子，进城卖掉它吗？那就会有成百上千的人拥向这儿来淘金，我和妻子亲手用一根根圆木搭建的棚屋、挥洒汗水开垦的菜园和屋后的池塘，还有傍晚的火堆、忠诚的猎狗、美味的炖肉，以及山雀、树木、天空和草原，大自然赠予我们的这些美好和自由，将不复存在。我宁愿看到它被扔进池塘溅起的水花，也不愿眼睁睁看着这一切从我眼前消失。其实，我扔掉的只是一块金属，而保住的却是我生命中最为宝贵的金子。

（**虫　虫**摘自《羊城晚报》2013年5月9日）

么医学就无回天之力呢？但科学的铁律是与感情没有任何关系的，痛惜、挽留、悲哀，并不能阻止一个生命的殒灭。

郑波读本科时，程笃第一次上“文字学”的课，自我介绍说：“我姓程名笃，字顿迟，你们可知道这名和字来自何书？”郑波站起来说：“来自《说文解字》，笃者，‘马行顿迟’。”程笃眼睛一亮，大声说：“你读书多，记性好，孺子可教！”郑波本科毕业，再读程笃的硕士和博士，因成绩突出，发表多篇论文，也就留校教书，并当了先生的助手。

在郑波看来，程笃于他是亦师亦父。而程笃却视郑波亦友亦子，不但学问上对郑波谆谆引导，生活上也极为关心。郑波的妻子，就是先生和师母介绍相识并喜结连理的。先生最大的遗憾，是儿子程奋读了硕士以后改行去搞行政，而且干得津津有味。他对郑波说：“在知识界，第一等做学问，第二等教书，第三等做官。程奋没有定力，只能如此了。”

正在开车的程奋，鸣了一声笛，问道：“郑波兄，睡着了？”

“没有。我在想先生，他太痛苦了。”

“是啊……是啊。早几天霍大夫找我面谈过一次。”

郑波装作一无所知，问：“谈什么呢？”

“他说……老人肯定没有生还的希望了，家属是否可以考虑停止治疗。我问怎么个停止治疗法，他说，由家属签字同意，再在医生指导下拔掉输氧管。”

“你怎么说？”

“我明白之所以要这样做，是避免医患纠纷，一切都是家属自愿的。但……我不同意！”

“是只要先生活着，你就可以照领他的工资？”

“绝对不是，那是人性丧尽！我、妻子、儿子是担不起这大不孝的名声，领导、长辈、同事、学生会怎么看我们？今后还怎么做人做事？”

“你担心将来副校长提拔不上？担心儿子将来不好找对象？就不担心老爷子这么受罪？唉！”

“郑波兄，我猜想霍大夫也和你谈过了，你是做学问的，没什么顾忌，能不能想个两全其美的法子？”

郑波一惊，随即平静下来，说：“程奋弟，我知道你想说又不好开口，霍大夫和我谈话后，我坐卧不宁，最后才想明白，为了先生尊严地逝去，由我来代替家属……签字和拔掉管子吧。”他的喉头哽咽起来，泪水奔涌而出。

程奋小声说：“谢谢……谢谢……”

程笃安然辞世，然后是火化、开追悼会、入土。

不断地有人向程奋和郑波询问程笃最后的死因。

由郑波签字的医院、家属共拟的协议书复印件，程奋时刻揣在口袋里，有人问即掏出来说：“一切都由郑师兄做主，我听他的。”

郑波则从容如昔，有人来和气地询问或愤怒地责问，他面不改色心不跳，平静地说：“是我签的字，是我拔的管子。”

（**刘宜学**摘自《光明日报》2013年5月3日，**王　青**图）





“《读者》光明行动”(三)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2013年6月5日上午，“《读者》光明行动”启动仪式在北京隆重举行。

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何鲁丽，十一届全国政协副主席郑万通，甘肃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连辑，甘肃省新闻出版局局长管钰年，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吉西平，读者杂志社社长富康年，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董事长冯丹藜，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常务副秘书长王林和国家卫计委、教育部、民政部等部门的领导出席启动仪式。首批接受救助的孩子和他们的家长及20余家媒体参加了活动，新浪微博滚动直播，共同见证“《读者》光明行动”的启动。国际巨星成龙因工作原因没能赶到现场，他专门录制了VCR，为“《读者》光明行动”祝福、加油。

刘烨被聘为“《读者》光明行动”爱心大使

“《读者》光明行动”邀请著名演员刘烨作为爱心大使。启动仪式上，何鲁丽大姐为刘烨颁发了爱心大使聘书，连辑部长向其赠送了礼品。刘烨说：“能担任‘《读者》光明行动’的爱心大使，我非常荣幸。我也特别高兴《读者》杂志、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和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共同发起这样的公益活动，帮助弱视儿童恢复视力健康，从而改变他们的命运。希望大家和我一起努力，改善这些弱视孩子的处境，帮助他们生活得更好！”

书画家、众企业献爱心

活动现场，书画家孟繁锦、赵勇、李凭甲、黄志兴现场为本项目捐赠书画。河北迁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100万元）、甘肃银行（10万元）、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0万元）、陕西宪和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10万元）、中顺集团公司（10万元）、读者杂志社（20万元）等企业为“《读者》光明行动”现场捐款。

首批救助40名弱视儿童

2013年5月底，首批接受救助的40名贫困家庭的弱视儿童陆续抵达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接受免费治疗。

他们是（为保护小朋友隐私，所有小朋友的姓名隐去一个字）：

甘肃（23人）

王*伟　巴*盛　梁*悦　许*军　董*天　委*广
何*涛　白*琪　崔*　武*江　吴*　秦*
刘*瑜　李*怡　马*翼　朱*蕊　萨*夫　朱*雨
史*　张*　金*然　金*　蓝*

河北（15人）

李*　马*浩　赵*怡　李*成　李*泽　张*然
韦*月　张*松　尹*轩　李*　陈*楠　曾*
阚*浩　李*超　曾*颖

四川（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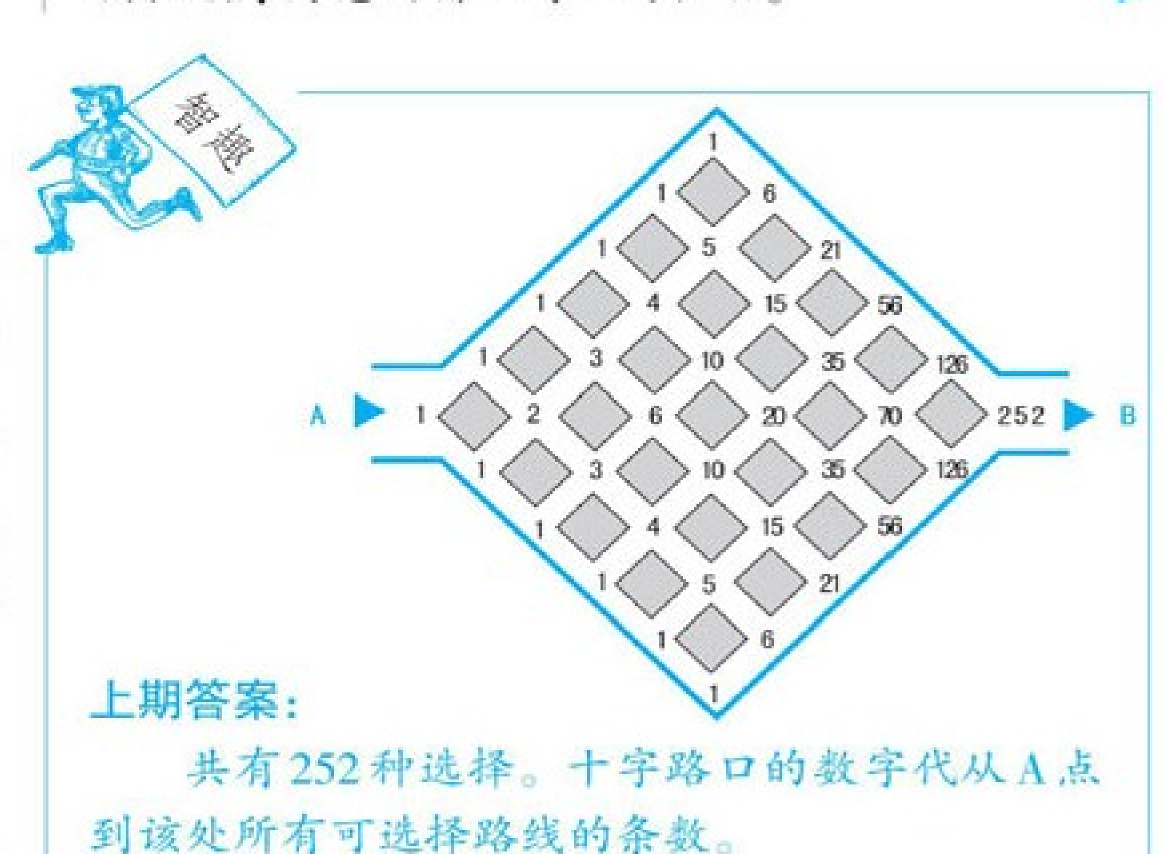
杜*

宁夏（1人）

马*恬

目前这些孩子正在接受治疗，视力都有不同程度的好转。在这里，一个个捐助人的爱心换来了一个个弱视孩子的笑脸，他们的人生因为大家的善心而更加温暖，他们的世界因为大家的善举而逐渐清晰。

注：捐款5000元及以上的爱心人士可与0931—8176293联系，在自愿的前提下，我们可按捐款顺序为您安排一对一的救助。



上期答案：

共有252种选择。十字路口的数字代从A点到该处所有可选择路线的条数。